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二零一七年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06%、80.51%和 88.42%，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的占比较高，且主要集中在第一大客户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和第二大客户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虽然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相比 2014 年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但是仍然保持较高的比例，若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发生不良变化，将对公司销售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1）公司持续与现有客户加强合作，不断提高产品及服务质量，确保客户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2）公司将不断通过提升产品质量、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升品牌形象等多种途径，积极开拓新的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以降低客户集中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管、无缝钢管、不锈钢、酸洗板、冷轧板、双光料等，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若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频繁波动，公司未能加强存货管理、及时调整定价策略，可能无法避免受到原材料波动的影响，将可能导致公司采购、销售定价等经营决策失误，进而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1）公司将发挥采购的规模优势，通过对库存的调整，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2）公司与原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采购的信息优势，加强市场趋势研判，有效制定科学的采购方案。

（三）土地厂房权属瑕疵风险

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签订《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将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园豪迈路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金瑞有限，土地面积 23.15 亩，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50 年。但因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没有办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故公司受让该土地使用权后，暂不能办理土地使用证。公司在该块土地上自建有厂房、宿舍、办公楼以及配电房合计**建筑面积 11,681 平方米**。基于公司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办理报建手续，存在被主管部门责令拆除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场所的可替代性较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赁经营场所；(2)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龙、刘海慧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自建的厂房、宿舍、办公楼被主管部门责令拆除而被迫搬迁，将以现金方式补偿公司的搬迁损失。因此，公司存在的上述问题不会对其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 安全生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多起员工工伤事故，系因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或员工未按要求操作所致。虽然公司已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采取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范的措施，但是，公司未来仍存在因安全管理不到位、设备及工艺不完善、人为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

为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第一、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要求员工熟悉机器设备的操作规程；第二、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并不定期为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第三、增加安全防护措施，为生产品员工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确保生产安全。

(五) 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400067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据此，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经通过公示期。若未来因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要求或国家针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优惠所得税率，公司的净利润将受到直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正积极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以增强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技术成熟度，同时公司内部正积极加强技术储备以应对未来可能面临的变化。公司增强研发力量，以满足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条件，一方面使得公司继续享受税收优惠，另一方面增强公司整体的竞争力。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龙和刘海慧夫妇，二人合计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二。陈金龙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刘海慧担任公司的董事，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

风险。

应对措施：为防范公司治理风险，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避免侵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此外，公司将进一步落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工作，全面提高管理层规范意识。

（八）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大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用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抵押。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5,778,293.65 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23.69%，如果公司资产安排或使用不当，资金周转出现困难，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金融机构将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固定资产的抵押风险，公司主要从财务、销售等方面避免这一风险的发生，主要在报告期内销售水平的基础上积极推进销售，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加公司的净资产，为固定资产抵押贷款提供支持。

（九）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4、3.39、6.85，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26.13%，主要是公司 2015 年销量下降，存货增多所致，存在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

针对存货积压、减值的风险，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针对存货积压，公司在 2016 年将积极扩展客户，促进存货的销售，公司在完成股份制改造的同时，针对公司的存货管理也建立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予以规范。

（十）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风险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分别为-24,570,513.90 元、-2,946,631.83 元、-12,740,634.19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流为负，公司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票据，公司每月都会结合收支预算及各个时点、各个金融机构的贴现利率，对承兑汇票进行贴现，以此补充公司的现金流。同时，公司也在拓展融资方式，在 2014 年度主要采取了票据质押借款，2015 年度主要采取抵押贷款、信用贷款方式。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6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29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6
四、业务基本情况	55
五、商业模式	67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8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8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85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8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3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9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98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8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9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1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209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七、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7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219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19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22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26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7
主办券商声明	228
律师事务所声明	230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1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33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金瑞股份、金瑞五金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金瑞有限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金慧投资	指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商、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中联羊城、评估机构	指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钎焊	指	钎焊是采用比母材熔点低的金属材料作钎料，将焊件和钎料加热到高于钎料熔点，低于母材熔化温度，利用液态钎料润湿母材，填充接头间隙并与母材相互扩散实现连接焊件的方法。
高频焊	指	高频焊是以固体电阻热为能源，是一种固相电阻焊方法。是专业化较强的焊接方法，要根据产品配备专用设备。主要用于制造管子时纵缝或螺旋缝的焊接。
氩弧焊	指	是使用氩气作为保护气体的一种焊接技术，又称氩气体保护焊。即在电弧焊的周围通上氩气保护气体，将空气隔离在焊区之外，防止焊区的氧化。

注：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ongguan Jinrui Hardware Co., Ltd.

注册资本：46,153,846.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金龙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18 日

住所：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邮编：523000

电话：0769-88325500

传真：0769-88325522

网址：www.dgjinrui.com

电子邮箱：jinrui@dgjinrui.com

董事会秘书：刘基

所属行业：C33 金属制品业（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3 金属制品业（GB/T 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C3311 金属结构制造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12101511 工业机械（《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产销：五金制品、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铜管件、钢管镀铜件、冲压件、储液器等产品的研

发、生产以及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783054703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6,153,846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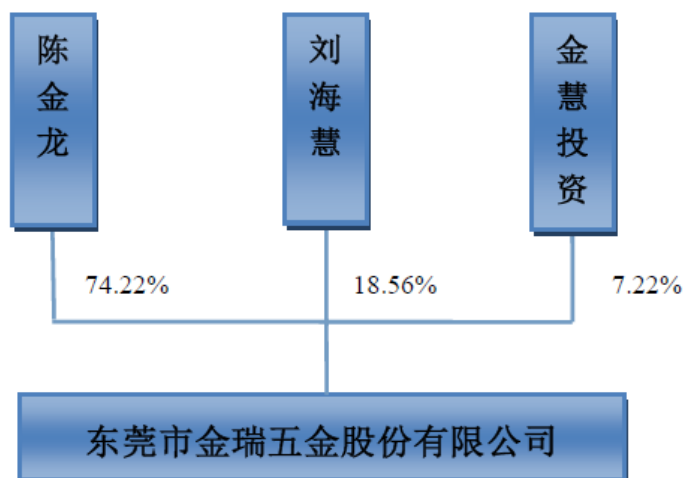
2016年6月7日，金慧投资出具《自愿限售承诺》：“本合伙企业作为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关于股份限售方面的规定，本合伙企业郑重承诺：本合伙企业所持有公司3,333,333股，除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外，同时承诺自愿限售，自愿限售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自愿锁定36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自愿锁定期满后，本合伙企业所持股份以3年分别按1/3的比例分期解售；禁售期内，本合伙企业所持股份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也不得用于交换、赠与；若在锁定期内发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等获得的股份也一并锁定。”

综上，公司本次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陈金龙	董事长	是	34,256,410	8,564,102
2	刘海慧	董事	是	8,564,103	2,141,025
3	金慧投资	—	否	3,333,333	0
合计				46,153,846	10,705,127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股份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金龙	自然人	34,256,410	74.22
2	刘海慧	自然人	8,564,103	18.56
3	金慧投资	有限合伙	3,333,333	7.22
合计			46,153,846	100.00

（1）非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1）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金慧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住所为东莞市道滘镇南城村豪迈路 88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金龙，投资额为 750 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MA4UJ5K30R。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金慧投资的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海慧	221.25	29.50
2	潘国华	200.25	26.70
3	陈敬威	60.00	8.00
4	谢第勤	60.00	8.00
5	王绪洲	45.00	6.00
6	王庆友	30.00	4.00
7	黄传军	24.00	3.20
8	叶任航	21.00	2.80
9	刘旭顺	19.50	2.60
10	卫洪帮	15.00	2.00
11	文双玉	13.50	1.80
12	陈小静	9.00	1.20
13	陈金龙	7.50	1.00
14	韦华东	7.50	1.00
15	廖艳华	4.50	0.60
16	梁 生	3.00	0.40

17	丁爱雪	3.00	0.40
18	杜彩红	3.00	0.40
19	袁秀玩	1.50	0.20
20	符方政	1.50	0.20
合计		750.00	100.00

根据金慧投资出具的《声明》“本企业为公司进行员工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管理人。”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暂行办法》”）第二条的规定“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金慧投资其设立以员工的股权激励为目的，与《暂行办法》规定的特征有所区别，因此不适用《暂行办法》的规定。故金慧投资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查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查有金慧投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人备案信息。经查阅金慧投资工商内档，金慧投资合伙人均为自然人，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

综上，金慧投资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设立履行了相应的工商登记程序，其设立合法合规，为公司适格股东。

2、公司的分支机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道滘九曲分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道滘镇九曲村大众路 2 号
负责人	陈金龙
经营范围	产销：五金制品、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2 月 22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KT8510

3、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陈金龙和股东刘海慧是夫妻关系，陈金龙是金慧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金慧投资 1.00%的合伙份额，刘海慧持有金慧投资 29.50%的合伙份额。

5、股东适格性

公司发起人和股东均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及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发起人或股东的情形，均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起人或股东的主体资格；该等发起人和股东半数以上在境内有住所，且均已真实、足额缴纳出资，并履行必要的验资程序，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公司的发起人和股东的主体适格。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陈金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256,41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4.2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33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07%，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陈金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256,41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4.2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33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07%，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刘海慧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564,10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8.56%，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3,33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13%，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陈金龙、刘海慧二人系配偶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超过三分

之二的股份。因此，认定陈金龙、刘海慧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陈金龙先生，1974年4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东莞理工学院工商管理系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1995年8月至2001年5月任金年华五金厂生产经理；2001年6月至2006年7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2016年6月任东莞市金煜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执行合伙人；2015年10月至今任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刘海慧女士，1974年9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2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成人教育乡镇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1993年9月至2003年1月任东莞市邮电局职员；2003年1月至2006年7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变动。

（四）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05年6月10日，东莞市众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莞众验字(2005)第N407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6月9日止，金瑞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年6月28日，金瑞有限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获发注册号为44190023401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产销：五金制品。

金瑞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金龙	25.00	货币	50.00
2	沙瑞香	25.00	货币	50.00
合计		50.00	—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8月23日，金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沙瑞香将其持有金瑞有限25万元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刘海慧。同日，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6年9月6日，金瑞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瑞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金龙	25.00	货币	50.00
2	刘海慧	25.00	货币	50.00
合计		50.00	—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6月23日，金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到3000万元，其中陈金龙增资2,375万元，刘海慧增资575万元。

2014年7月8日，广东中诚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诚安泰验字（2014）第160104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7月7日止，金瑞有限已收到陈金龙、刘海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9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4年6月30日，金瑞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瑞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金龙	2400.00	货币	50.00

2	刘海慧	600.00	货币	50.00
合计		3000.00	—	100.00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2月5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审字[2016]050062号《审计报告》，确认金瑞有限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46,744,642.18元。

2016年2月15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羊城评字[2016]第XHMQY005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金瑞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4,986.17万元。

2016年2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确定公司整体变更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1日，由全体二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46,744,642.18元折合成公司股本总额30,000,000.00股，注册资本30,0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所对应的账面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不变。

2016年2月15日，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金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全部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6年2月25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050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2月25日止，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016年3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陈金龙、刘海慧、王绪洲、陈敬威、谢第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王庆友、黄传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文双玉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3月18日，股份公司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为 914419007783054703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金龙，住所为：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产销：五金制品、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金龙	24,000,000	净资产	80.00
2	刘海慧	6,000,000	净资产	20.00
合计		30,000,000	—	100.00

股份公司是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合法合规，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公司设立（改制）过程未发生利润分配或利润转增资本的情形，自然人股东对此无纳税义务。

5、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2016 年 4 月 5 日，经董事会召集召开了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000.00 元增加至 42,820,513.00 元，增资价格为 1.56 元/股。新增加股份由陈金龙认购 10,256,410 股，由刘海慧认购 2,564,103 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05002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2,820,513 元。其中陈金龙实际缴纳出资额为人民币 16,000,000.00 元，其中超出认缴注册资本部分 5,743,59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刘海慧实际缴纳出资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其中超出认缴注册资本部分 1,435,89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金龙	自然人	34,256,410	80.00
2	刘海慧	自然人	8,564,103	20.00
合计			42,820,513	100.00

6、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23 日，金瑞五金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投资人民币 750 万元，其中 3,333,333 元为注册资本，其余 4,166,667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46,153,846 元。

根据中审众环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500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333,333 元，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实际缴纳出资额为人民币 7,500,000 元，超出认缴注册资本部分 4,166,667 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46,153,846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6,153,846 元。

2016 年 5 月 31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完毕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金龙	自然人	34,256,410	74.22
2	刘海慧	自然人	8,564,103	18.56
3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3,333,333	7.22
合计			46,153,846	100.00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

（1）本次增资对象共计 1 名。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资产管理计划。公司未与本次增资股东签订业绩对赌、股权回

购、优先权等特殊条款。

(2) 本次增资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程序合法、合规。

(3)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4) 根据本次增资的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册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5) 本次增资对象金慧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

(6) 根据新增股东金慧投资依照其出具的《自愿限售承诺》，其所持公司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自愿锁定 36 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自愿锁定期满后，所持股份以 3 年分别按 1/3 的比例分期解售。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陈金龙先生，董事长，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刘海慧女士，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潘国华先生，董事、总经理，1976 年 9 月 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7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1996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营业担当、营销管理主任专员、经理、生产管理经理、供应链管理部经理、市场部部长。2016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为 2016 年 10 月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绪洲先生，董事、副总经理，1975 年 12 月 4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1995年11月毕业于粤北技术学校电子电工专业，中专学历。职业经历：1995年10月至2009年6月历任广州松下万宝压缩机有限公司班长、线长、系长；2009年6月至2010年10月任广州凯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6年3月历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品质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陈敬威先生，董事，1979年1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广东省轻工业技术学校模具钳工专业，中专学历。职业经历：1997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番禺区联盛模具厂员工；1999年12月至2001年9月任东莞市均兴五金厂技工；2001年10月至2003年11月任南海市新生饰品有限公司技工；2003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东莞市昌华五金厂技工；2009年2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营业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谢第勤先生，董事，1976年5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职业经历：1998年4月至2001年6月任东莞同发宝制品有限公司设计员；2001年4月至2002年4月任东莞百汇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设计员；2002年7月至2006年5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5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部长；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王庆友先生，董事，1973年9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职业经历：1995年8月至2001年5月任东莞市金年华五金厂品管部主管；2001年6月至2006年7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品管部主管；2006年8月至2016年3月历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品管部主管、冲压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为2016年10月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监事

黄传军先生，监事会主席，1974年9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北京城市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函授），本科学历。

职业经历：1995年11月至2013年7月历任珠海市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班长、线长、车间主任；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兼营业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监事，2016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叶任航先生，监事，1971年9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职业经历：2007年3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营业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营业经理；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为2016年10月起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文双玉女士，职工代表监事，1983年10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职业经历：2004年2月至2005年5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仓管；2006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营业内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潘国华先生，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王绪洲先生，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刘基先生，董事会秘书。1977年7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6月毕业于洛阳理工学院机械制造专业，2003年8月取得澳门城市大学MBA学历，2007年获得英国剑桥大学职业领导人-财务管理专业-高级专业级（相当于国家职业资格财务管理一级资格）认证、劳动部就业培训中心财务管理岗位证书、2009年国家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一级职业资格）、2014年东莞市特色人才、2013年广东省十佳人力资源管理师、取得深圳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职业经历：2003年9月至2007年1月任台湾文德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华星眼镜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及财务负责人；2007年2月至2011年9月任汕头市富澜正东自动售货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兼CFO；2011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深圳中正银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总监；2012年3月至2013

年2月任香港东升集团常务副总、董事会秘书；2013年3月至2013年9月任深圳中正银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总监；2013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东莞市新秀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CFO；2014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深圳中正银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总监；2014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崧顺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CFO；2016年10月18日至今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丁爱雪女士，财务总监，1976年4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专业（函授），大专学历。职业经历：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任东莞市虎门奇美塑料制品厂出纳；1999年1月至2001年1月任东莞市金年华五金厂会计；2001年2月至2005年7月任东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5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四）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发生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五）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信用情况

经查阅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网站，未发现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

综上，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人员名称	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比例（%）	间接持股数（股）	比例（%）
陈金龙	董事长	34,256,410	74.22	33,333	0.07
刘海慧	董事	8,564,103	18.56	983,333	2.13
潘国华	董事、总经理	0	0.00	890,000	1.93
王绪洲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	200,000	0.43
陈敬威	董事	0	0.00	266,667	0.58
谢第勤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266,667	0.58
王庆友	董事	0	0.00	133,333	0.29
黄传军	监事会主席	0	0.00	106,667	0.23
叶任航	监事	0	0.00	93,333	0.20
文双玉	职工代表监事	0	0.00	60,000	0.13
丁爱雪	财务总监	0	0.00	13,333	0.03
刘基	董事会秘书	0	0.00	0	0.00
贾洪亮	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0	0.00
合 计		42,820,513	92.78	3,046,666	6.60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16）050246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860.35	10,105.80	8,310.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37.68	4,674.46	4,04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37.68	4,674.46	4,048.55
每股净资产（元）	1.70	1.56	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70	1.56	1.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83%	53.74%	51.28%
流动比率（倍）	2.50	1.23	1.12
速动比率（倍）	1.44	0.45	0.68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238.22	12,861.77	14,740.49
净利润（万元）	413.22	625.91	66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3.22	625.91	66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7.59	659.99	66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7.59	659.99	660.83
毛利率（%）	20.15	23.46	15.86
净资产收益率（%）	6.71	14.35	33.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78	15.13	3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	5.87	3.54
存货周转率（次）	2.04	3.39	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57.05	-294.66	-1,274.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3	-0.10	-0.42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项目负责人	赵昱博
项目小组成员	何庆剑、赵昱博、陈展鸿
联系电话	0769-23322090
传真	0769-22118607
（二）律师事务所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旁香港中旅大厦 22A、23A 层
负责人	高树
经办律师	姜尧清、姚茂渊、蔡君友

联系电话	0755-83025830
传真	0755-83025058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兵、刘梨花
联系电话	020-38783495
传真	020-38783856
（四）资产评估机构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32 号 2001、2002A 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胡东全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许恒、邱军
联系电话	020-38010330
传真	020-38010829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铜管件、钢管镀铜件、冲压件、储液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公司主要致力于家用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件的制造、研发与创新，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设备的生产制造。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为客户提供最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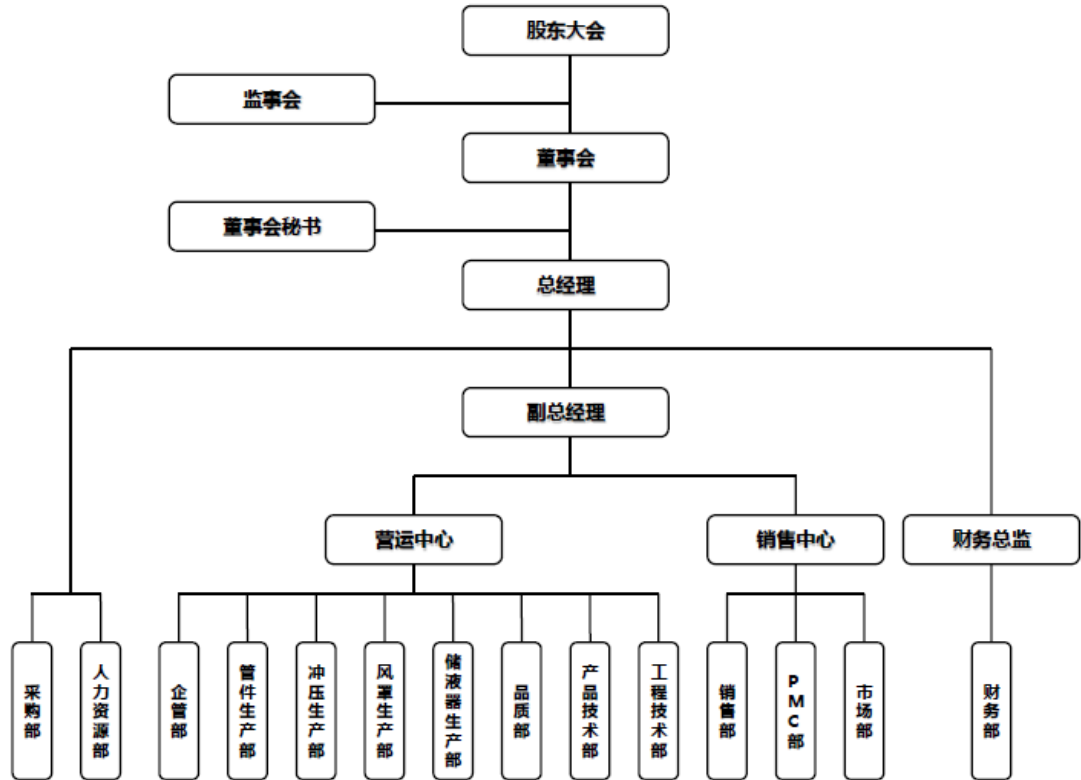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铜管件		铜管件主要选用磷脱氧铜软、硬质材料生产制造。公司使用自动一体化生产工艺，具有生产效率高、成本可控的特点。	产品可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吸、排气管，连接压缩机和空调配管，组成制冷循环系统。
钢管镀铜件		钢管镀铜件主要选用拉伸性能优良的低碳钢或优质低碳钢板材或管材，板材采用冲压成形生产制造，管材使用加工成形生产制造。公司钢管镀铜产品具有成本低、生产工艺简单，生产效率高的独特优势。	产品可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吸气外管、连接管，连接储液器与压缩机本体，确保冷媒顺畅的流入压缩腔内。

冲压件		主要选用热轧板、酸洗板、不锈钢、锰钢、阀片钢等材料，使用全自动多工位冲压设备生产制造。公司生产模具为自主研发，加工精度高，生产成本低。	1、产品可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内部及外部，形成密封压缩腔，起到高压密封、消音、平衡转子力矩的作用。 2、可应用于汽车座椅、车身加强杆。
储液器		储液器使用耐压性能优良的氩弧焊、高频焊管，运用一体成形旋压技术、高频火焰钎焊进行生产制造。公司储液器 B 管现推进使用铁管替代纯铜管焊接，未来计划储液器实现电阻焊接工艺，降低制造成本。	产品主要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吸气侧吸入低温低压冷媒气体，起到储存冷冻机油，同时分散液态冷媒、油液，使其成为雾化状态以便顺畅进入压缩腔内。
风罩		打火机风罩选用双光料不锈钢，使用全自动高速一体成形冲压设备生产制造。公司该类产品生产自动化程度高，充分提升生产效率以及产品品质。	产品主要应用于打火机外壳，起到打火防风、装饰美观作用。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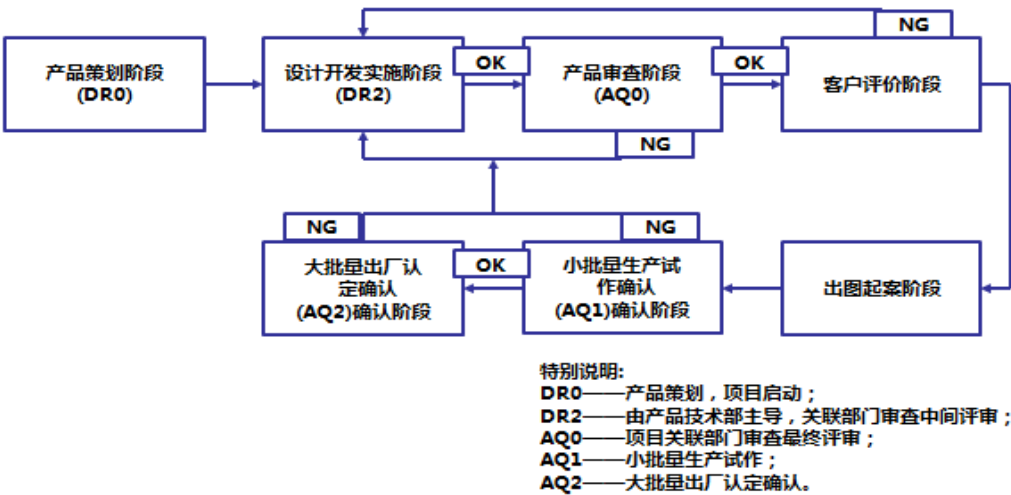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新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目前的研发工作，主要定位于为产品标准化以及非标准化制造，改进生产制造工艺。公司研发工作推动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以及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此外，公司设有独立的产品技术部门以及工程技术部门，并建立了一套完善严谨的研发管理体系及研发投入核算体系。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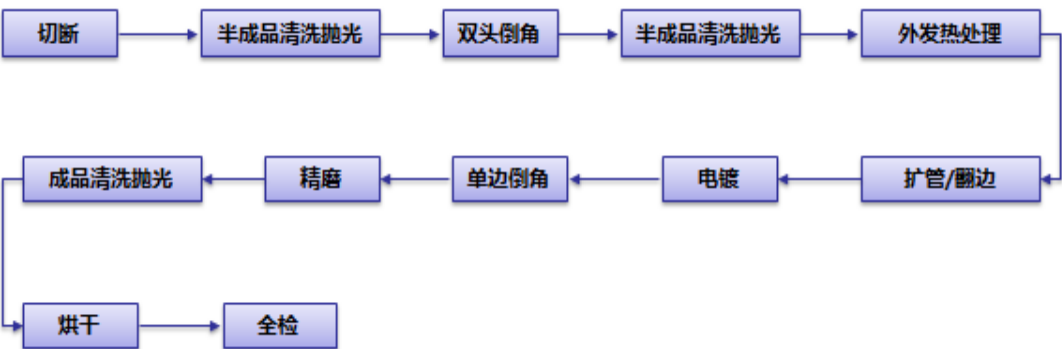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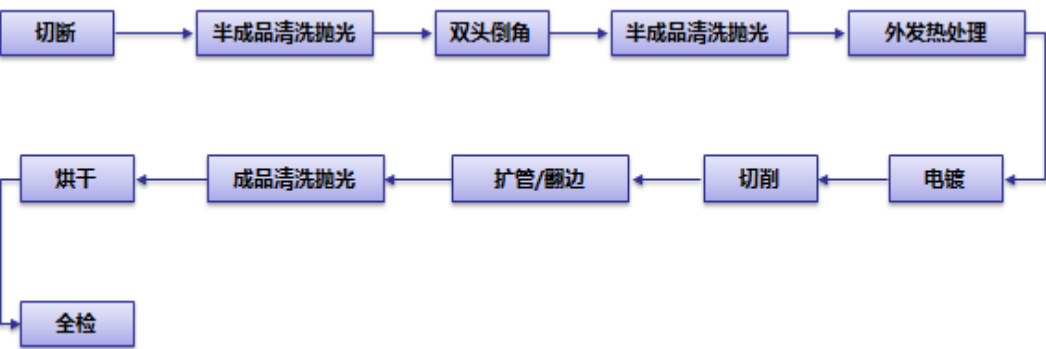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不同类型的产品设计了不同的生产工艺流程, 具体如下:

(1) 管件部钢管科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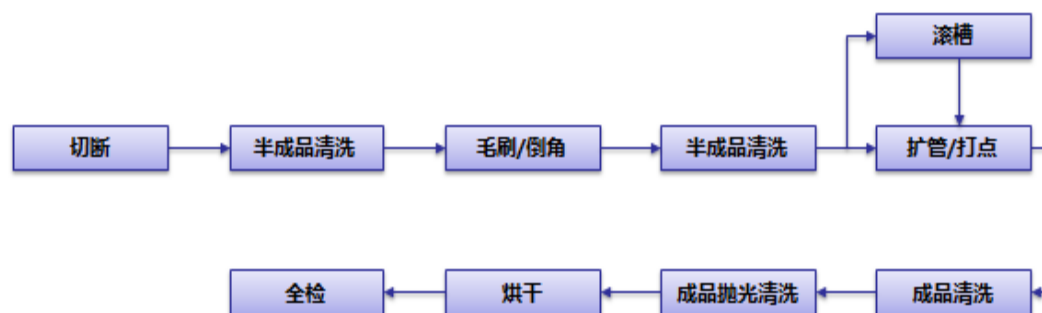
1) 连接管生产工艺流程图:



2) 铁镀铜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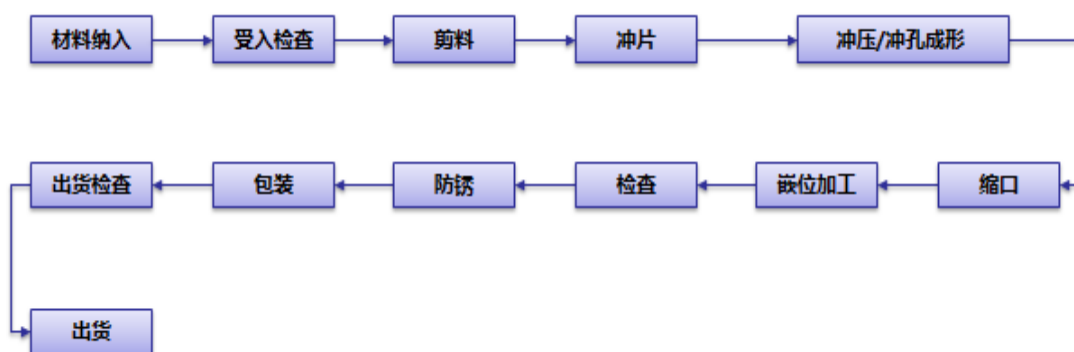


(2) 管件部铜管科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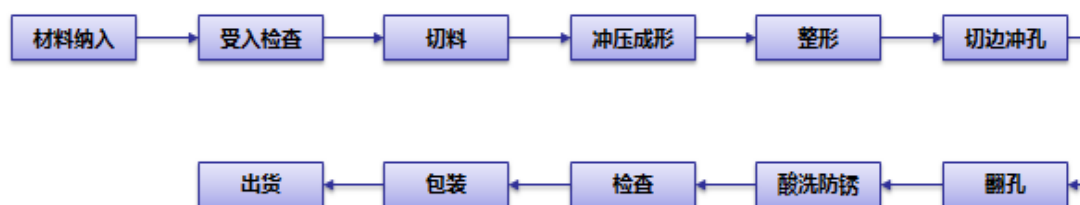


(3) 冲压生产部生产流程图（代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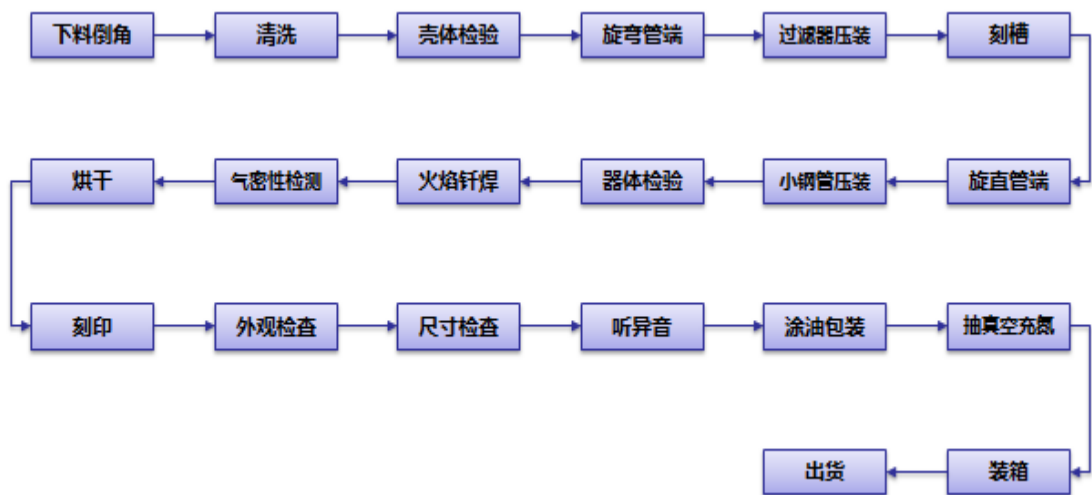
1) 上下盖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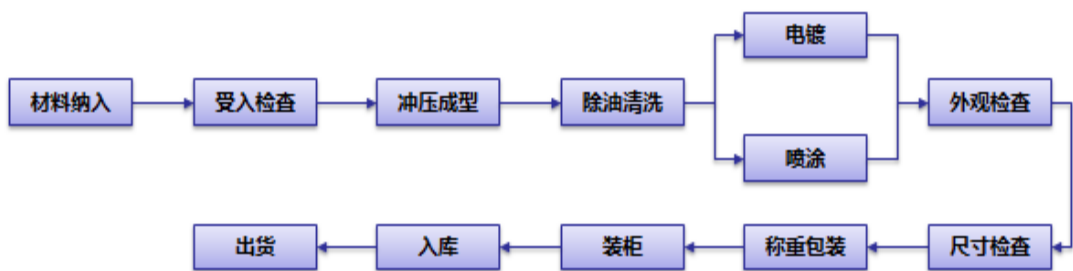
2) 消音盖生产流程图



(4) 储液器生产部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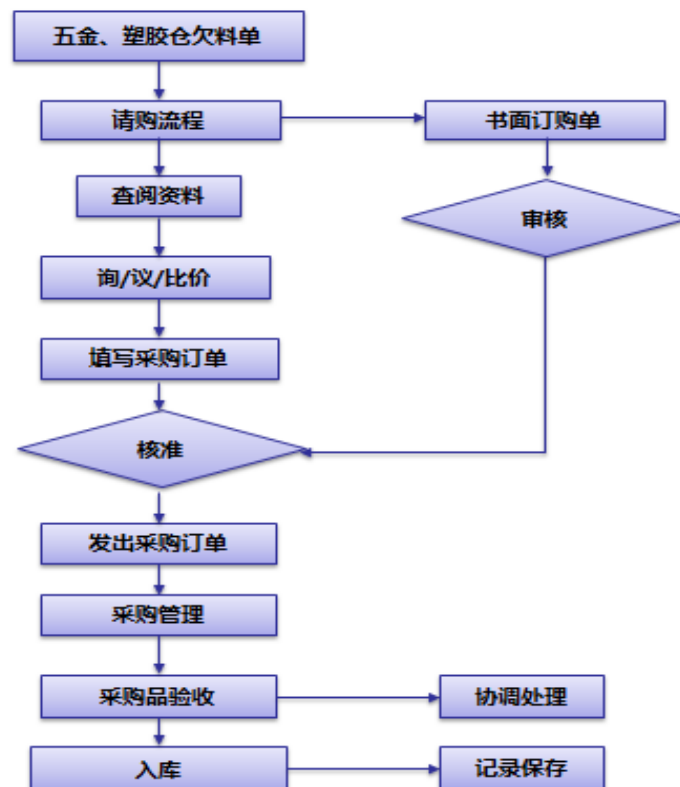
(5) 风罩生产部生产工艺流程图



3、采购流程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对公司采购原则、采购程序、采购流程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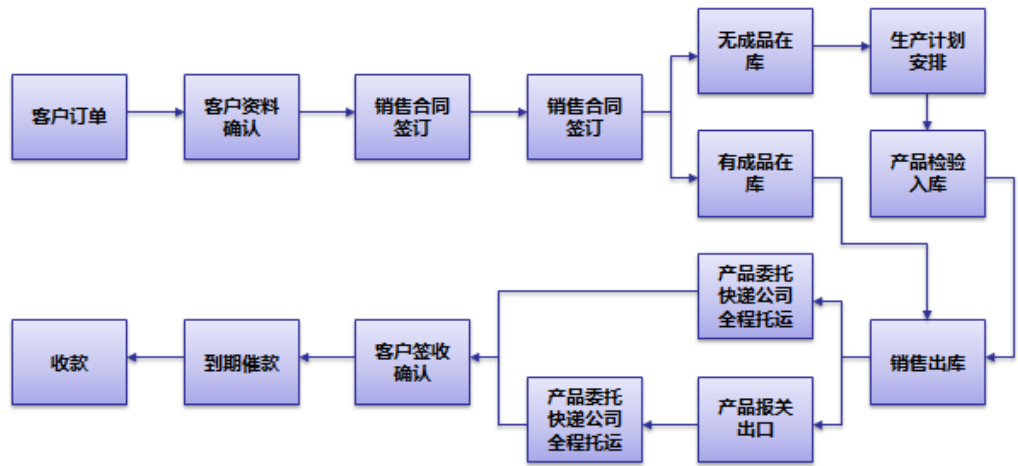
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



4、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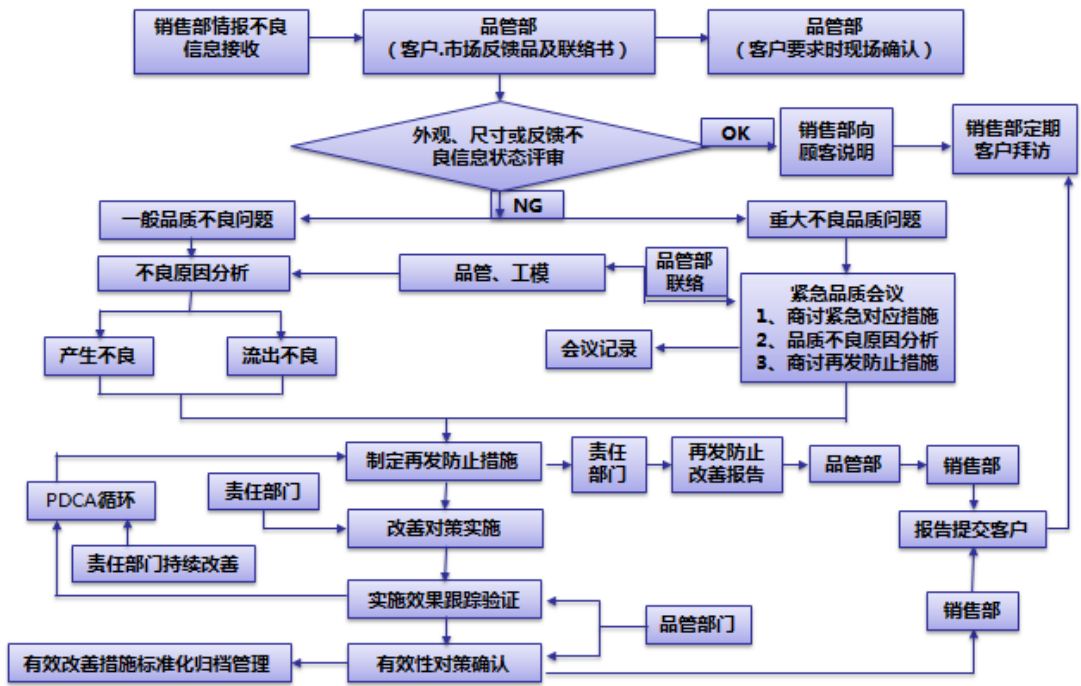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公司业务人员主要通过线上和线下结合的方式进行客户拓展，线下主要通过直接拜访客户、参加展会，线上渠道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以及公司网页进行客户资源挖掘。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对公司客户服务细则、客户投诉的有关处理办法、销售操作程序以及销售合同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在销售流程方面，主要为订单确认、产品生产、产品检测、产品出货//报关、客户签收确认以及收款等环节，具体情况如下：



在销售业务末端，公司建立了客户投诉应对机制，定期对客户进行销售回访以及满意度调查，及时高效解决客户投诉。

公司售后服务流程如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1、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 吸气外管

公司自主研发的吸气外管，在原材料方面采用了铁镀铜的核心技术，在焊接工艺方面采用电阻焊技术。

在材料创新方面，现行吸气外管大多采用纯铜材料，便于与空调铜配管的焊接，确保空调制冷循环密封性。但因纯铜材料成本高、波动大，不利于五金制品公司进行成本控制以及原料采购。在焊接方面，由于铜管强度极低，极易变形，影响使用以及焊接。因此，焊接优良、成本低廉、强度高的材料成为成本控制的首选。公司吸气外管产品充分利用普通碳素结构钢成本低廉、稳定、极易采购、强度大等优势，同时考虑与空调配管的焊接，运用相似相溶原理，在钢表面电镀铜层，铁镀铜技术在控制公司产品成本的同时确保产品焊接优良的特性。

在焊接工艺创新方面，基于现行焊接采用火焰钎焊，生产效率低，品质管控难度大，现场作业环境恶劣，极易造成环境污染。公司通过借鉴参考空调压缩机上盖与密封接线端子焊接工艺，通过电阻焊工艺充分满足高效、品质易管控、环保的工艺设计需求。通过采用产品扩口 45°、线性焊接接触试样设计以及非标准的稳定大电流输出设备，实现焊接效果优良以及节能环保的目标。

2) 连接管

公司连接管采用自主研发板材冲压成型技术，采用多工位自动化机器创新。

现行连接管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管，需经切割、倒角、车削、扩管、清洗等 12 个工序生产制造，存在工序异常复杂、生产效率极低、品质波动大、难管控、制造设备种类繁多，难以满足空调压缩机市场上千万产品的需求等缺陷。

高速冲压技术广泛应用于车用行业，高效连续、品质稳定、易管控，可实现连接管的新型设计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多年冲压经验，采用自动机械手和模具设计技术，自主设计冲床吨位，同时进行耐高速连续程式设计、冲压模具设计制造，最终实现将普通碳素结构钢板，经过高速冲压设备，直接生产成品，工艺高效连续、品质稳定、易管控。

3) 储液器

现行储液器吸排气管与储液器钢本体焊接，多采用火焰钎焊。该工艺生产效率低，品质管控困难(焊接泄漏等)，现场作业环境恶劣，极易造成环境污染。因

此，采用高效、品质易管控、环保的工艺设计具备必要性。

高频焊技术可满足高效、品质易管控、环保的设计要求。高频焊即高频感应焊，其原理是借助高频电流的集肤效应可以使高频电能量集中于焊件的表层，而利用邻近效应，同时可控制高频电流流动路线的位置和范围。高频焊就是主要运用集肤效应和邻近效应，使焊件待焊处的表层金属得以快速加热而实现焊接。公司储液器产品采用高频焊技术能够确保储液器吸排气管焊接完全，无泄漏产生。

2、主要产品或技术的可替代性

随着精密五金行业在国内的不断发展，目前已经成为充分竞争的市场，不同企业之间的生产水平、规模以及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但是基于大型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其对五金配件产品生产技术、质量以及成本均具备标准化、规模化的要求，因此成规模的大型精密五金制造企业成为大型品牌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的首要选择，其在充分评估五金制品供应商产品质量以及成本的基础上进行供应商筛选。

公司作为精密五金制品生产商，致力于家用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件的制造、研发与创新，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设备的生产制造。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为客户提供最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公司以纯良的工艺技术获得了客户好评，并长期作为松下、美芝空调压缩机制造商的供应商，公司结合自身丰富的制造经验，在空调压缩机吸气外管、连接管、储液器、冲压件等产品的工艺、材料等方面进行创新和改良，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质量水平，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使公司在同行业五金生产制造商中取得独到的竞争优势。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目前拥有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 27 项。公司通过采取知识产权保护的方式对公司自有技术进行保护，充分利用法律保护公司自主知识产权，进而形成行业内竞争壁垒，充分提升公司产品以及技术的不可替代性。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及知识产权保护，主要技术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潜在纠纷。

1、专利技术

(1) 公司已经获得授权的专利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已经获得授权的专利共 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空调连接管	ZL201310099238.X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10 月 2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2	一种电阻焊接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201110389070.7	发明	金瑞有限	2014 年 7 月 9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3	用于压缩机储液器的连接结构	ZL201210502407.5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7 月 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4	储液器与压缩机的组装方法	ZL201210502614.0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7 月 1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5	储液器与压缩机的组装工艺	ZL201210502776.4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9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6	一种储液器进气管及其应用	ZL201210589226.0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5 月 20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7	一种压缩机排气管及其制造方法和应用	ZL201210589384.6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3 月 1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8	一种压缩机及其管件的制造方法和应用	ZL201310056764.8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10 月 2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9	一种转子式压缩机	ZL201310099031.2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9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0	压缩机进气管与压缩机的连接方法	ZL201210502671.9	发明	金瑞有限	2016 年 2 月 24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1	一种压缩机及其应用	ZL201310015663.6	发明	金瑞股份	2016 年 1 月 20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2	一种实现铜与铁焊接的生产工艺	ZL 201210399258.4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3	一种膨胀阀	ZL201310099274.6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7 月 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4	一种压缩机吸气管及其制造方法和应用	ZL201210589127.2	发明	金瑞有限	2016 年 3 月 3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5	一种压缩机及其制造方法和应用	ZL201210589308.5	发明	金瑞股份	2016 年 3 月 8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6	一种空调配管	ZL201310099229.0	发明	金瑞有限	2016 年 5 月 4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7	压缩机储液器	ZL201410156929.3	发明	金瑞有限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8	一种压缩机及其应用	ZL201310015664.0	发明	金瑞有限	2016 年 5 月 4 日	20 年	原始取得
19	转盘式自动化切管铣边一体机	ZL201120497841.X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2 年 8 月 1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0	一种电阻焊接管和应用电阻焊接管的空调器压缩机	ZL201120486101.6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2 年 10 月 10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1	往返式自动化切管铣边一体机	ZL201120497799.1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2 年 8 月 1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2	压缩机的铜管连接结构	ZL201220263671.3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 年 1 月 2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3	一种压缩机储液器的组装结构	ZL201220263832.9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 年 1 月 2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4	一种压缩机储液器	ZL201220263979.8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 年 1 月 2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5	制冷设备的铜管与铁质载体连接结构	ZL201220323008.8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 年 1 月 30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6	一种压缩机	ZL201220744776.0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 年 8 月 7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7	一种压缩机排气管	ZL201220745116.4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28	一种储液器进出气管	ZL201220745117.9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29	一种压缩机吸气管	ZL201220745177.0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30	一种压缩机	ZL201320022249.3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31	一种压缩机	ZL201320022364.0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32	一种压缩机	ZL201320081876.4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33	一种空调配管	ZL201320141028.8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28日	10年	原始取得
34	一种换向阀	ZL201320141029.2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35	一种换热器U型管	ZL201320141066.3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9月4日	10年	原始取得
36	压缩机储液器	ZL201420190202.2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4年8月20日	10年	原始取得
37	一种空调连接管	ZL201320141047.0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28日	10年	原始取得
38	一种空调器的减震配管	ZL201520178029.9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5年9月9日	10年	原始取得
39	一种消音器	ZL201520178285.8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5年9月9日	10年	原始取得
40	一种储液器	ZL201520178336.7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5年9月9日	10年	原始取得
41	压缩机外壳	ZL201520596239.X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6年1月20日	10年	原始取得
42	一种铜铁复合连接管	ZL201520426574.5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5年12月16日	10年	原始取得
43	一种转子式压缩机	ZL201320140967.0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44	一种膨胀阀	ZL201320141041.3	实用新型	金瑞有限	2013年8月28日	10年	原始取得
45	一种空调管道连接结构	ZL201520837628.7	实用新型	金瑞股份	2016年6月7日	10年	原始取得

(2) 公司尚未授权的专利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正在申请且尚未授权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型	申请日	申请人	状态
1	压缩机外壳	2015104853385	发明专利	2015 年 8 月 10 日	金瑞有限	实质审查阶段
2	一种压缩机	2013101445563	发明专利	2013 年 4 月 24 日	金瑞有限	实质审查阶段
3	一种空调压缩机上盖的焊接组装方法	201510789633X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17 日	金瑞有限	公开
4	一种储液罐的制备方法	201510789409.0	发明专利	2015 年 11 月 17 日	金瑞股份	实质审查阶段
5	一种铜铁粉末冶金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610581161.3	发明专利	2016 年 7 月 22 日	金瑞股份	已经受理

2、注册商标

公司共有商标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商标权申请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15121824	11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28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2		15120998	35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28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3		15121096	42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28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4		15121203	6	金瑞有限	2015 年 9 月 28 日	10 年	原始取得

5		15121330 A	7	金瑞有限	2015年10 月14日	10年	原始取得
---	---	---------------	---	------	-----------------	-----	------

3、域名

公司取得了《顶级国际域名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发证机构
dgjinrui.com	金瑞有限	2011.12.29	2016.12.29	广东金万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无形资产持有人名称已经或者正在变更成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由金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金瑞有限所有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及权利义务全部由股份公司继承，相应证书的更名登记、备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4、土地使用权

根据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南城经济联合社”）与金瑞有限于2014年1月8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南城经济联合社将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园豪迈路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金瑞有限，土地面积23.15亩，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50年。

经核查，因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没有办理该地块土地的使用证，故公司受让该土地使用权后，暂不能办理土地使用证。因该块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与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存在无效的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受让的土地使用权被收回。

2016年8月17日，公司出具《关于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所有权证办理情况的说明》，“兹有我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现为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区豪迈路的集体土地（面积约为23.15亩，折15440平方米），该用地及房屋已纳入已建房屋补办房地产权手续的台账范围，现我司拟对上述用地及房产依法申请补办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有权等证照。”

就上述说明东莞市已建房屋补办房地产权手续工作办公室、东莞市道滘镇

人民政府规划建设办公室、东莞市道滘镇房地产管理所、东莞市道滘镇规划管理所、东莞市国土资源局道滘分局出具同意公司依法申办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有权等证照的批复意见。

(三)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及荣誉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部门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GR201344000676	2013年10月21日	三年
2	民营科技企业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局	—	2012年11月	—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长城质量保证中心	00915Q10263R2M	2015年2月12日	至2018年2月11日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04/ISO 14001:2004)	长城质量保证中心	00915E10117R2M	2015年2月12日	至2018年2月11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4419962331	2016年5月10日	—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01985186	2016年4月29日	—
7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4419608334	2016年5月4日	—
8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4419742016000021	2016年5月24日	2021年5月24日
9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2015年6月	—
10	优秀供应商	马来西亚松下压缩机有限公司	—	2014年6月	—
11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2014年4月	—
12	员工满意企业	道滘镇总工会	—	2014年1月	—
13	优秀供应商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	2013年12月	—
14	协作优秀供应商	美的压缩机事业部	—	2013年9月	—
15	纳税大户	道滘镇人民政府	—	2013年7月	—
16	爱心企业	广东狮子会心灵服务队	—	2013年3月	—

17	先进单位	东莞市道滘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东莞市道滘镇安全生产委员会	—	2013 年 3 月	—
18	最佳巾帼志愿服务合作伙伴	道滘镇妇女联合会	—	2013 年 3 月	—

备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通过公示期。

（四）主要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16）05024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9,283.93	7,434,188.30	71.42
机器设备	20,379,190.02	13,372,633.77	65.62
运输工具	2,488,831.00	1,516,533.66	60.93
电子设备	460,836.66	332,424.36	72.13
办公设备	387,738.19	36,215.22	9.34
其他设备	3,476,629.24	1,703,764.02	49.01
合计	37,602,509.04	24,395,759.33	64.88

2、房产

（1）公司自有厂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厂房、办公楼以及宿舍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建筑面积	房屋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4,380 平方米	厂房	自建	抵押
2	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3,765 平方米	厂房 B	自建	—
3	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2,600 平方米	宿舍	自建	抵押
4	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480 平方米	办公楼	自建	抵押

5	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	456 平方米	配电房	自建	—
---	-------------	---------	-----	----	---

1) 公司自建厂房所在土地使用权流转情况

根据金瑞有限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南城经济联合社”）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南城经济联合社将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园豪迈路的使用权转让给金瑞有限，土地面积 23.15 亩，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50 年。

根据《广东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出让、出租和抵押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须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 2/3 以上成员或者 2/3 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根据东莞市道滘镇南城村村民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出让土地的会议记录，全体村民委员一致同意将前述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根据东莞市道滘镇南城村村民委员会、南城经济联合社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签订《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该合同书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由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转让年限 50 年内拥有该土地（面积为 23.15 亩，折 15,440 平方米）的使用权，东莞市道滘镇南城村村民委员会、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保证在转让年限内不会收回该土地使用权。”

就上述事项东莞市道滘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区豪迈路的土地（面积为 23.15 亩，折合 15,440 平方米）属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该土地上的厂房 2 栋（1 层）、办公楼 1 栋（2 层）、宿舍 1 栋（5 层）及相关附属建筑由该公司投资建成。上述房产由于历史原因暂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上述房产尚未被列入未来五年的拆迁计划中，我政府相关部门没有发出过任何要求拆除或依法没收上述房产的文件及要求，亦没有收到任何政府相关部门发出的类似文件及要求。”

综上，公司取得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已经东莞市道滘镇南城村村民委员会以及南城经济联合社追认，公司取得集体土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自建厂房占用建设用地风险

根据东莞市国土资源局于 2009 年 5 月 7 日出具的《土地行政处罚告知书》（东国土资（执法）字〔2009〕207 号），2007 年 11 月，金瑞有限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在租来的地块上动工建设工业厂房，实际共占用土地 3,759.38 平方米，宗地地类为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建设用地。金瑞有限未完善用地手续，擅自占用土地建设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构成非法占用土地的违法事实。东莞市国土资源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拟对金瑞有限罚款 37,593.8 元。金瑞有限于 2009 年 6 月 4 日缴纳了上述罚款。

2016 年 8 月 26 日，东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经我局核查，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曾因一般违法用地行为（未经批准，在租来的土地上建设厂房，占用土地 3,759.38 平方米，符合用地规划，地类为建设用地）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被我局行政处罚。2011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因违反土地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出具《关于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所有权证办理情况的说明》，“兹有我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现为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区豪迈路的集体土地（面积约为 23.15 亩，折 15,440 平方米），该用地及房屋已纳入已建房屋补办房地产权手续的台账范围，现我司拟对上述用地及房产依法申请补办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有权等证照。”

就上述说明，东莞市已建房屋补办房地产权手续工作办公室、东莞市道滘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办公室、东莞市道滘镇房地产管理所、东莞市道滘镇规划管理所、东莞市国土资源局道滘分局出具同意依法申办的书面批复意见。

目前公司已积极落实办理土地以及房产的权属凭证。

如公司的房产被迫拆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主要是增加生产成本，主

要包括：一、新租赁厂房的租金；二、新租赁厂房达到可使用条件需付出的必要费用，如装修费用、环评费用、消防费用等；三、设备搬迁的运输、安装费用等。

应对措施：一、一旦发生搬迁必要，则积极寻找合适的工业厂房；二、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场所的可替代性较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赁经营场所；三、就公司占用建设用地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龙、刘海慧出具《承诺书》，基于公司自建厂房存在非法占用建设用地的行为、租赁厂房出租方尚未取厂房权属证明，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司法机关的裁决、第三方的权利主张，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及/或土地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愿意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损失赔偿责任及/或行政处罚责任，同时愿意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经济损失，且自愿永久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

综上，基于公司原自建厂房占用建设用地为一般违法行为且相关政府部门已经书面同意公司补办完善报建手续并办理房地产权证书。针对因违建导致的厂房搬迁风险，公司已经采取积极应对措施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就搬迁损失出具承诺，公司基于占用建设用地而引发的搬迁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2）公司租赁厂房

公司租赁厂房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 四、（六）重大业务合同 4、租赁合同”部分。

3、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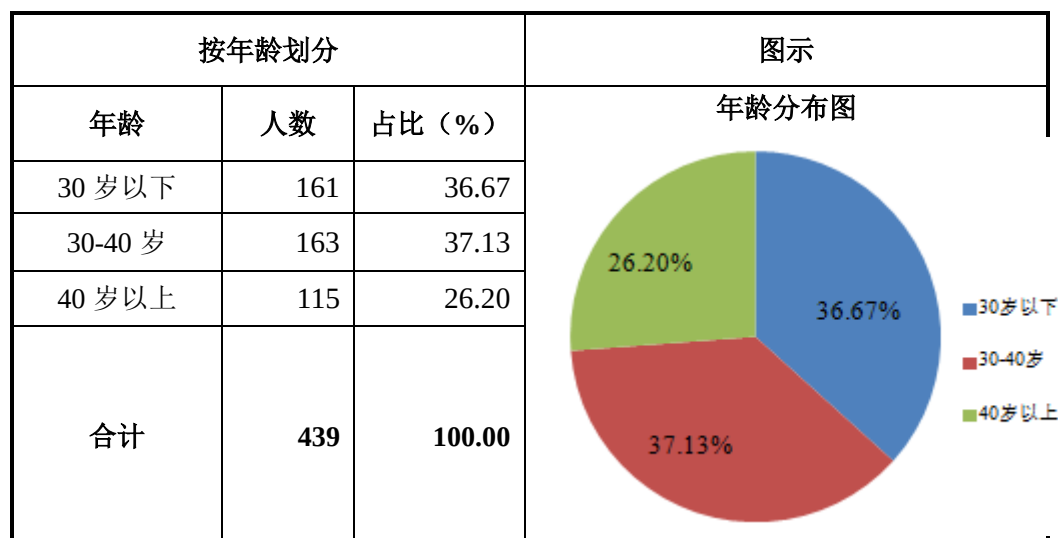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的车辆具体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牌照号码	发动机号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发证机关
1	粤 S UL007	CGE100764	WP1AE2922CLA90422	广东省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	粤 S 770F6	VQ35952689C	JN1AE25EXC9000029	广东省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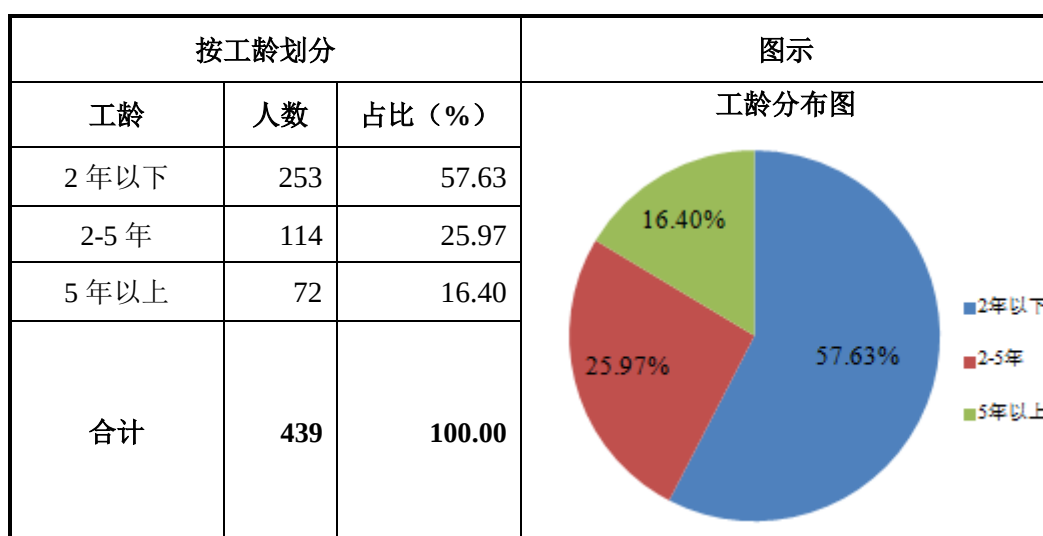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439 人（含劳动派遣人员 3 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按照年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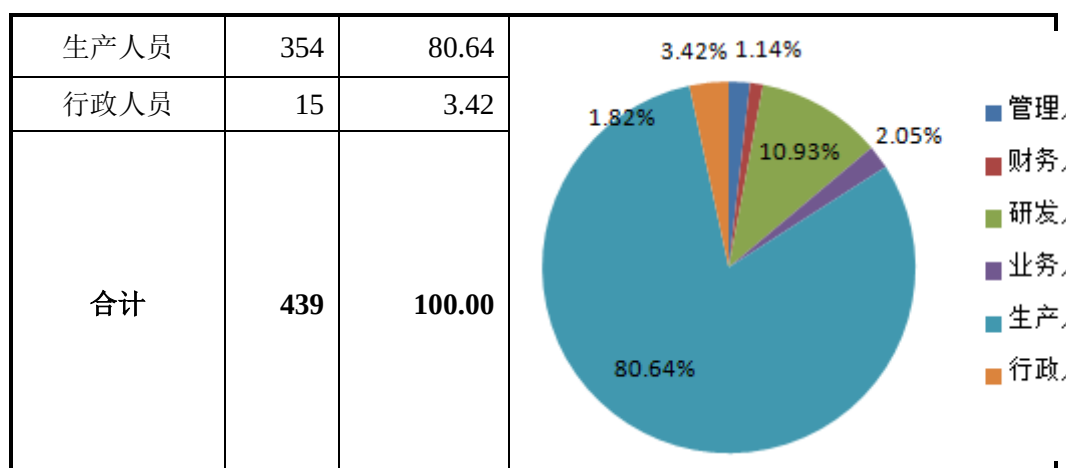


2、按照工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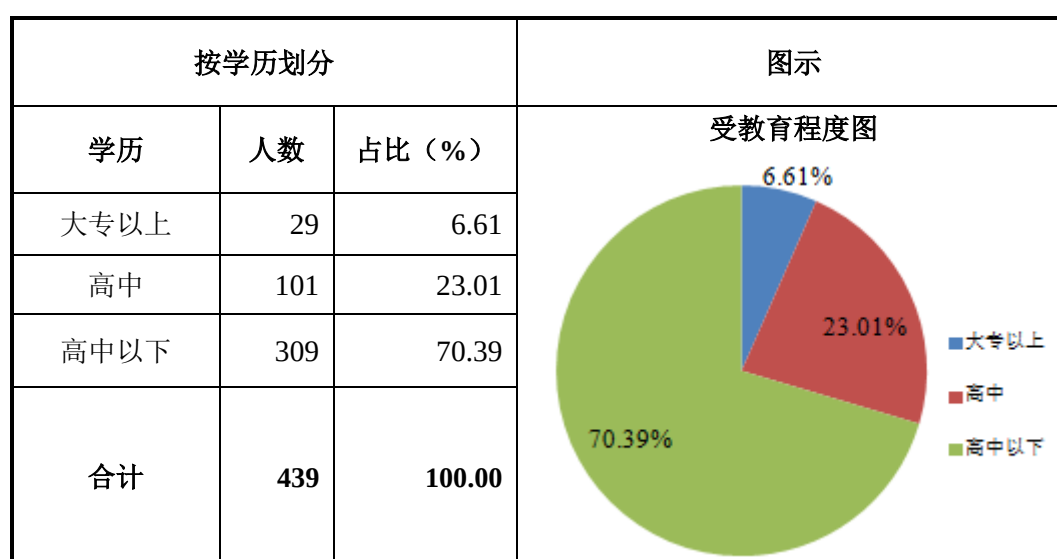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图示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	专业结构图
管理人员	8	1.82	
财务人员	5	1.14	
技术人员	48	10.93	
业务人员	9	2.05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5、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现有劳务派遣人员共计3名，该等劳务派遣人员主要工作岗位为生产线上替代性比较高的普工岗位，由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劳务派遣协议书，劳务派遣单位具备从事劳务派遣业务的资质。公司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六十六条“劳务派遣用工是补充形式，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施”的规定；被派遣劳动者与公司员工同工同酬，公司使用劳务派遣人员不存在违反《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劳动、劳务派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用工单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10%，用工单位在本规定施行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其用工总量10%的，应当制定调整用工方案，于本规定施行之日起 2 年内降至规定比例。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劳务派遣人

数3人，占用工总量的0.68%。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合法合规。

（六）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技术人员主要集中在生产技术部，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48名，占公司总人数的10.93%。部门构成及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部门	主要职责
产品技术部	1、根据客户产品要求，自主与协同客户研发高品质、新工艺、新结构、低成本的新产品； 2、通过市场调研、情报收集，实时掌握客户对产品的技术需求，建立业内独有的技术试验室，完善技术评价设备，为客户提供全面、高准确、可靠及国家认可的产品试验检测结果； 3、建立完善的技术标准体系及技术数据库，明确产品开发流程，确保产品稳定量产，及发生异常时产品的追根溯源； 4、新产品、新工艺、新结构等的国家专项基金申请，为新项目开发、稳定量产提供资金支援； 5、专利申请，掌控高新技术力，为客户提供全新的产品技术方案。
工程技术部	1、确保产品（包括研发产品、模具、检具、首样及生产专用设备）能满足客户的需要和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 2、负责对产品全过程规划、安排、实施的控制，确保生产任务之完成； 3、引进和建立相关技术资料； 4、负责制造部门模具制作及日常维护工作。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贾洪亮先生，核心技术人员，1983年2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材料物理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5年7月至2014年1月任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部品开发系长(部门主任)；2014年2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产品技术部部长。

谢第勤先生，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务收入比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元）	3,679,126.53	5,404,863.33	5,920,454.64
营业务收入（元）	92,382,169.62	128,617,659.02	147,404,884.31
研发费用占营业务收入比重（%）	3.98	4.20	4.02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8%、4.20%、4.02%。公司已在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重视产品研发和设计，设立专门的产品技术部和工程技术部，负责产品改良以及设计。公司注重知识产权保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取得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 27 项。

4、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不存在重大变动。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人才观，不断健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和管理机制；加强自身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其提供充分的晋升渠道以及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为公司员工营造和谐、舒适的工作氛围，增强员工认同感和归属感。

（七）劳动安全、产品质量以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劳动安全管理以及劳动用工保护情况

公司员工发生工伤事故以及采取措施情况如下：

1) 公司 2014 年度 30 人发生工伤事故，其中造成十级伤残的 2 人，造成九级伤残的 2 人，造成七级伤残的 1 人；2015 年度 32 人发生工伤事故，造成十级伤残的 3 人；2016 年度 18 人发生工伤事故，造成十级伤残的 1 人。

2) 公司发生的工伤事故主要为手指压伤、眼睛飞入异物、脚扭伤等轻（微）伤害，没有发生重大工伤事故。

3) 发生工伤事故的主要原因有：第一、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第二、员工安全生产意识不强，违规操作机器设备。

4) 对于发生工伤事故的员工，公司均于第一时间送往医院治疗，目前均已康复。

5) 公司在安全管理以及劳动用工保护方面采取的措施如下：第一、公司重视劳动用工保护，严格遵守劳动法，公司依照劳动方面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订立了书面劳动合同，就劳务派遣用工以及外包服务用工分别与第三方签订了劳务派

遣协议以及服务协议。公司为绝大多数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福利保障。第二、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要求员工熟悉机器设备的操作规程;第三、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并不定期为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第四、增加安全防护措施,为生产品员工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确保生产安全。

根据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证明》,金瑞股份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期间,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到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

2、产品质量

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建有一套科学严谨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完善的质量控制程序,目前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生产过程中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公司建立完善的涵盖进货质量控制、外协质量控制、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成品质量控制整个生产流程的产品质量控制程序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以确保产品的质量。

根据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证明》,金瑞股份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期间,查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记录。

3、环境保护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C33。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1) 金瑞股份环评情况

金瑞有限设立时,陈金龙、沙瑞香于 2005 年 6 月 22 日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试行)》(编号:虎环 028144)。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虎门分局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同意该建设项目的申办。

2006 年 8 月 23 日,金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地址变更为东莞市道

浔镇南城豪迈路。金瑞有限于 2006 年 8 月 13 日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试行）》（编号：道环 06-131）。东莞市环境保护局道浔分局于 2006 年 8 月 21 日同意该建设项目的申办。

2015 年 12 月 22 日，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为金瑞有限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出具审查批复意见（东道环建〔2016〕27 号），同意金瑞有限在东莞市道浔镇南城豪迈路（北纬 22°59'18.01"，东经 113°39'17.17"）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20,000 m²，建筑面积 14,000 m²，年加工生产连接管 1,200 万件、铜管 1,320 万件。该项目建设须认真落实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6 年 4 月 12 日，东莞市环保局出具东道环建〔2016〕42 号《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结论为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根据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出具《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东道环建〔2016〕42 号），金瑞有限位于东莞市道浔镇南城豪迈路的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清洗抛光废水、抛光后清洗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存在排放大气污染物、工业废水、医疗污水以及含重金属、病原体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其他废水和污水等情形，不属于《广东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形。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浔镇南城豪迈路的建设项目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

2) 金瑞股份九曲分公司环评情况

2015 年 12 月 25 日，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为金瑞有限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出具审查批复意见（东道环建〔2016〕28 号），同意金瑞有限在东莞市道浔镇九曲村大众路 2 号（北纬 23°0'36.12"，东经 113°38'7.68"）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3,600 m²，建筑面积 11,400 m²，年加工生产储液器约 400 吨、冲压件约 1,860 吨。该项目建设须认真落实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

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6年4月12日，东莞市环保局出具东道环建（2016）43号《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道滘九曲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结论为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2016年5月24日，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道滘九曲分公司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19742016000021），排污种类为废气，有效期限至2021年5月24日。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公司在环保方面合法合规。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按业务类别的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9,442,084.23	96.82	128,079,860.96	99.58	147,240,961.23	99.89
其他业务收入	2,940,085.39	3.18	537,798.06	0.42	163,923.08	0.11
收入合计	92,382,169.62	100.00	128,617,659.02	100.00	147,404,884.31	100.00

公司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96.82%、99.58%、99.8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二）按产品类别的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冲压类、风罩类、管状类、储液器类产品的销售，具体如下：

主营业务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冲压类	17,088,011.99	19.11	24,324,393.23	18.99	27,084,704.30	18.39
风罩类	3,997,692.16	4.47	7,189,259.68	5.61	9,201,785.95	6.25

管状类	64,044,920.79	71.60	95,457,563.59	74.53	110,934,495.87	75.34
储液器 类	4,311,459.29	4.82	1,108,644.46	0.87	19,975.11	0.01
合计	89,442,084.23	100.00	128,079,860.96	100.00	147,240,961.23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管状类产品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占比分别为71.60%、74.53%、75.34%。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线重心主要放在管状类产品，销售占比最大，公司冲压类产品比重较为稳定，储液器产品从2014年19,975.11元，增长至2015年的1,108,644.46元，增长幅度较大。未来，在产品线规划以及发展方向上，公司将结合自身行业丰富的经验，通过加强与客户紧密联系进行良性有效互动，强化自身技术能力以及整体方案解决能力，满足空调压缩机设备生产商全方位的产品需求。

（三）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67.06%、80.51%和88.42%，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比超过50%的情形。

2016年1-8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27,775,930.01	30.07
2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811,032.21	10.62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8,470,881.36	9.17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174,790.29	5.60
	小计	23,456,703.86	25.39
3	佛山市力琪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3,856,539.74	4.17
4	中山市伟琪电器有限公司	3,678,359.90	3.98
5	佛山市精达信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3,181,502.01	3.44
合计		61,949,035.52	67.06
当期营业收入		92,382,169.62	100.00

备注：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下的企业，2016年1-8月相关收入情况应该合并计算，合并营业收入为23,456,703.86元，占总营业收入的25.39%。

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1,068,188.33	16.38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759,562.61	16.14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2,369,041.87	9.62
	小计	54,196,792.81	42.14
2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39,466,005.04	30.68
3	温州浙诚商贸有限公司	3,547,898.29	2.76
4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3,241,997.07	2.52
5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3,095,059.60	2.41
合计		103,547,752.81	80.51
当期营业收入		128,617,659.02	100.00

备注：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下的企业，2015年度相关收入情况应该合并计算，合并营业收入为54,196,792.81元，占总营业收入的42.14%。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4,707,434.69	16.76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9,758,626.66	13.40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7,602,662.44	11.94
	小计	62,068,723.79	42.11
2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53,003,823.34	35.96
3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8,108,679.33	5.50
4	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3,806,532.61	2.58
5	瑞智精密机械(惠州)有限公司	3,344,889.11	2.27
合计		130,332,648.18	88.42
当期营业收入		147,404,884.31	100.00

备注：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下的企业，2014年度相关收入情况应该合并计算，合并营业收入为62,068,723.79元，占总营业收入的42.1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大变动，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等为公司合作稳定的客户。公司通过不断加强售后服务、技术更新、完善生产、品质管理措施，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技术水平，以技术以及产品性价比等优势维持了客户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54.40%、63.33%、64.05%，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50%的情况。

2016年1-8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佛山市华鸿铜管有限公司	13,835,990.02	23.62
2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8,121,283.99	13.87
3	常州市鹏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4,229,207.00	7.22
4	佛山市兆熙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941,558.79	5.02
5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736,001.93	4.67
合 计		31,864,041.73	54.40
当期采购总额		58,573,633.77	100.00

2015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佛山市华鸿铜管有限公司	39,625,386.29	30.52
2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23,380,301.82	18.01
3	上海云楼实业有限公司	6,995,313.82	5.39
4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798,367.63	5.24
5	常州市鹏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5,427,576.30	4.18
合 计		82,226,945.86	63.33
当期采购总额		129,830,983.14	100.00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46,285,106.53	32.45
2	佛山市华鸿铜管有限公司	14,978,927.63	10.50
3	中山市天乙铜业有限公司	14,273,126.24	10.01
4	广州市越秀区金晖铜管经营部	8,996,356.10	6.31
5	苍梧东鹏不锈钢有限公司	6,807,441.00	4.77
合计		91,340,957.50	64.05
当期采购总额		142,617,252.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外协生产情况

1、外协生产必要性、合作模式以及定价机制

公司委外加工主要是模具加工、热处理及电镀。公司部分模具需要委托专业的公司加工，热处理及电镀是公司部分产品的生产工序之一，基于公司无相关热处理以及电镀相关环评资质，故需要委托给有相应资质的公司进行加工。

在合作模式方面，公司在进行管件以及冲压件生产加工时部分工艺环节涉及到金属表面电镀以及热处理等生产环节均以外发加工的方式进行，产品均由公司提供。在定价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同行业市场价格比较与多方竞价相结合的方式与外协加工商确定加工价格。

2、外协成本的金额、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及其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主营成本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57,753,020.73	64.98	82,397,945.25	73.26	98,629,249.22	76.79
直接人工	7,876,001.73	8.86	14,351,410.64	12.76	12,120,431.36	9.44
制造费用	23,252,539.74	26.16	15,717,990.10	13.98	17,683,996.00	13.77
其中：外协加工费用	5,418,524.65	6.10	5,407,634.52	4.81	4,598,009.08	3.58

合计	88,881,562.20	100.00	112,467,345.99	100.00	128,433,676.58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加工费主要为供应商提供的钢管类产品的电镀、热处理及模具加工。从整体上看，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外协加工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分别为6.10%、4.81%、3.58%，占比较小。外协加工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外协产品主要为钢管镀铜件，报告期内公司钢管类产品销售量增加，因此外协加工费随之增加。

3、报告期内，前五大外协生产商采购金额以及比例

公司2016年1-8月前五大外协厂商的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总成本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采购比例（%）
1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1,989,786.97	36.72
2	东莞市新海电镀有限公司	1,091,489.04	20.14
3	东莞市虎门翊正五金加工厂	594,885.92	10.98
4	东莞市高埗日顺五金加工厂	391,874.36	7.23
5	惠州市宏利得实业有限公司	267,229.78	4.93
合计		4,335,266.07	80.01
外协加工费总额		5,418,524.65	100.00

公司2015年度前五大外协厂商的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总成本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采购比例（%）
1	东莞市新海电镀有限公司	1,632,680.99	30.00
2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622,491.00	12.00
3	东莞市宏烽真空热处理有限公司	596,879.84	11.00
4	东莞市虎门翊正五金加工厂	480,846.62	9.00
5	惠州市宏利得实业有限公司	399,268.42	7.00
合计		3,732,166.87	69.00
外协加工费总额		5,407,634.52	100.00

公司2014年度前五大外协厂商的名称、采购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采购比例（%）
1	东莞市新海电镀有限公司	1,585,158.71	34.00
2	东莞市宏烽真空热处理有限公司	481,608.89	10.00
3	东莞市道滘来龙五金加工店	392,183.63	9.00
4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340,891.90	7.00
5	东莞市石碣志威精密五金加工部	319,007.28	7.00
合计		3,118,850.41	67.00
外协加工费总额		4,598,009.08	100.00

4、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为了确保委外加工产品质量能满足客户要求，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程序选择外协加工厂商。公司前期严格对拟合作的外协加工厂商进行实地考察，严格按照公司《供方评审程序》进行供应商筛选；公司通过制定《外协加工控制程序》、《外协加工比例管理条例》对外协加工环节进行科学有效管理。在选择外协加工厂商后，首先进行小批量试加工，而后视情况增加、减少或取消委托加工，以确保产品质量得到有效控制，符合相关标准。

5、外协加工对公司独立性和核心技术的影响

公司采取外协加工的工序均为辅助环节，不涉及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依赖的核心技术，因此公司在相关工序采取外协加工不存在因技术泄密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形；电镀、热处理、切割等工序并非公司产品生产加工的核心环节，且同行业市场中对上述生产环节外协加工的情况较为普遍，因此不影响公司研发、生产、业务、资产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此外，由于公司所处地及周边地区存在大量具备相关外协加工能力和资质的厂家，公司在外协厂选择上拥有较大空间，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依赖。

6、公司与前五大外协加工厂商的关联关系

经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并经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外协加工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前五大外协加工厂商占有权益，不存利益输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六）重大业务合同

重大业务合同的认定标准为：报告期内单笔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5 万元以上的销售订单以及框架性协议、人民币 20 万以上的采购订单以及框架性协议、借款合同、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房屋租赁合同以及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1、购销合同

合同性质	合同方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元）	产品名称	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	佛山市力琪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6 年 11 月 24 日起有效期一年）	—	正在履行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排气管、吸气管、连接管、消音盖、油页片等	正在履行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锥形管、导管、储液器等	正在履行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贴镀铜导管、排气管、锥形管	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贴镀铜导管、锥形管、导管	已经履行完毕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框架性协议金额合计 56,249,302.70（履行期限为：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 月 21 日）	排气管、吸气管、连接管、消音盖、托架等	已经履行完毕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3 日	449,600.00	金属风罩	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排气管、导管、锥形管、贴镀铜导管	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	导管、锥形管、排气管、	已经履行完毕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铁镀铜导管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	框架性协议金额合计56,982,738.71(履行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21日)	连接管	已经履行完毕
	温州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5日	257,600.00	金属风罩	已经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	佛山市兆熙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7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在债权债务未清理完毕前顺延有效)	紫铜直管	正在履行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5月3日	383,370.00	冷轧板、酸洗板	已经履行完毕
	佛山市华鸿钢管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在债权债务未清理完毕前顺延有效)	紫铜直管	正在履行
	上海云楼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	487,000.00	冷轧不锈钢卷、热轧酸洗卷板	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235,503.50	冷轧板、酸洗板	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5年8月26日至2015年12月31日)	紫铜管	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泽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5年1月30日	1,212,861.35	不锈钢	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8月4日	404,280.50	冷轧板、酸洗板	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2014年2月8日	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履行期限为:2014年2月8日至2014年12月31日)	紫铜管	已经履行完毕

2、借款合同及抵押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或者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借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借款利率	履行状态	担保方式
------	------	------	--------	----	------	------	------

2016 年 6 月 23 日	东银 (1700) 2016 年对公流贷字第 005010 号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600	2016 年 6 月 23 日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	6.525%	正在履行	陈金龙以及刘海慧提供最高额保证
2016 年 2 月 2 日	东银 (1700) 2016 年对公流贷字第 001179 号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500	2016 年 2 月 2 日至 2017 年 2 月 1 日	6.09%	正在履行	陈金龙以及刘海慧提供最高额保证、公司以及陈金龙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5 年 11 月 19 日	XQ[2015]8800-101-5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180	20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	起息日前一个工作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础利率	履行完毕	陈金龙以及刘海慧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0 月 15 日	东银 (1700) 2015 年对公流贷字第 018747 号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600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4 日	—	履行完毕	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陈金龙以及刘海慧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8 月 20 日	44010120140008897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	480	2014 年 8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0 日	提款日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8%	履行完毕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2014 年 8 月 20 日	44010120140008875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	600	2014 年 8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0 日	提款日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8%	履行完毕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2014 年 8 月 13 日	4401012 0140008 648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230	2014 年 8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3 日	提款日所 对应的人民 银行同期基 准利率上浮 8%	履行 完毕	银行承兑 汇票质押
2014 年 7 月 23 日	4406202 0140002 830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625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9 日	年利率 6.048%， 上浮 8%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5 月 26 日	4401012 0140005 111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350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4 年 9 月 26 日	提款日所 对应的人民 银行同期基 准利率上浮 10%	履行 完毕	银行承兑 汇票质押
2014 年 4 月 29 日	4406202 0140001 688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580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4 年 8 月 19 日	年利率 6.72%，上 浮 20%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4 月 17 日	4406202 0140001 549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490	2014 年 4 月 17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	年利率 6.72%，上 浮 20%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3 月 21 日	4406202 0140001 157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245	2014 年 3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8 日	年利率 6.72%，上 浮 20%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3 月 21 日	4406202 0140001 158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219	2014 年 3 月 21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	年利率 6.72%，上 浮 20%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3 月 21 日	4406202 0140001 159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176	2014 年 3 月 21 日至 2014 年 6 月 24 日	年利率 6.72%，上 浮 20%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2014 年 2 月 24 日	4406202 0140000 689 号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道 滘支行	430	2014 年 2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	—	履行 完毕	应收账款 质押、银 行承兑汇 票质押

3、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

2014 年 1 月 8 日，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经

济联合社”）签订《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约定经济联合社将位于南城工业园豪迈路，面积为 23.15 亩，折 15,440 平方米的土地转让给公司，该地块土地转让费为每亩人民币 135,000 元，土地转让费共计 3,125,250 元，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50 年。

4、租赁合同

2014 年 12 月 29 日，金瑞有限与东莞市道滘镇九曲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九曲经济联合社”）、东莞市顺昌隆纸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昌隆”）签订的《租赁厂房三方协议书》，金瑞有限承租九曲经济联合社位于东莞市道滘镇九曲村巷尾工业区 A 区 A1 地的厂房、宿舍及空地，面积为 9,798.5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 37,582 元，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

2014 年 12 月 29 日，金瑞有限与九曲经济联合社、东莞市顺昌隆纸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商铺租赁三方协议书》，金瑞有限承租九曲经济联合社位于东莞市顺昌隆纸品有限公司宿舍首层的九间商铺，作为员工食堂及娱乐室使用，月租金总额 3,600 元，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九曲股份经济联合社、东莞市顺昌隆纸品有限公司签订《集体土地使用权出租三方协议书》，约定金瑞有限承租九曲经济联合社位于顺昌隆南面的公路预留地。租金标准为前段水泥路面积 2,180 平方米，租金以每平方米人民币 0.5 元月租计算，月租金为 1,090 元。后段泥地面积 2,225 平方米，租金以每平方人民币 1.0 元月租计算，月租金为 2,225 元，合计月租金为 3,315 元。租金每五年递增一次，递增 10%。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

公司租赁的上述厂房、宿舍及员工食堂娱乐室未取得房地产权证书。公司承租上述厂房及宿舍存在因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而导致租赁合同无效的风险。但鉴于：（1）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场所的可替代性较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赁经营场所；（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龙、刘海慧出具《承诺书》，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司法机关的裁决、第三方的权利主张，公司租赁的物业因产权瑕疵问题而导致该等租赁房屋及/或土地的租赁关系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及/或土地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

济损失、被有权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愿意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损失赔偿责任及/或行政处罚责任，同时愿意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经济损失，且自愿永久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因此，公司存在的上述问题不会对其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专业的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制造商，自成立开始，便一直专注于空调压缩机管件以及精密冲压领域，所生产的精密五金产品适用空调压缩机产品。公司拥有多年丰富的五金冲压开发与制造经验，同时具备专业的模具设计能力，帮助公司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充分保障公司产品品质的提高以及成本的降低。公司空调压缩机铁镀铜连接管的技术应用以及成熟度在业内均位于前端。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与行业沉淀，公司产品已受到市场的充分认可，成为松下、美芝等国内著名品牌空调压缩机生产企业的战略合作伙伴。

（一）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统一批量采购并建立了完整的供应链管理流程。采购环节是公司产品质量监控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公司十分重视供应商的实力，通过选取市场上规模较大、产品质量较好的供应商，对其供货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价格水平等基本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再择优选择。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年度审核，与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商业关系并建立了长期合作的战略伙伴关系，有效保证了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减少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的良好合作，酌情依照客户交货排期，适当安排生产并合理控制库存，降低公司储备，加速资金周转。

（二）生产模式

公司日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数量、交货日期制定原料采购计划、生产排产计划、出货计划等，但是也会结合行业淡旺季预备一定的库存，以满足旺季销售。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先进的模具制作车间、冲压生产车间、包装车间，可以提供精密五金零部件制模以及生产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技术部负责根据客户提供的图纸或者样品设计并制作精密

模具或者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生产部负责按照排产计划进行生产；采购部根据客户需求委托外协厂商进行表面电镀处理；品质部负责生产过程监控和产品检验。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国内空调压缩机生产制造商，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以优秀的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具备了一定知名度，与松下、美芝等著名空调品牌压缩机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展会、直接走访和电子商务的方式开发新客户。在订单获取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两种途径：一种是与客户（如松下、美芝）签订销售框架协议后，公司凭客户提供的账号登入客户自行开发的系统获取实时订单，这是公司获取订单的最主要方式；另一种是通过传统的传真、邮件方式获取订单。

（四）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为通过空调压缩机连接管件、冲压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作为一家专注于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技术研发的企业，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扩大市场份额，并不断开拓空调周边零配件产品的研发以及应用领域，实现盈利最大化。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项下的“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的“金属结构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311）”小类；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12101511 工业机械，指工业机械与部件制造

商。包括那些制造冲床、机床、压缩机、污染控制设备、电梯、电动扶梯、绝缘器、泵、滚柱轴承以及其它金属预制件的公司。

（二）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精密五金制造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等颁布的法律法规的约束，行业自律社团组织为中国五金制品协会。中国五金制品协会成立于 1988 年 11 月，是唯一的全国五金制造商协会，是经原轻工业部批准、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经济团体，由我国日用五金、工具五金、建筑五金领域的重点企业，地方五金协会商会，科研设计、检验检测、教育培训机构等组成，是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的行业组织。

2、相关产业政策

随着标准化工作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不断增强，各行各业对标准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我国国家标准中存在的陈旧老化、总体技术水平低、体系结构不合理等一系列问题，已严重地影响了国家标准的市场适应性。为尽快解决上述问题，应加速建立先进、科学、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标准体系，充分发挥国家标准在国民经济战略性结构调整、促进对外贸易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方面的技术支撑作用。从精密五金行业“十二五”规划分析，长期来看，行业主管部门将通过制定更严格、更高要求的行业技术标准以引导行业走上环保节能的可持续发展之路。这个趋势对精密五金制造行业的产品结构调整、行业整合起到积极的影响。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其是大力扶持、发展、规范的态度，具体如下：

序号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相关内容
1	2015 年 7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促进产业集群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企业〔2015〕236 号）	提出加强规划引导，促进中小企业产业集群科学发展。指导意见提出鼓励支持在产业集群中建设中小企业产业（工业）园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等。
2	2015 年 5	国务院正式发布了	明确制造业是国名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

	月	《中国制造 2025》	国之器、强国之基，将不断拓宽智能装备、智能家电、智能汽车等智能终端产品领域，促进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精密五金作为智能终端产品的上游行业必将受益于产业链的发展。
3	2013 年 2 月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被发布；根据工信部发布的《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3 年）》，家用电器用热交换技术作为消费品工业的关键共性技术被列为重点发展的技术。
4	2011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纲要以专门的章节明确提出“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第十五章），需要“深化专业化分工，加快服务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加速发展”。
5	2011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版）》	将“制冷空调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热泵、复合热源（空气源与太阳能）热泵热水机、二级能效及以上制冷空调压缩机、微通道和降膜换热技术与设备、电子膨胀阀和两相流喷射器；使用环保制冷剂（ODP为0、GWP值较低）的制冷空调压缩机”等列入“鼓励类”项目。
6	2010 年 10 月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研究制定促进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升级的具体措施，加快突破关键零部件发展瓶颈步伐，不断满足各领域装备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需要，鼓励基础零部件企业向专业化分工、细分市场、特色明显的方向发展。
7	2009 年 5 月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大力鼓励包括基础部件行业在内的配套产品制造行业的发展，达到通用零部件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关键零部件填补国内空白的较高水平。
8	2007 年 3 月	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7 号）	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面向生产的服务业，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服务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细化深化专业分工，鼓励生产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推进业务外包，加强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1、行业发展现状

从国际应用市场上看，近年来，随着国际制冷压缩机行业的迅速发展，全球压缩机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领先的压缩机生产企业通过行业整合不断提高竞争力，逐渐出现了以德国比泽尔和美国英格索兰等为代表的行业领先企业，占据优势市场地位。

从国内应用市场上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国内“通用机械设备行业”中的“制冷、空调设备”子行业，在 2004 年至 2014 年的 10 年间，销售收入总额从 531.55 亿元增长到 2,662.35 亿元，总体呈平稳增长的趋势。

我国制冷设备行业伴随着国外先进技术、设备的引进和消化吸收不断发展。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逐步改变了高端制冷设备以进口为主的局面，部分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生产工艺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中国制冷设备在家用、商用领域的市场迅速扩大，行业发展势头良好，制冷设备配套零配件行业也随着下游应用端需求的扩大以及技术进步，得以快速发展壮大。

2、行业的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铜加工产业以稳定国内市场，改善出口环境；严格控制总量，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大技术改造和研发力度，推动技术进步；促进企业重组，优化产业布局作为行业发展方向。在国家积极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以及铜资源匮乏、铜价高位震荡的影响下，采用传统生产工艺以及落后生产设备的五金企业将逐渐被淘汰，整个行业将向精密加工的方向进一步发展。

《有色金属工业长期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中将加工过程连续化、自动化，缩短工艺流程，更加节能、节材和环保；加工产品向高精度、高性能、多品种、低成本方向发展，以满足国民经济各行业现代化需要，作为铜加工技术发展方向。在制冷设备能效标准且其他行业标准日趋严格的背景下，整个制冷设备制造行业的制造技术将趋向于节能、环保、高效的发展方向。

从下游端应用的发展上看，空调技术升级趋势以及价格竞争的日益白热化，促进了家用空调企业不断增强技术研发，以产品的技术含量提高和产品技术结构的日益升级保持和提升企业的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下游消费者需求的升级也需要家用空调行业提供更多新兴产品满足市场需要，消费升级和产品结构升级将形成良性的互动促进空调行业不断以结构升级获得增长动力。作为上游的精密五金加工行业也紧紧跟随应用端的市场变化，行业整体向节能、环保、智能、安全、高效等特点的方向迈进。

（四）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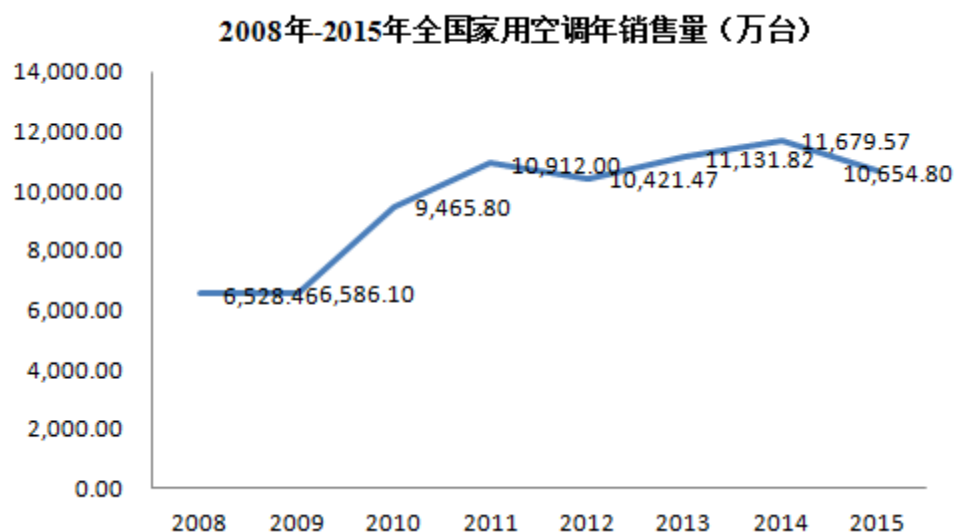
公司所处制冷配件制造行业处于供应链的中游，下游空调行业的市场发展状况对制冷设备配件行业的发展有较强的影响，其发展改变着制冷设备配件领域的竞争方式和竞争格局。现对空调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分析如下：

2008 年至 2014 年间，国内空调产量保持增长趋势，产量从 2008 年的 6,320.48 万台，增长至 2014 年的 11,825.91 万台，增长率达到 46.55%，保持了较高的增长率。2015 年国内家用空调产量从 2014 年 11,825.91 万台下降至 10,380.1 万台，下降比重达 12.23%。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2008 年至 2014 年间，国内空调销售量保持增长趋势，产量从 2008 年的 6,528.46 万台，增长至 2014 年的 11,679.57 万台，增长率达到 44.10%，保持了较高的增长率。2015 年国内家用空调销售量从 2014 年 11,679.57 万台下降至 10,654.8 万台，下降比重 8.77%。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2008年至2014年期间家用空调行业发展较为稳健，在产量以及销售量等方面均稳步呈上升趋势。家用空调行业伴随着国民经济实力的增长以及人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得到快速发展。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空调制冷设备第一大生产国和第二大消费市场。下游的空调制造企业，如美的电器、格力电器、青岛海尔等，逐渐成长为世界级的家电企业，中国已经成为世界空调制造中心。

基于家用空调行业的发展受到宏观经济波动、政策变化、消费水平、气候等多因素的综合影响和制约，2015年受整体经济环境及房地产发展等相关因素影响，中国空调市场整体表现相对较为低迷。根据产业在线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中国家用空调市场生产量以及销售量与2014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了12.23%以及8.77%。总体上看，2015年国内大型空调生产制造商面临较大的销售和库存压力。

根据苏宁发布的《2016年中国空调行业白皮书》的预判，基于释放高库存压力的影响，各空调企业将通过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升级来提升产品均价。随着消费者对空调产品、体验、服务等要求不断提升，空调市场变革是大势所趋。其中节能、舒适性、智能化的消费体验以及线下线上销售方式的扩张将成为空调行业发展的核心诉求。

据市场调查显示，在智能空调销售方面，目前市场上智能空调的销售量以及

销售额均出现大幅度增长。在销售渠道方面，2015 年大型空调制造商通过加大在电商渠道的投入和布局，有效刺激了空调在线上渠道的高增长。根据奥维云网数据显示，2015 年空调线上零售量为 489 万台，同比增长 47.2%，零售额达到 120 亿，同比增长 32.2%。

从市场变化趋势上看，未来空调生产制造商的市场逐利点将不在是低价竞争的局面，而将更多地放在节能、舒适性、智能化的产品结构以及客户体验上，因此也将引发上游零配件整体产品质量以及结构的重要变化，进而改变上游零配件生产商的竞争方式和竞争格局。从空调市场空间上看，我国空调保有量无论是城镇还是农村，相比发达国家都还较低，随着居民收入的增加和城镇化推进，空调保有量还有一定提升空间。从国际市场需求上看，我国作为空调制造大国，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出口市场仍具有较大空间。下游空调行业新增及外部需求的改变对空调制冷配件行业有着强劲的促进作用。我国工业化、城镇化的加速发展，国家扩大内需政策的贯彻落实以及下游应用端需求的不断变化，为空调制冷配件行业带来产业变迁以及升级等诸多挑战同时必将为优质的空调制冷配件生产商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管、无缝钢管、不锈钢、酸洗板、冷轧板、双光料等。铜、钢铁等行业为本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现有管件以及冲压件产品相关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空调以及汽车制造业等。

从上下游影响上看，上游行业主要通过价格变动影响制冷设备配件的生产成本，上游行业的技术进步也会推动制冷设备配件的技术升级。

下游行业的产品升级以及发展情况直接影响着制冷设备配件的技术、产品的更新以及发展方向。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U 型管、储液器等制冷设备配件主要应用于冷冻冷藏设备、商用及家用空调、汽车空调、机房空调等领域。下游汽车行业、家电行业、冷冻冷藏设备行业受到

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较大，产业政策调整将对下游行业的发展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宏观经济下行导致下游产业需求减弱，将对本行业的市场造成不利影响。因此，企业所处的市场存在一定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铜带、钢带、铁棒等，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但若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频繁波动，公司如未能加强存货管理，及时调整定价策略，可能无法避免受到原材料波动的影响，将可能导致公司采购、销售定价等经营决策失误，可能进而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

3、下游行业集中风险

基于下游空调及制冷设备产业开始呈现寡头垄断趋势，且国内外的大型冰箱、空调及制冷设备生产企业均选择产品质量稳定、性能好、规模大的制冷设备配件制造厂商为其提供配套产品，对供应商的选择大多需要经过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资质认定，虽然使得符合标准的大型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获得稳定的业务机会，但是同样容易形成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甚至形成依赖。

4、客户认证风险

精密五金制造行业与大型客户建立稳定的供应链关系的门槛较高，这些大型客户往往对供应商的管理系统有复杂的认定过程，一般要求供应商有健全的运营网络、高效的信息化管理系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品牌声誉。客户认证主要包括业务管理体系审核，主要审核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的市场应变能力，以考核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能力。由于客户产品的更新换代较快，五金冲压件生产商能够持续获得客户认可可是其生产经营的基本保证。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制冷行业企业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和民营企业纷纷加大技术投入力度，营造民族品牌，提升产品科技含量，以优质产品参与国

内外市场的竞争。目前，我国制冷行业呈现快速发展趋势，从生产到销售的各个环节都日渐成熟，整体带动了精密五金配件行业的快速发展。

基于精密五金配件产品的技术以及质量水平直接影响到冰箱、空调及其他制冷设备的性能和质量，因此国内外的大型冰箱、空调及制冷设备生产企业均选择产品质量稳定、性能好、规模大的制冷设备配件制造厂商为其提供配套产品，对供应商的选择大多需要经过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资质认定，这使得大型精密五金配件生产厂商的行业影响力不断扩大，能够获得稳定的市场份额和盈利空间，制冷设备精密五金配件市场也呈现出向行业内优势企业集中的趋势，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的制冷设备精密五金配件生产商，面临被兼并或者淘汰的危机。

近年来由于下游空调及制冷设备产业开始呈现寡头垄断态势，下游应用端对本行业制冷设备配件产品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质量和性能要求。在市场竞争中如何脱颖而出且保持充分的溢价能力和溢价空间，成为行业竞争的重点目标。在高标准以及要求的应用端引导之下，制冷设备配件产品价格竞争趋于理性，低端产品、价格大战已经不再成为制冷设备配件行业的竞争关键所在。

未来，制冷设备精密五金配件行业的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创新以及质量管控领域，制冷设备精密五金配件企业以开发有自主产权产品为发展导向，逐步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产品技术质量水平，以进一步占据市场份额。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名称	基本情况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康盛股份是国内专业生产制冷管材、微通道换热器、冷柜和空调用冷凝器、蒸发器以及其它制冷配件的企业。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三花股份是一家集科研、生产、销售制冷、空调控制元器件于一体的专业公司，主要产品有空调用四通换向阀、截止阀、电子膨胀阀、电磁阀、球阀、方体阀、压缩机用（铜、铁）贮液器、排水泵、单向阀、成套管组件、冰箱用电磁阀和干燥过滤器等多种产品。
浙江富源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换热器、储液器、U型管等制冷设备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精密五金配件制造商致力于精密五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

司凭借质量管理控制、产品技术开发以及与下游客户的良性互动等优势赢得了市场的认可，公司在精密五金制品行业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在质量管控方面，公司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严格遵循质量管理体系，注重产品质量管理以及控制，通过不断优生产线以及生产工艺，使产品的稳定性以及质量水平得到充分保障，公司通过来料检查、生产过程监控、成品检验等业务环节坚持以品质管理为核心，有效地保证了产品的生产质量，公司产品以优良的质量水平受到客户的认可。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主要以低碳、环保转型作为公司技术研发的主要导向。根据下游应用端需求，公司精密铜管制造工艺将不断地向短流程、连续化、自动化方向发展，以达到节省资源消耗、环保的目的。目前公司已经取得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公司产品技术具有降低材料成本、节省焊接材料、低能耗、环保等优势，并且能够实现大批量生产。

在下游客户互动方面，公司产品铜管件、冲压件主要应用于空调的压缩机，其品质直接影响空调的性能与质量。公司凭借多年空调制冷行业服务经营，立足国内空调制冷行业，稳固发展各压缩机、空调厂家的产品供应链关系。公司通过现有的客户的信任，紧密切合下游行业应用需求，并通过技术改良、产品创新等方式影响下游应用需求，为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提供技术解决方案。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在融资渠道方面，近年来公司快速发展，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开发，这些举措都依赖于大量资金的支持，仅靠单一的现有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间接融资渠道难以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求。

在规模以及销售网络方面，虽然与国内同规模厂商相比，本公司在经营管理、技术水平、产品质量、销售网络和品牌知名度方面有一定优势，但与上市公司、国际同行业跨国公司相比，本公司在资金实力、技术水平和国际销售网络等方面尚有一定差距。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公司将着重通过提升产品技术质量，提升创新以及服务能力，加强内部团队

建，积极参与资本运作等方式和渠道进一步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实力，公司拟采取具体如下措施：

1、提升产品的技术和质量

未来公司将结合多年行业经验，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技术提升，公司将在控制成本的同时，加大新产品研发。在质量管控方面，公司将加强产品的质量监管体系，使产品质量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此外，公司将把握市场动态，与客户端保持紧密联系，从客户角度研发低成本、高附加值、高效率的新型产品，以便公司在稳固现有客户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2、创新及服务模式

公司致力于精密五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五金制品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拥有技术以及规模的企业较少。公司将结合在五金制造行业领域的经营，在生产制造以及服务创新方面，公司改变以往传统的销售模式，从单一的产品销售转变成，为客户提供全套的技术支持及产品使用的解决方案。

3、加强人员和团队建设

公司将加大研发以及销售团队的人员投入，研发和销售团队将以公司未来的产品计划为导向，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以及解决方案。

4、积极参与资本运作

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参与资本运作。公司正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以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克服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劣势。未来通过资本化运作，开源节流，进一步提升自身的技术、规模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结构比较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2016年3月前只设立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并未设置董事会、监事会。在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股东会审批的重大事项上均通过了股东会批准，会议决议基本能有效执行。有限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存在部分股东会缺少会议记录等不规范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时间尚短，规范运行情况待在实践中进行验证。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主要内容
1	2016年3月2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按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情况的报告；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的行为和已签署的有关文件法律效力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费用的审核报告； 审议通过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审议通过选举了第一届股份公司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审议通过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权办理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要性和公允性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在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当日召开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16 年 4 月 5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16 年 5 月 23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4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关于增选潘国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增选王庆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补选叶任航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16 年 11 月 2 日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6	2017 年 1 月 20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主要内容
1	2016 年 3 月 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审议通过组织机构设置方案、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2	2016 年 3 月 2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6 年 5 月 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16 年 9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增选潘国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增选王庆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潘国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6年10月1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6年1-9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刘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6年1-8月银行贷款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17年1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主要内容
1	2016年3月2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选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监事会主席。
2	2016年9月2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补选叶任航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3	2016年10月1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黄传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且从已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情况来看，相关人员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未发现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还需增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三会”规范运作意识。公司将通过检查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来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2016年3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文双玉为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文双玉与公司另外两名监事叶任航和黄传军共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还需进一步验证。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针对自身经营特点，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整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及配套的内部控制流程，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采购管理、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主要营运活动环节。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阶段初期，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治理结构不够健全，有限公司阶段未全面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在股东会通知、召开等环节未能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存在一定瑕疵，除涉及公司重大变更事项，相关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

2、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完善的《公司章程》，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相关权利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了部分重要制度，如《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纠纷解决机制、风险控制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予回避，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予回避，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3）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销售管理、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中的具体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有利于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并控制内部风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但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仍需要管理层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公司最近两年因存在违法违规而受处罚的情况

(1) 税收合法合规

公司报告期存在因税收缴纳违规而被征收滞纳金的情形,2016 年 1-8 月份公司补缴房地产税所产生的滞纳金 8,155.96 元。2015 年公司补缴房产税滞纳金合计 18,903.89 元,2015 年社保费滞纳金 2.45 元。除此之外,公司没有因为其他重大违法违规受到相关行政机关的重大行政处罚。

(2) 社保合法合规

公司报告期存在2015年的社保费滞纳金2.45元,截至2016年8月社会保险缴纳时点,公司社保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险种	缴纳人数 (人)	未在公司缴纳 人数(人)	公司说明未缴纳原因
1	养老保险	402	37	其中 10 人已在本本地缴纳,7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不需要缴纳,9 人仍在原单位缴纳当月未办理转移,11 人自愿放弃缴纳
2	医疗保险	417	22	其中 10 人已在本本地缴纳,3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不需要缴纳,9 人仍在原单位缴纳当月未办理转移
3	工伤保险	439	0	/
4	失业保险	402	37	其中 10 人已在本本地缴纳,7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不需要缴纳,9 人仍在原单位缴纳当月未办理转移,11 人自愿放弃缴纳
5	生育保险	413	26	其中 10 人已在本本地缴纳,7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不需要缴纳,9 人仍在原单位缴纳当月未办理转移

公司没有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不符合法律规定,存在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其愿意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

根据工商、国税、地税、质监、安监、海关等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两年没有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受到行政机关行政处罚。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铜管件、钢管镀铜件、冲压件、储液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公司主要致力于家用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件的制造、研发与创新，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设备的生产制造。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为客户提供最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不存在未消除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其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自身经营，不存在需依靠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况。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

报告期内，存在股东与公司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关联关系以及关联交易情况”。公司

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与金瑞五金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金瑞五金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本企业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金瑞五金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金瑞五金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营运中心、销售中心、财务部等内部管理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四）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陈金龙、刘海慧的兼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相关内容。公司的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

公司与员工、退休返聘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劳务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1）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股份公司股权结构（1）非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内容。

金慧投资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2）东莞市金煜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金煜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东莞市莞城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金龙
投资额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4 日
注册号	441900002601630
合伙人	陈金龙，出资比例 90%；叶惠青，出资比例 10%。

金煜投资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金煜投资已经注销。

（3）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道滘镇道厚路外经大厦三楼（集群注册）
法定代表人	陈金龙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商务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号	91441900MA4UJ2KB85
股东	陈金龙，出资比例 90%；刘海慧，出资比例 1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陈金龙持有龙浩资产管理 900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90%，并担任龙浩资产管理的执行董事；刘海慧持有龙浩资产管理 100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10%，并担任龙浩资产管理的监事。龙浩资产管理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龙浩资产管理没有对外投资。

综上，公司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对外投资的企业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永茂村民小组
法定代表人	陈婉如
注册资本	16,500 万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塑料产品、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和机械设备。产销：塑料产品，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01 年 1 月 20 日
注册号	91441900726525623G
股东	陈金培持有 72.73%的股份；陈婉如持有 18.18%的股份；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55%；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持股 4.55%；

金富科技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龙的兄弟陈金培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金富实业在经营范围上虽然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叠，但陈金培不是公司的股东，对公司经营决策不存在重大影响，

金富实业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从设立时间上看，金富科技设立于 2001 年 1 月 20 日，而公司设立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其设立时间早于公司。

从独立性上看，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办公场所、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与金富科技资产共有的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财务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目前没有在金富科技兼职的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金富科技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因此，金富科技与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方面均保持独立。

根据公司及其股东、金富科技出具的说明：“金富科技股东与金瑞五金股东在经济利益上均是独立的主体，个人及其各自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控制、被控制或共同为其他方所控制的情形。在各自企业经营和管理上相互独立，互不干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保持独立，金富科技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因此，金富科技与公司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2）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合宜围小组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金培
投资额	4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号	91441900MA4UHWY40P
合伙人	陈金培出资比例 1%、陈婉如出资比例 99%。

倍升投资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3）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合宜围小组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金培
投资额	4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号	91441900MA4UHWY242
合伙人	陈金培出资比例 1%、陈婉如出资比例 99%。

金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4）东莞市虎门奇美塑料制品厂

企业名称	东莞市虎门奇美塑料制品厂
经营场所	东莞市虎门镇博头路 15 号
经营者	陈金培
投资额	—
企业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范围	产销：塑料绳、塑料袋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号	441900603319100

东莞市虎门奇美塑料制品厂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5）东莞市祖裕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祖裕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虎门镇博涌社区博美龙底工业二路 10 号 1 栋二楼
法定代表人	陈锦女
注册资本	1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物业投资、房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 日

注册号	91441900338078411E
股东	陈金培出资比例为 70%、陈婉如出资比例为 30%并担任祖裕物业的监事

东莞市祖裕物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3、持股5%以上的股东投资的企业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实际控制人陈金龙、刘海慧以及金慧投资，陈金龙、刘海慧的对外投资的情况详见本节“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部分。金慧投资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对外投资。

4、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或担任重要职务的企业

截至2016年11月15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长陈金龙持有 1%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刘海慧持有 29.50%合伙份额	投资管理
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金龙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刘海慧持股 10%并担任监事	投资管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公司经营范围上与公司不存在重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相互冲突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

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2、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公司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3、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公司同业竞争规范措施有效且合理。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但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以及关联担保，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第 21 条规定，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公司章程》第 39 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其

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不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进行赔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规范的情形。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人员名称	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比例（%）	间接持股数（股）	比例（%）
陈金龙	董事长	34,256,410	74.22	33,333	0.07
刘海慧	董事	8,564,103	18.56	983,333	2.13
潘国华	董事、总经理	0	0.00	890,000	1.93
王绪洲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	200,000	0.43
陈敬威	董事	0	0.00	266,667	0.58
谢第勤	董事	0	0.00	266,667	0.58
王庆友	董事	0	0.00	133,333	0.29
黄传军	监事会主席	0	0.00	106,667	0.23
叶任航	监事	0	0.00	93,333	0.20
文双玉	职工代表监事	0	0.00	60,000	0.13
丁爱雪	财务总监	0	0.00	13,333	0.03
刘基	董事会秘书	0	0.00	0	0.00

合 计	42,820,513	92.78	3,046,666	6.60
-----	------------	-------	-----------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陈金龙和董事刘海慧系配偶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不在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承诺函》等。

3、公司董事长陈金龙与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签订《借款协议书》，陈金龙愿意无息为公司提供经营所需的借款。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金龙	董事长	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董事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事控制的企业
刘海慧	董事	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董事参股的企业

上述兼职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五（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五（一）同业竞争情况说

明”。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之前	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	2016年10月至今
陈金龙	执行董事、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
刘海慧	监事	董事	董事
潘国华	—	—	董事、总经理
王绪洲	—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陈敬威	—	董事	董事
谢第勤	—	董事	董事
王庆友	—	监事会主席	董事
叶任航	—	—	监事
文双玉	—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黄传军	—	监事	监事会主席
赖治刚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刘基	—	—	董事会秘书
丁爱雪	—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二）变化的原因以及影响

报告期初至 2016 年 3 月,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立了执行 董事、监事, 由陈金龙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海慧担任监事。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设立了三会一层,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除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外,公司还设置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成立至今,通过不断吸收专业管理人才,提高经营管理能力。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过变动,2016 年 10 月公司新选举董事潘国华、王庆友,2016 年 10 月选举叶任航为监事,选举监事会主席黄传军, 2016 年 9 月聘任潘国华为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聘任刘基为董事会秘书。本次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是为不断吸收公司内外部专业管理 人才,进一步推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除总经理潘国华以及董事会秘书刘基为外聘之外,其他涉及变动人员均从公司内部选任,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6）05024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不适用。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10,669.30	1,527,662.28	1,358,0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2,686,928.39	34,000.00	5,497,000.00
应收账款	24,048,946.49	20,408,764.83	22,053,050.74
预付款项	547,546.71	2,584,758.20	1,073,547.8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68,107.61	2,199,553.91	122,553.83

存货	31,638,389.28	40,107,039.32	17,735,928.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75,700,587.78	66,861,778.54	47,840,181.29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8,3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4,395,759.33	24,354,049.27	20,573,524.17
在建工程	398,038.14	432,018.73	186,738.46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41,997.17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677,297.50	2,718,967.50	2,781,472.5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697,340.38	3,276,096.32	2,362,74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496.88	130,989.17	105,19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85,012.22	3,242,130.00	866,98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02,944.45	34,196,248.16	35,266,658.87
资产总计	108,603,532.23	101,058,026.70	83,106,84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50,000.00	7,8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577,834.65	9,783,257.67	10,463,387.34
预收款项	69,628.83	23,888.16	39,464.63
应付职工薪酬	4,019,302.50	3,202,054.50	1,355,000.00
应交税费	1,072,043.19	783,622.22	1,250,890.9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137,879.70	32,720,561.97	29,512,595.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0,226,688.87	54,313,384.52	42,621,33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0,226,688.87	54,313,384.52	42,621,337.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153,846.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28,090,796.18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1,537,205.33	911,291.34
未分配利润	4,132,201.18	15,207,436.85	9,574,21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376,843.36	46,744,642.18	40,485,502.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603,532.23	101,058,026.70	83,106,840.1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2,382,169.62	128,617,659.02	147,404,884.31
减：营业成本	73,765,161.57	98,440,799.06	124,030,114.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2,117.92	732,975.18	513,989.11
销售费用	2,326,216.09	2,545,483.73	1,320,309.83

管理费用	10,063,795.27	16,954,632.39	14,139,392.50
财务费用	1,198,132.03	2,049,066.98	1,253,513.71
资产减值损失	123,384.75	171,949.97	-1,547,504.18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5.62	90,406.53	118,18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6,097.61	7,813,158.24	7,813,251.55
加：营业外收入	185,578.05	209,405.76	69,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35,649.60	606,922.30	5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430.30	502,015.9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6,026.06	7,415,641.70	7,827,451.55
减：所得税费用	333,824.88	1,156,501.80	1,214,53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2,201.18	6,259,139.90	6,612,913.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32,201.18	6,259,139.90	6,612,913.37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095,196.38	157,054,332.10	203,877,967.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330.00	60,2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8,659.31	28,892,808.67	6,711,3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63,855.69	185,987,470.77	210,649,47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75,320.25	123,665,023.32	120,556,22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54,456.25	24,311,426.66	20,015,31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5,886.42	9,513,800.60	5,921,878.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8,706.67	31,443,852.02	76,896,68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34,369.59	188,934,102.60	223,390,1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0,513.90	-2,946,631.83	-12,740,63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39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735.62	90,406.53	118,18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5.62	8,480,406.53	118,18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85,835.24	13,020,988.83	11,638,890.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6,3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835.24	13,020,988.83	17,978,89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599.62	-4,540,582.30	-17,860,70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	-	29,5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7,800,000.00	42,1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00,000.00	7,800,000.00	71,63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450,000.00	-	42,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34,475.32	75,090.00	672,318.7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4,475.32	75,090.00	42,802,31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5,524.68	7,724,910.00	28,827,68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89.44	-68,133.50	-9,691.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621.72	169,562.37	-1,783,353.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7,662.28	1,358,099.91	3,141,453.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0,284.00	1,527,662.28	1,358,099.91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8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537,205.33	15,207,436.85	46,744,64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1,537,205.33	15,207,436.85	46,744,642.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53,846.00	28,090,796.18	-	-	-1,537,205.33	-11,075,235.67	31,632,20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132,201.18	4,132,201.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53,846.00	11,346,154.00	-	-	-	-	27,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股本	16,153,846.00	11,346,154.00	-	-	-	-	27,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6,744,642.18	-	-	-1,537,205.33	-15,207,436.85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1,537,205.33	-	-	-1,537,205.33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15,207,436.85	-	-	-	-15,207,436.85	-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53,846.00	28,090,796.18	-	-	-	4,132,201.18	78,376,843.36

201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911,291.34	9,574,210.94	40,485,50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911,291.34	9,574,210.94	40,485,502.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25,913.99	5,633,225.91	6,259,13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259,139.90	6,259,139.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625,913.99	-625,913.9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25,913.99	-625,913.9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537,205.33	15,207,436.85	46,744,642.18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3,622,588.91	4,372,58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250,000.00	3,622,588.91	4,372,588.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00,000.00	-	-	-	661,291.34	5,951,622.03	36,112,91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612,913.37	6,612,913.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00,000.00	-	-	-	-	-	29,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股本	29,500,000.00	-	-	-	-	-	29,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661,291.34	-661,291.3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61,291.34	-661,291.3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911,291.34	9,574,210.94	40,485,502.28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营业周期：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

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

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的会计政策之附注。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

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就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

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

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

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5%（含5%）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100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	关联方、投标保证金、押金、待抵扣进项税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	个别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8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

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

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5.00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9.50
办公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

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

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名称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土地	50.00	2.00
软件	3-10	10-33.33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地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发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或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具有针对性和研究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

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职工薪酬分类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预计负债的确认与计量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

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收入的确认方法与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先按客户订单据需求发货，按月与客户对账确认无误后方开具发票，同时确认收入。

结合销售模式、合同约定，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为：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由销售业务员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约定供货方式和结算方式。具体销售业务流程如下：

1、仓库发货流程

销售业务员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客户每月向销售业务员下达需求订单。销售业务员通知销售营业部跟单人员通过客户平台下载送货通知单，交由仓库人员发货。

2、物流配送流程

仓库发货员取得送货通知单后，联系货运物流，物流二十四小时内安排装车运往客户。货物装车时，由司机清点并签名确认。装车后，在运输途中货物短少毁损的，由运输单位承担损失。并有规定时限运到目的地，超过时限，造成客户损失要求赔偿的，无特殊情况的，由运输单位赔偿。

3、货运签收单、运输结算单流程

货物到达目的地后，送货回执由收货人签字确认后，由送货司机带回，同时作为运费结算凭证。

4、开票情况

货物送达客户后，客户根据合同约定结算日期将对账单明细发布在平台或以邮件形式发送给公司跟单员，跟单员核对无误后将销售出库单、送货签收单、对账单一同提交给财务部开具发票，财务部开具发票后以快递的形式送至客户。

5、收入确认时点的确定依据

财务人员根据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送货签收单、与客户对账结果等勾稽核对后，确认当月销售收入并结转销售成本。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860.35	10,105.80	8,310.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37.68	4,674.46	4,04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37.68	4,674.46	4,048.55
每股净资产（元）	1.70	1.56	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70	1.56	1.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83%	53.74%	51.28%
流动比率（倍）	2.50	1.23	1.12
速动比率（倍）	1.44	0.45	0.68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238.22	12,861.77	14,740.49
净利润（万元）	413.22	625.91	66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3.22	625.91	66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7.59	659.99	66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7.59	659.99	660.83
毛利率（%）	20.15	23.46	15.86
净资产收益率（%）	6.71	14.35	33.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78	15.13	3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	5.87	3.54
存货周转率（次）	2.04	3.39	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57.05	-294.66	-1,274.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3	-0.10	-0.42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⑤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⑥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⑦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⑧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末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

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circled{9} \text{ 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circled{10} \text{ 每股净资产} = \text{所有者权益} / \text{总股数}$$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净资产（元）	1.70	1.56	1.35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238.22	12,861.77	14,740.49
净利润（万元）	413.22	625.91	66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7.59	659.99	660.83
毛利率（%）	20.15	23.46	15.86
净资产收益率（%）	6.71	14.35	33.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78	15.13	3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7	0.2086	0.5170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先按客户订单据需求发货，按月与客户对账确认无误

后方开具发票，同时确认收入。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2,382,169.62 元、128,617,659.02 元、147,404,884.31 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6.82%、99.58%、99.89%，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大，主营业务突出。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减少 18,787,225.29 元，减少 12.75%。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略有下降，主要系 2015 年我国房地产市场低迷、经济下行以及政府停止对空调行业的节能补贴，引起空调市场暂时低迷，因此公司生产的空调配件等产品收到的订单减少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对比：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	4.80	-2.66
836627	富源股份	-	0.83	11.25
平均值		-	2.82	4.30
金瑞股份		6.71	14.35	33.11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 6.71%、14.35%、33.11%。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 4,132,201.18 元、6,259,139.90 元、6,612,913.37 元，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的期间费用不断增加，公司的净利润呈下降趋势，而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份、2016 年 4 月、2016 年 6 月进行了三次增资，致使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高于 2014 年，因此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相比于 2014 年下降。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98%、-4.59%、0.06%，占比较小，因此非经常性损益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较小。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富源股份与公司相比，规模较小，收入和净利润远低于公司，因此净资产收益率远低于公司；康盛股份与公司相比，规模较大，股本和收入都较大，同时 2014 年度的净利润为负，因此康盛股份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

低于公司。

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70元、1.56元、1.35元，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呈上升趋势。与2014年相比，2015年公司每股净资产上升15.56%，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公司获得净利润6,259,139.90元，因此公司2015年的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随之增加。而公司2014年、2015年的股本均为30,000,000.00元，因此公司2015年每股净资产相较2014年增长。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1097元、0.2086元、0.5170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与2014年相比，公司2015年每股收益下降59.64%。主要系公司于2014年6月份进行增资，公司的股本由500,000.00元增加到30,000,000.00元，因此公司2014年的加权平均股数相比2015年较低，而公司2015年与2014年的净利润分别为6,259,139.90元、6,612,913.37元，净利润略有下降，因此2015年的每股收益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利润下滑主要是受空调行业的影响，是暂时性现象，2016年空调行业会保持2015年的生产及销售量，各级市场需求仍在释放，空调更新换代，空调销售多渠道进行，线上/线下稳步发展，2016年保持2015年的需求。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一、金瑞通过新产品、新技术的强力推进，一些专利技术在2015年已经通过试验，2016年将会实现量产化。二、2016年锥铜管件产品将以拉伸工艺为核心推进，将复杂的加工工艺简化（13道工序改进为5道工序），储液器电焊工艺推进将带动成本下降10%。三、产品类型：2016年将由压缩机配件扩展到空调配件和电机配件，扩大产品销路，提高产品销售量和销售额。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860.35	10,105.80	8,310.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837.68	4,674.46	4,048.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83%	53.74%	51.28%
流动比率（倍）	2.50	1.23	1.12

速动比率（倍）	1.44	0.45	0.68
---------	------	------	------

（1）长期偿债能力

同行业挂牌公司近两年及一期长期偿债能力指标对比：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	50.77%	49.81%
836627	富源股份	-	60.13%	71.71%
平均值		-	55.45%	60.76%
金瑞股份		27.83%	53.74%	51.28%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83%、53.74%、51.28%，报告期内逐渐下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同行业较低。公司报告期内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其中流动负债又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为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与 2014 年度相比，2015 年度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分别增加 7,800,000.00 元、3,207,966.96 元，合计增加 11,007,966.96 元，导致了公司资产负债率的上升；公司 2016 年 1-8 月的资产负债率相比 2014 年度、2015 年度大大降低，主要系公司归还了应付股东的款项，其他应付款减少 31,582,682.27 元所致。

与同行业已挂牌公司富源股份相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并接近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康盛股份，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一直盈利，净资产处于较高水平，同时公司于 2014 年进行了一次增资，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同行业较低。

（2）短期偿债能力

同行业挂牌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对比：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流动比率（倍）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1.33	1.16
836627	富源股份		1.09	1.02
平均值			1.21	1.09

金瑞股份		2.50	1.23	1.12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速动比率（倍）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	1.18	0.90
836627	富源股份	-	0.69	0.73
平均值		-	0.95	0.82
金瑞股份		1.44	0.45	0.68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50、1.23、1.12。与 2014 年年末相比，公司 2015 年年末流动比率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受 2015 年空调市场低迷的影响，公司的销售降低，库存增加。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1.44、0.45、0.68。与 2014 年年末相比，公司 2015 年年末的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存货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扣除存货、预付账款的影响之后，公司的速动资产相比 2014 年减少 4,860,723.46 元，而公司 2015 年的流动负债相比 2014 年增长，因此公司 2015 年速动比率降低。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比 2014 年年末、2015 年年末大幅提升，主要受其他应付大幅降低所致。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公司的流动比率略高，并接近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康盛股份；公司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较多，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79%、59.99%、37.07%，因此公司的速动比率相对较低。总体来看，公司速动比率较低，公司存在短期偿债压力，但公司的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能按时归还银行借款或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同时随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进行、新产品和新客户的开发，公司偿债压力将会减轻。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	5.87	3.54
存货周转率（次）	2.04	3.39	6.85

同行业挂牌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营运能力指标对比：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3.80	4.89
836627	富源股份		4.98	3.89
平均值			4.39	4.38
金瑞股份		4.03	5.87	3.54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存货周转率（次）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7.04	6.09
836627	富源股份		3.76	7.25
平均值			5.40	6.27
金瑞股份		2.04	3.39	6.85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03、5.87、3.5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波动较大，但总体上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 2014 年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了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使得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比报告期期初大幅下降，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4、3.39、6.85，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行业、下游空调行业做库存的影响，2015 年、2016 年 1-8 月的存货增长较快，从而使得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

总体而言，公司 2014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公司应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提高应收账款的周转速度；公司 2015 年的存货周转率较低，因此公司应加强存货的管理，在保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尽量降低存货的储备。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0,513.90	-2,946,631.83	-12,740,63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599.62	-4,540,582.30	-17,860,70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5,524.68	7,724,910.00	28,827,68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621.72	169,562.37	-1,783,353.13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095,196.38	157,054,332.10	203,877,967.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330.00	60,2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8,659.31	28,892,808.67	6,711,3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63,855.69	185,987,470.77	210,649,47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75,320.25	123,665,023.32	120,556,22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54,456.25	24,311,426.66	20,015,31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5,886.42	9,513,800.60	5,921,878.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8,706.67	31,443,852.02	76,896,68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34,369.59	188,934,102.60	223,390,1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0,513.90	-2,946,631.83	-12,740,634.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8,659.31	28,892,808.67	6,711,305.14
其中：往来款	2,561,361.23	28,701,466.20	6,675,799.80
利息收入	30,597.20	43,242.47	26,505.34
其他	76,700.88	148,100.00	9,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8,706.67	31,443,852.02	76,896,685.66
其中：往来款	36,752,045.32	23,287,153.85	69,239,868.09
营业费用	1,063,177.71	2,056,501.68	1,178,771.35
管理费用	2,172,030.54	5,995,290.15	5,807,142.82
其他	621,453.10	104,906.34	670,903.40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570,513.90 元、-2,946,631.83 元、-12,740,634.19 元，2015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4 年增加 9,794,002.36 元，主要系 2015 年收到股东的往来款相比 2014 年度增加 22,025,666.40 元，归还股东的往来款相比 2014 年度减少 45,952,714.24 元所致；2016 年 1-8 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5 年度减少 21,623,882.07 元，主要系 2015 年收到股东的往来款相比 2014 年度减少 26,140,104.97 元，归还股东的往来款相比 2014 年度增加 13,464,891.47 元所致。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多，其中支付的往来款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归还了欠股东陈金龙的款项 36,752,045.32 元、23,287,153.85 元、69,239,868.09 元。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53 元、-0.10 元、-0.42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 24,662,001.46 元，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46,823,634.99 元，而收到股东的往来款增加 22,025,666.40 元所致；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支出减少 34,456,003.82 元，主要系支付的往来款减少 45,952,714.24 元所致。因此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略有增加，且 2015 年公司的实收资本相比 2014 年有了很大的增长，因此 2015 年度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4 年上升。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0,599.62 元、-4,540,582.30 元、-17,860,708.30 元。其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赎回 2014 年购买的理财产品及收到理财产品相关收益的现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0,815,524.68 元、7,724,910.00 元、28,827,681.23 元。其中 2014 年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增资收到的投资款 29,500,000.00 元，及借款收到的

现金 42,130,000.00 元；2015 年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 元；2016 年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增资收到的投资款 27,500,000.00 元，及向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利润的勾稽如下表列示：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32,201.18	6,259,139.90	6,612,913.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384.75	171,949.97	-1,547,50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77,279.36	3,122,177.18	2,973,615.07
无形资产摊销	41,670.00	62,505.00	62,50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2,287.50	928,892.47	230,51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30.30	502,015.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878.12	75,090.00	672,31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5.62	-90,406.53	-118,18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07.72	-25,792.49	232,12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8,650.04	-22,371,110.35	709,560.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23,445.89	1,143,926.74	40,347,402.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49,605.92	7,274,980.32	-62,915,905.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0,513.90	-2,946,631.83	-12,740,634.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80,284.00	1,527,662.28	1,358,099.9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527,662.28	1,358,099.91	3,141,453.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621.72	169,562.37	-1,783,353.1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5,680,284.00	1,527,662.28	1,358,099.91
其中: 库存现金	19,044.64	18,720.20	57,142.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61,239.36	1,508,942.08	1,300,95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0,669.30	1,527,662.28	1,358,099.91
其中: 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0,385.30		

(二)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5 年相比 2014 年增长 率 (%)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2,382,169.62	128,617,659.02	-12.75	147,404,884.31
营业成本	73,765,161.57	98,440,799.06	-20.63	124,030,114.14
毛利率 (%)	20.15	23.46	-	15.86
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416,097.61	7,813,158.24	0.00	7,813,251.55
利润总额	4,466,026.06	7,415,641.70	-5.26	7,827,45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32,201.18	6,259,139.90	-5.35	6,612,91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5,863.76	6,599,864.91	-0.13	6,608,343.37

1、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波动原因

单位：元

期间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2,382,169.62	128,617,659.02	147,404,884.3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9,442,084.23	128,079,860.96	147,240,961.23
二、营业总成本	73,765,161.57	98,440,799.06	124,030,114.1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0,627,146.67	98,172,093.41	123,934,924.14
毛利率（%）	20.15	23.46	15.86

①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铜管件、钢管镀铜件、冲压件、储液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公司主要致力于家用空调压缩机精密五金件的制造、研发与创新，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设备的生产制造。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为客户提供最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管件类、冲压类、储液器类、风罩类。其中管件类产品按照采用的材料不同可分为铜管件、钢管镀铜件，按照产品用途可分为吸气管、排气管、连接管。冲压类产品主要为消音盖、消音罩、油叶片、油塞、平衡块。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2,382,169.62 元、128,617,659.02 元、147,404,884.31 元；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度收入减少 18,787,225.29 元，降低 12.75%。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略有下降。主要系 2015 年我国房地产市场低迷、经济下行以及政府停止对空调行业的节能补贴，引起空调市场暂时低迷，因此公司生产的空调配件等产品收到的订单减少所致。

②毛利率波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分析（按销售区域）

销售区域	2016 年度 1-8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85,349,874.00	68,351,838.09	95.42	19.92
外销	4,092,210.23	2,275,308.58	4.58	44.40
合计	89,442,084.23	70,627,146.67	100.00	21.04
销售区域	2015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124,712,688.20	95,565,019.96	97.37	23.37
外销	3,367,172.76	2,607,073.45	2.63	22.57
合计	128,079,860.96	98,172,093.41	100.00	23.35
行业名称	2014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142,997,568.01	120,104,842.24	97.12	16.01
外销	4,243,393.22	3,830,081.90	2.88	9.74
合计	147,240,961.23	123,934,924.14	100.00	15.83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04%、23.35%、15.83%，与 2014 年度相比，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7.52 个百分点。其中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内销的毛利率分别为 19.92%、23.37%、16.01%；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外销的毛利率分别为 44.40%、22.57%、9.74%。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外销毛利率均低于内销，而 2015 年外销毛利率相比 2014 年有了很大的增长。主要原因为：一、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上对内外销产品分开核算，外销产品收入占比非常低，因此外销产品周转比较慢，受 2014 年期初外销商品结存单位成本较高的影响，公司在成本结算时的外销商品加权平均成本较高。同时公司外销商品的单位成本均高于当月对应的内销产品的单位成本，因此 2014 年外销毛利率远低于内销毛利率。二、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外销以管状类产品为主，管状类收入占比分别为 70.26%、69.13%，2015 年随着管状类产品采用原材料的改进、自动一体化生产线的成熟，管状类产品的毛利率增加，从而带动 2015 年外销毛利率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销收入占比均在

97.00%以上，因此内销毛利率与总体毛利率保持持平状态。

公司 2016 年 1-8 月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主要原因为：公司的外销客户主要是丽程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松下家用电器（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对前者主要销售电镀风罩产品，对后者销售连接管、钢连接管、铁镀铜钢吸气外管等类产品。两家外销客户中，松下家用电器（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为主要客户（2015 年对其销售占外销比例为 86%，2016 年 1-8 月为 77%）。2015 年销向马来西亚松下的是连接管（占 67%，毛利率 31%）；2016 年销向马来西亚松下主要是钢连接管（占比 36%，毛利率 175%）、铁镀铜钢吸气外管（占比 20%，毛利率 200%）。2016 年对马来西亚松下销售产品品种转变、生产技术提升等因素为 2016 年外销毛利率的提升贡献较大（一、在行业内，钢或镀铜的连接管比纯铜的连接管售价及毛利率更高；二、2016 年钢管的成本比 2015 要低；三、2016 年新机器新技术投入，主要为一体化冲压成型，改变了原有多道工序生产的方法，降低了成本；四、马来西亚松下的报价相比比其他客户要高得多）。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分析（按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1-8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冲压类	17,088,011.99	13,063,345.54	19.11	23.55
风罩类	3,997,692.16	3,127,353.35	4.47	21.77
管状类	64,044,920.79	48,580,431.29	71.6	24.15
储液器类	4,311,459.29	5,856,016.49	4.82	-35.82
合计	89,442,084.23	70,627,146.67	100.00	21.04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冲压类	24,324,393.23	19,743,729.02	18.99	18.83
风罩类	7,189,259.68	5,138,094.32	5.61	28.53
管状类	95,457,563.59	71,631,289.65	74.53	24.96
储液器类	1,108,644.46	1,658,980.42	0.87	-49.64
合计	128,079,860.96	98,172,093.41	100.00	23.35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冲压类	27,084,704.30	24,140,717.40	18.40	10.87
风罩类	9,201,785.95	7,035,956.99	6.25	23.54
管状类	110,934,495.87	92,745,124.49	75.34	16.40
储液器类	19,975.11	13,125.26	0.01	34.29
合计	147,240,961.23	123,934,924.14	100.00	15.83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这主要受公司管状类产品毛利率上升的影响。一、公司改进了部分管件类产品的原材料，公司 2015 年全面推进管状类产品中的钢管镀铜件的批量生产，钢管镀铜件主要选用拉伸性能优良的低碳钢或优质低碳钢板材或管材，板材采用冲压成形生产制造，管材使用加工成形生产制造。公司钢管镀铜产品具有成本低、生产工艺简单，生产效率高的独特优势，因此毛利率高于普通的管状类产品，高达 35%，公司 2015 年钢管镀铜件销售额为 39,447,113.00 元，占当年管状类收入的 41.32%，管状类的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 74.53%；公司 2014 年钢管镀铜件销售额为 30,533,304.00 元，占当年管状类收入的 27.52%，管状类的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 75.34%。因此在管状类收入与收入总额的占比相当的情况下，钢管镀铜件销售额的增加带动了公司毛利率的整体上升。二、公司管状类生产车间的自动一体化生产线相比 2014 年更加成熟，原有工艺生产管状类产品需要七至八个生产工序，而自动一体化生产线仅需一道工序，自动一体化生产线的成熟降低了公司的生产成本，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有利于公司管状类产品进一步扩大生产，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因此在管状类产品占当年收入总额比例相当的情况下，公司 2015 年整体毛利率上升。

与 2014 年度相比，公司 2015 年度按产品划分的毛利率变动为：冲压类产品增长 7.96%，风罩类上涨 4.99%，管状类增长 8.56%，储液器类下降了 83.93%。

管状类产品毛利率增长最多，主要原因为：一）公司改进了部分管件类产品的原材料，公司 2015 年全面推进管状类产品中的钢管镀铜件的批量生产，公司钢管镀铜产品具有成本低、生产工艺简单，生产效率高的独特优势，毛利率高于普通的管状类产品；二）公司管状类生产车间的自动一体化生产线相比 2014 年更加成熟，这有利于公司管状类产品进一步扩大生产，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高管状类产品的毛利率；三）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管、无缝钢管、不锈钢，2015 年度该类原材料价格相较 2014 年大幅下跌，从而带动毛利率的上升。

冲压类产品毛利率上涨主要系其中的平衡块类产品毛利率增长所致，2015 年公司及时停产毛利率为负的无磁钢平衡块产品，而针对毛利率较高的不锈钢平衡块继续生产，因此冲压类产品毛利率上涨。

报告期内风罩类产品的毛利率均较高，2015 年相比 2014 年增加 4.99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5 年对风罩类生产改进管理措施，实施承包制，将生产任务承包给生产车间，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降低了生产成本，另外公司还改进了风罩类产品的生产工艺，减少生产工序，提高生产效率，因此 2015 年风罩类产品的毛利率得到提升。

储液器类从 2014 年 10 月正式生产，2014 年仅是小批量的试生产，当年并未投入大量的机器、人员，因此生产成本较低，当年生产入库数量 3,368 件，销售出库数量 2,000 件；2015 年储液器类产品开始大规模生产，公司开始投入大量的场地、机器、人员进行生产，在租金、固定资产折旧、管理人员工资等固定费用的影响下，公司 2015 年盈亏平衡点的销售量为 5,000,000 件，而 2015 年公司生产入库数量 214,383 件，销售出库数量 139,835 件，公司生产数量和销售数量远未达到盈亏平衡点，因此毛利率为负。

同行业挂牌公司近两年及一期毛利率对比：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毛利率（%）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002418	康盛股份		16.06	12.68
836627	富源股份		20.22	19.89
平均值			18.14	16.29
金瑞股份		20.15	23.46	15.86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的毛利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毛利率高于康盛股份，低于富源股份。富源股份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系其拥有先进的技术优势和专业的研发团队，行业领先的微通道换热器技术，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2）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主营成本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57,753,020.73	64.98	82,397,945.25	73.26	98,629,249.22	76.79
直接人工	7,876,001.73	8.86	14,351,410.64	12.76	12,120,431.36	9.44
制造费用	23,252,539.74	26.16	15,717,990.10	13.98	17,683,996.00	13.77
其中：外协加工费用	5,418,524.65	6.10	5,407,634.52	4.81	4,598,009.08	3.58
合计	88,881,562.20	100.00	112,467,345.99	100.00	128,433,676.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8 月制造费用相比 2015 年、2014 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有：（1）2015 年 11 月公司供给美芝的产品—钢管镀铜件，由于供应商东莞市亨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惠州市宏利得实业有限公司提供电镀环节的质量问题，导致公司供给美芝的该部分产品质量不达要求，需要返工。由于公司与美芝系经常合作关系，同时该次质量事件主要系供应商环节的问题，因此双方协议由金瑞五金进行对产品进行返工修复。在修复过程中，耗费了较多的人力和辅料；（2）2016 年度公司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一方面聘请了相关的人员进行产品质量的把关；另一方面调整了车间人员的构成，增加了管理人员的比重，加大对质量的把控；（3）2016 年 1-8 月相比 2015 年，公司新产品储液器为收入从 1,108,644.46 元增加至 4,311,459.29 元，增长率为 288.89%。储液器作为公司 2016 年重点导入新产品一定程度导致公司制造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1）公司储液器生产线上线，设备调试费同期相比增加；2）因新上储液器产品为流水线生产，车间管理人员薪酬增加，直接相对人工减少；3）新增储液器生产线因调试、流水作业，致使物料消耗、水电燃料成本增加。（4）随着公司劳动用工的进一步规范，2016 年相比 2015 年公司车间工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的比重进一步增大，导致制造费用增加。（5）2016 年公司对厂房进行了重新装修，2016 年与 2015 年相比费用摊销增大，导致制造费用进一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加工费主要为供应商提供的钢管类产品的电镀、热处理及模具加工。从整体上看，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外协加工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分别为 6.10%、4.81%、3.58%，占比较小。外协加工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外协产品主要为钢管镀铜件，报告期内公司钢管类产品销售量

增加，因此外协加工费随之增加。

(3) 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8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92,382,169.62	128,617,659.02	-12.75	147,404,884.31
营业成本	73,765,161.57	98,440,799.06	-20.63	124,030,114.14
营业毛利	18,617,008.05	30,176,859.96	29.10	23,374,770.17
毛利率（%）	20.15	23.46	-	15.86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6,097.61	7,813,158.24	0.00	7,813,251.55
利润总额	4,466,026.06	7,415,641.70	-5.26	7,827,45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32,201.18	6,259,139.90	-5.35	6,612,91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5,863.76	6,599,864.91	-0.13	6,608,343.37

与 2014 年相比，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18,787,225.29 元，减少 12.75%；营业成本减少 25,589,315.08 元，减少 20.63%，营业毛利增加 6,802,089.79 元，增长 29.10%。2015 年公司的利润总额及净利润较 2014 年分别下降 5.26%、5.35%。公司持续盈利，具备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营业成本下降幅度高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2015 年公司的营业利润与 2014 年持平，公司 2015 年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相比 2014 年下降约 5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度相较 2014 年度增加 118,900.00 元的政府补助收入，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502,015.96 元，对外捐赠增加 31,000.00 元，罚款、滞纳金增加 18,906.34 元，因此在营业利润持平的情形下，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下降。

2、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元）	2,326,216.09	2,545,483.73	92.79	1,320,309.83

管理费用（元）	10,063,795.27	16,954,632.39	19.91	14,139,392.50
财务费用（元）	1,198,132.03	2,049,066.98	63.47	1,253,513.71
期间费用合计（元）	13,588,143.39	21,549,183.10	28.93	16,713,216.0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2.52	1.98	-	0.9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0.89	13.18	-	9.59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30	1.59	-	0.85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4.71	16.75	-	11.34

（1）销售费用的变动分析

销售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输费	1,202,888.07	949,622.38	495,899.25
工资	407,506.00	418,145.81	121,026.88
业务招待费	330,222.70	357,161.65	223,569.50
差旅费	279,107.20	677,003.54	359,822.06
其他	58,284.22	16,849.11	26,888.00
折旧费	43,492.40	65,376.24	65,492.54
福利费	4,715.50	5,460.00	20,511.60
广告费		55,865.00	7,100.00
合计	2,326,216.09	2,545,483.73	1,320,309.83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326,216.09 元、2,545,483.73 元、1,320,309.83 元。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销售费用增加 1,225,173.90 元，增长率为 92.79%，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0.90% 上升到 1.98%。公司销售费用的上升主要是 2015 年随着公司新客户的开发，相关的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输费随之增加。

2015 年度公司新开发了 11 家客户：郑州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重庆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武汉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开封全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佛山市精达信五金电器有限公司、中山市伟琪电器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朴田电器有限公司、广州志研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佛山市力琪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合肥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赣州市卫诚火机制造有限公司，同时公司还在拓

展部分未取得首笔订单的客户。报告期内松下、美芝是公司主要的客户，销售比例过于集中，基于长远发展，及受 2015 年行业淡季的影响，公司 2015 年积极拓展更多的客户，因此相关的广告费、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的运输费相较 2014 年增加 453,723.13 元，增长率为 91.50%，虽然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销售收入相比 2014 年度下降，但是 2015 年的发出商品相比 2014 年增加 10,393,567.39 元，增长率 100.00%，同时 2015 年公司新增客户较多，客户较为分散，因此 2015 年的运输费用相较 2014 年增加较多。

（2）管理费用的变动分析

管理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3,679,126.53	5,404,863.33	5,920,454.64
工资	1,838,966.99	3,238,401.54	2,594,713.09
咨询费	1,404,465.70	770,367.91	280,190.65
福利费	884,854.06	1,031,854.46	1,855,607.44
其他	444,265.65	337,281.39	572,021.28
折旧费	312,891.42	327,535.41	506,220.08
税金	305,203.17	118,526.86	138,841.85
社会保险费	217,606.58	2,009,902.92	907,305.32
摊销	205,003.35	1,152,625.54	105,486.42
保安服务费	154,387.41	373,920.00	88,920.00
修理费	129,408.69	339,136.39	75,020.46
水电费	127,296.89	232,046.99	273,495.04
差旅费	126,412.60	547,986.68	317,892.97
培训费	97,015.66	367,624.01	14,550.00
办公费	95,012.07	552,029.56	271,448.14
业务招待费	41,878.50	150,529.40	217,225.12
合计	10,063,795.27	16,954,632.39	14,139,392.50

注：其他主要包括物料消耗、邮电费、电话费、堤围费等。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0,063,795.27 元、16,954,632.39 元、14,139,392.50 元。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增加 2,815,239.89 元，增长率为 19.91%，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9.59%上升到 13.18%。公司管理费用的上升主要是 2015 年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公司的职工薪酬、办公费、咨询费随之增加；同时随着公司 2015 年挂牌流程的推进，相关的咨询费、培训费增加。

(3) 财务费用的变动分析

财务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234,475.32	2,137,223.58	1,288,222.17
减：利息收入	30,597.20	43,242.47	42,057.10
汇兑损益	-18,958.27	-68,133.50	-9,691.8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3,212.18	23,219.37	17,040.51
合计	1,198,132.03	2,049,066.98	1,253,513.71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198,132.03 元、2,049,066.98 元、1,253,513.71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系公司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

从期间费用分析，2015 年公司期间费用为 21,549,183.10 元，较 2014 年上升 4,835,967.0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4 年的 11.34%上升到 2015 年的 16.75%。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430.30	-502,015.9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00.00	188,100.00	69,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498.15	-83,600.58	-55,000.00
小计	-49,928.45	-397,516.54	14,2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265.87	-56,791.53	9,630.00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43,662.58	-340,725.01	4,570.00

4、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货物销售额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收入。出口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出口免抵退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出口免抵退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出口免抵退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出口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即出口销售环节免征增值税；同时，出口货物进项税额准予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对在当月内抵顶不完的部分予以退税。

2013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取得经广东省科技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44000676），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并且每年汇算清缴，采取事后备案方式。

优惠项目	国家文件依据	具体优惠政策规定	税务机关批准文号(属备案注明是否已办备案)
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已备案

公司研发开发费用享受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规定，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允许再按其当年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50%，直接抵扣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

5、营业外收入情况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000.00	33,000.00	188,100.00	188,100.00	69,200.00	69,200.00
盘盈利得	-	-	-	-	-	-
其他	152,578.05	152,578.05	21,305.76	21,305.76	-	-
合计	185,578.05	185,578.05	209,405.76	209,405.76	69,200.00	69,2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小计	-	-	-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专利补贴	-	40,000.00	13,000.00
政府奖励金	33,000.00	148,100.00	56,200.00
小计	33,000.00	188,100.00	69,200.00
合计	33,000.00	188,100.00	69,200.00

(3)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日期	摘要	金额
政府补助	2014-1-1	收到财政关于高新科技奖励金	9,000.00
政府补助	2014-4-3	收到东莞财政补贴款	47,200.00
政府补助	2014-7-19	收到 2014 年第一批专利补助	13,000.00
合计			69,200.00
2015 年度			
项目	日期	摘要	金额
政府补助	2015-12-22	收到 2015 第二批专利补贴	24,000.00
政府补助	2015-12-23	收到机器换人项目奖金	148,100.00
政府补助	2015-12-25	收到 2015 第一批专利补贴	16,000.00
合计			188,100.00

2016 年 1-8 月			
项目	日期	摘要	金额
政府补助	2016-5	收到东莞市财政局道滘分局拨付的关于 2014 年市财政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元。	33,000.00
合计			33,000.00

6、营业外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430.30	34,430.30	502,015.96	502,015.96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430.30	34,430.30	502,015.96	502,015.96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	-
对外捐赠	93,000.00	93,000.00	86,000.00	86,000.00	55,000.00	55,000.00
罚款、滞纳金	8,155.96	8,155.96	18,906.34	18,906.34	-	-
其他	63.34	63.34	-	-		
合计	135,649.60	135,649.60	606,922.30	606,922.30	55,000.00	55,000.00

注：罚款、滞纳金主要是补缴房产税所产生的滞纳金。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9,044.64	18,720.20	57,142.59
银行存款	5,661,239.36	1,508,942.08	1,300,957.32
其他货币资金	530,385.30	-	-

合计	6,210,669.30	1,527,662.28	1,358,099.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存放于广发银行东莞道滘支行定期存款余额 530,385.30 元，该定期存款质押给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12,686,928.39	34,000.00	5,497,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
合计	12,686,928.39	34,000.00	5,497,000.00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334,376.88	-
合计	40,334,376.88	-
其中：贴现	395,495.72	-
背书	39,938,881.16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99,335.91	-
商业承兑票据	20,425,813.05	-
合计	30,925,148.96	-
其中：贴现	30,925,148.96	-
背书	0.0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504,217.00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32,504,217.00	-
其中：贴现	32,504,217.00	-
背书	0.00	-

(3) 报告期应收票据变动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收到票据之后，短期内会将票据背书给第三方。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票据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6 年 1-8 月	34,000.00	77,330,724.64	64,677,796.25	12,686,928.39
2015 年度	5,497,000.00	121,084,629.40	126,547,629.40	34,000.00
2014 年度	30,765,929.27	139,355,144.04	164,624,073.31	5,497,000.00

(4)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6/6/23	2016/12/23	2,670,934.33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6/7/26	2017/1/26	1,473,933.22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6/5/26	2016/11/26	1,000,000.00
宁波波乐电器有限公司	浦发宁波分行鄞东支行	2016/5/10	2016/11/10	1,000,000.00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16/5/25	2016/11/25	902,409.60
合计	-	-	-	7,047,277.1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郑州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珠海分行	2015-9-24	2016-3-24	34,000.00
合计	-	-	-	34,0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承兑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出票金额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锦州银行永丰支行	2014-9-23	2015-3-23	1,750,000.00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沙坪坝支行	2014-9-28	2015-3-28	2,000,000.00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沙坪坝支行	2014-9-28	2015-3-28	1,500,000.00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2014-12-2	2015-6-2	247,000.00
合计	-	-	-	5,497,000.00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均未发生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0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22,943.36	100.00	773,996.87	3.12	24,048,946.49
组合 2: 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小计	24,822,943.36	100.00	773,996.87	3.12	24,048,946.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4,822,943.36	100.00	773,996.87	3.12	24,048,946.49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65,895.85	100.00	657,131.02	100.00	20,408,764.83
组合 2: 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小计	21,065,895.85	100.00	657,131.02	100.00	20,408,764.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1,065,895.85	100.00	657,131.02	100.00	20,408,764.83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41,826.99	100.00	688,776.25	100.00	22,053,050.74
组合 2: 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小计	22,741,826.99	100.00	688,776.25	100.00	22,053,050.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2,741,826.99	100.00	688,776.25	100.00	22,053,050.7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670,430.73	740,112.92	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59,349.18	5,934.91	1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3,163.45	27,949.04	30
合计	24,822,943.36	773,996.87	3.12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972,732.40	629,181.97	3
1 年至 2 年	-	-	10
2 年至 3 年	93,163.45	27,949.05	30
3 年以上	-	-	80
合计	21,065,895.85	657,131.02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648,663.54	679,459.91	3
1 年至 2 年	93,163.45	9,316.35	10
2 年至 3 年	-	-	30
3 年以上	-	-	80
合计	22,741,826.99	688,776.25	-

(3)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2,055.35	货款	1 年以内	30.22	225,061.66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2,592.12	货款	1 年以内	7.38	54,977.76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7,229.45	货款	1 年以内	6.84	50,916.88
顺德朴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4,968.72	货款	1 年以内	5.86	43,649.06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2,047.06	货款	1 年以内	5.65	42,061.41
合计	-	13,888,892.70	-	-	55.95	416,666.7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8,185.03	货款	1 年以内	15.94	100,745.55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6,436.99	货款	1 年以内	13.13	82,993.11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1,504.16	货款	1 年以内	7.51	47,445.12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7,634.43	货款	1 年以内	7.39	46,729.03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2,959.79	货款	1 年以内	6.71	42,388.79
合计	-	10,676,720.40	-	-	50.68	320,301.6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6,422.18	货款	1 年以内	24.43	166,692.67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2,726.75	货款	1 年以内	22.48	153,381.80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3,372.79	货款	1 年以内	15.19	103,601.18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891.84	货款	1 年以内	13.66	93,176.76
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3,168.02	货款	1 年以内	4.89	33,395.04
合计	-	18,341,581.58	-	-	80.65	550,247.45

(4) 应收账款说明

公司根据客户支付的方式不同,采用不同的收款政策。针对采用电汇支付的方式,公司一般与客户协商 90 天内付款;针对采用承兑汇票支付的方式,如果客户在每月 15 日前收到发票的话,公司一般要求客户在下月起 30 天内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或者从对账日起 65 天内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间为四个月或六个月。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4,822,943.36 元、21,065,895.85 元、22,741,826.99 元。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的应收账款降低 7.37%。主要系公司 2015 年销售随着上游空调行业暂时低迷而略有下降,因此 2015 年的应收账款也随之下降。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9.39%,回收风险较小。公司 2-3 年的应收账款主要为辽宁凯嘉五金塑胶有限公司的 93,163.45 元,主要系对方发生经济困难,而未能按期收回款项,这一笔应收账款已经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按欠款方期末余额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3,888,892.70 元,占应收账款申报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5.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申报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16,666.77 元。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47,546.71	100.00	2,334,758.20	90.33	603,853.69	56.25
1年至2年 (含2年)			-	-	469,694.15	43.75
2年至3年 (含3年)			250,000.00	9.67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547,546.71	100.00	2,584,758.20	100.00	1,073,547.84	100.00

2013年3月预付深圳市高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50%的技术合作合同款25万元（合同期限为5年），但开发一直未达到效果。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云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324,290.51	1年以内	59.23	-
广州美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	121,171.60	1年以内	22.13	-
东莞市长安骏益五金机械经营部	非关联方	辅料	38,000.00	1年以内	6.94	-
肇庆市高要区兴隆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成品	30,000.00	1年以内	5.48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29,592.60	1年以内	5.40	-
合计	-	-	543,054.71	-	99.18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华鸿铜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1,996,650.91	1 年以内	77.25	-
深圳市高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	250,000.00	2-3 年	9.67	-
佛山市恒晟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辅料	114,135.75	1 年以内	4.42	-
诸暨斯贝达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成品	99,670.00	1 年以内	3.86	-
江门市华睦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41,546.85	1 年以内	1.61	-
合计	-	-	2,502,003.51	-	96.8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花都宝井汽车钢材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256,818.29	1 年以内	23.92	-
深圳市高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	250,000.00	1-2 年	23.29	-
深圳行动成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	219,694.15	1-2 年	20.46	-
江门市华睦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	92,000.00	1 年以内	8.57	-
广州市越秀区金晖铜管经营部	非关联方	原材料	61,676.19	1 年以内	5.75	-
合计	-	-	880,188.63	-	81.99	-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申报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543,054.71 元，占预付款项申报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18%。

(3) 预付账款说明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547,546.71 元、2,584,758.20 元、1,073,547.84 元，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采购原材料、辅料、技术服务、成品等。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 100.00%，风险较小。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0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8,107.61	100.00	-	-	568,107.61
组合小计	568,107.61	100.00	-	-	568,107.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568,107.61	100.00	-	-	568,107.61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9,553.91	-	-	-	2,199,553.91
组合小计	2,199,553.91	-	-	-	2,199,553.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199,553.91				2,199,553.91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553.83	-	-	-	122,553.83
组合小计	122,553.83	-	-	-	122,553.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22,553.83				122,553.83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个人社保	200,084.21	102,886.46	50,689.24
保证金	-	-	71,864.59
待抵扣税金	201,404.01	1,973,006.06	-
押金	113,514.00	67,084.00	-
备用金	49,590.00	39,000.00	-
保险赔款	3,515.39	17,577.39	-
合计	568,107.61	2,199,553.91	122,553.83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未抵扣税金	税费	非关联方	201,404.01	1 年以内	35.45	-
代垫社保	社保	非关联方	187,226.21	1 年以内	32.96	-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	押金	非关联方	60,644.00	1-2 年	10.67	-

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东莞市协力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	非关联方	52,000.00	1 年以内	9.15	-
出差备用金	备用金	非关联方	49,590.00	1 年以内	8.73	-
合计		-	550,864.22	-	96.96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待抵扣税金	税费	非关联方	1,973,006.06	1 年以内	89.70	-
代垫个人社保	社保	非关联方	102,886.46	1 年以内	4.68	-
新华代加工押金	押金	非关联方	60,644.00	1 年以内	2.76	-
出差备用金	备用金	非关联方	39,000.00	1 年以内	1.77	-
保险赔款	赔款	非关联方	17,577.39	1 年以内	0.80	-
合计		-	2,193,113.91	-	99.71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代垫个人社保	社保	非关联方	50,689.24	1 年以内	41.36	-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体系认证服务款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8,000.00	1 年以内	14.69	-
东莞市君琛广告有限公司宣传片拍摄款	服务费	非关联方	16,854.00	1 年以内	13.75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财产险保险款	保险费	非关联方	15,667.39	1 年以内	12.78	-
社保赔偿	赔款	非关联方	13,836.00	1 年以内	11.29	-
合计	-	-	115,046.63	-	93.87	-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应收金额合计 550,864.22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96.9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说明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568,107.61 元、2,199,553.91 元、122,553.83 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押金、待抵扣税金、备用金、代垫社保等。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情况。

6、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45,127.80		7,145,127.80
在产品	5,010,327.12		5,010,327.12
库存商品	9,090,927.78	222,649.00	8,868,278.78
发出商品	9,837,114.66		9,837,114.66
周转材料	777,540.92		777,540.92
合计	31,861,038.28	222,649.00	31,638,389.28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变动幅度 (%)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65,081.19	149.29	—	8,365,081.19
在产品	10,136,597.64	96.55	—	10,136,597.64
库存商品	10,196,415.45	10.71	216,130.10	9,980,285.35
发出商品	10,393,567.39	100.00	—	10,393,567.39
周转材料	1,231,507.75	4724.07	—	1,231,507.75
合计	40,323,169.42	127.19	216,130.10	40,107,039.32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55,609.80	—	3,355,609.80

在产品	5,157,195.65	-	5,157,195.65
库存商品	9,210,130.02	12,534.90	9,197,595.12
发出商品	-	-	-
周转材料	25,528.40	-	25,528.40
合计	17,748,463.87	12,534.90	17,735,928.97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的存货相较 2014 年增加 22,574,705.55 元，增长比例为 126.13%。一方面，库存商品增加 986,285.43 元，增长比例为 10.71%，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但是下游空调行业由于受淡旺季的影响，会以做库存的经营方式满足旺季的销售需求，公司作为上游行业，除了日常的以销定产之外，也要通过做库存的方式满足空调行业的需求，因此 2015 年公司的库存商品增多。另一方面，原材料、周转材料合计增加 6,215,450.74 元，增长比例 183.83%，在空调市场恢复兴旺之前，公司基于 2015 年度原材料价格波动趋势及未来订单量增长趋势的考虑，为了避免 2015 年第一季度生产供货紧张的情况再次发生，公司 2015 年的原材料、周转材料购入量同比增加。

结合公司的主要合同可以看到，公司 2015 年、2014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 103,547,752.81 元、130,332,648.18 元，2015 年相比 2014 年下降 20.55%；公司 2015 年、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82,226,945.86 元、91,340,957.50 元，2015 年相比 2014 年下降 9.98%。公司 2015 年前五大采购下降比例小于前五大客户销售下降比例。2015 年年末发出商品增加 10,393,567.39 元，增长比例为 100.00%。根据公司的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先按客户订单据需求发货，按月与客户对账确认无误后方开具发票，同时确认收入。因此公司的发出商品主要核算的是客户未与公司对账、但已经发出的、不能确认为收入的产品。公司 2015 年发出商品相比 2014 年增长 100.00%，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已经发出的、客户未对账、不能确认收入的产品较多，因此 2015 年发出商品相比 2014 年增长 100.00%。另外 2015 年年末在产品增加 4,979,401.99 元，增长比例分别为 96.55%，主要系公司基于对 2016 年空调行业好转的预期，采用提前做库存的方式满足空调行业的需求，因此在产品相比 2014 年增加。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变动合理。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增加金额		2016年减少金额			2016年08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16,130.10	6,518.90	-	-	-	-	222,649.00
合 计	216,130.10	6,518.90	-	-	-	-	222,649.00

(续)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增加金额		2015年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
在产品	-	-	-	-	-	-	-
库存商品	12,534.90	203,595.20	-	-	-	-	216,130.10
合 计	12,534.90	203,595.20	-	-	-	-	216,130.10

(续)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增加金额		2014年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
在产品	-	-	-	-	-	-	-
库存商品	433,100.52	-	-	420,565.62	-	-	12,534.90
合 计	433,100.52	-	-	420,565.62	-	-	12,534.90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	-	-	8,390,000.00
其他	-	-	-
合计	-	-	8,390,000.00

(1)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理财产品的天数	购买日期	购买本金	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赎回日期
中国农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	5	2014-1-16	3,000,000.00	1.70%	2,200,000.00	2014-1-20

“本利丰步步高”	溢型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2	2014-1-16		2.50%	600,000.00	2014-2-26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4	2014-1-16		2.50%	200,000.00	2014-3-10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	2014-2-7	2,000,000.00	1.70%	300,000.00	2014-2-11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6	2014-2-7		1.70%	1,300,000.00	2014-2-12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5	2014-2-7		2.20%	400,000.00	2014-2-21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0	2014-2-19	2,500,000.00	2.20%	1,100,000.00	2014-3-10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1	2014-2-19		2.20%	800,000.00	2014-3-11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2	2014-2-19		2.20%	600,000.00	2014-3-12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4-2-28	1,200,000.00	1.70%	500,000.00	2014-3-3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1	2014-2-28		2.20%	700,000.00	2014-3-10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5	2014-3-18	1,000,000.00	2.70%	500,000.00	2014-6-10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6	2014-3-18		2.70%	500,000.00	2014-6-11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1	2014-3-21	1,000,000.00	2.20%	100,000.00	2014-3-31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68	2014-3-21		2.70%	900,000.00	2014-5-27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	2014-4-23	3,0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4-4-25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6	2014-4-23		1.70%	2,000,000.00	2014-4-28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	2014-5-5	3,000,000.00	1.70%	500,000.00	2014-5-6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4-5-5		1.70%	500,000.00	2014-5-8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8	2014-5-5		2.20%	500,000.00	2014-5-22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3	2014-5-5		2.20%	1,500,000.00	2014-5-27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	2014-6-26	5,000,000.00	1.70%	5,000,000.00	2014-6-3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9	2014-7-2	8,000,000.00	2.20%	500,000.00	2014-7-1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0	2014-7-2		2.20%	500,000.00	2014-7-1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1	2014-7-2		2.20%	3,000,000.00	2014-8-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8	2014-7-2		2.50%	1,000,000.00	2014-8-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41	2014-7-2		2.50%	800,000.00	2014-8-1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43	2014-7-2		2.50%	1,000,000.00	2014-8-13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48	2014-7-2		2.50%	500,000.00	2014-8-1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57	2014-7-2		2.70%	500,000.00	2014-12-5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62	2014-7-2		2.70%	200,000.00	2014-12-1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8	2014-7-14	10,000,000.00	2.25%	3,000,000.00	2014-7-2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5	2014-7-14		2.25%	6,000,000.00	2014-7-2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9	2014-7-14		2.25%	1,000,000.00	2014-8-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	2014-7-14	8,000,000.00	1.70%	2,000,000.00	2014-7-16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5	2014-7-14		1.70%	5,000,000.00	2014-7-1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8	2014-7-14		2.20%	1,000,000.00	2014-7-2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	2014-9-9	1,0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4-9-1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	2014-9-9	10,000,000.00	1.75%	4,000,000.00	2014-9-1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1	2014-9-9		2.25%	3,000,000.00	2014-9-29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51	2014-9-9		2.50%	2,000,000.00	2014-10-29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70	2014-9-9		2.70%	500,000.00	2014-11-17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87	2014-9-9		2.70%	500,000.00	2014-12-4
中国 农业 银行	保本浮动收	4	2014-9-16	3,500,000.00	1.70%	2,000,000.00	2014-9-19

“本利丰步步高”	溢型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	2014-9-16		2.20%	1,500,000.00	2014-9-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	2014-10-17	9,000,000.00	1.70%	2,000,000.00	2014-10-21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	2014-10-17		1.70%	500,000.00	2014-10-21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	2014-10-17		2.20%	1,000,000.00	2014-10-24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2	2014-10-17		2.20%	500,000.00	2014-10-28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3	2014-10-17		2.20%	5,000,000.00	2014-10-2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4-12-19	1,300,000.00	1.70%	500,000.00	2014-12-22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	2014-12-19		2.20%	800,000.00	2014-12-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	2015-1-13	3,5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1-15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7	2015-1-13		2.20%	500,000.00	2015-1-1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	2015-1-13		2.20%	1,000,000.00	2015-1-20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1	2015-1-13		2.20%	1,000,000.00	2015-1-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5	2015-1-30	3,0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2	2015-1-30		2.20%	500,000.00	2015-2-10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4	2015-1-30		2.20%	1,000,000.00	2015-2-12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8	2015-1-30		2.20%	500,000.00	2015-2-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4	2015-2-13	600,000.00	2.20%	600,000.00	2015-2-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5-3-6	8,000,000.00	1.70%	8,000,000.00	2015-3-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5-3-10	1,5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3-1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0	2015-3-10		2.20%	500,000.00	2015-4-8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72	2015-3-10	2,000,000.00	2.70%	2,000,000.00	2015-5-2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5	2015-3-23	7,500,000.00	1.70%	5,500,000.00	2015-3-27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8	2015-3-23		2.20%	1,000,000.00	2015-3-3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5	2015-3-23		2.20%	1,000,000.00	2015-4-16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8	2015-4-1	2,500,000.00	2.20%	1,000,000.00	2015-4-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0	2015-4-1		2.20%	1,000,000.00	2015-4-1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5	2015-4-1		2.20%	500,000.00	2015-4-15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4	2015-4-17	9,5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4-20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2	2015-4-17		2.20%	3,500,000.00	2015-4-2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6	2015-4-17		2.20%	1,000,000.00	2015-5-12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7	2015-4-17		2.20%	1,000,000.00	2015-5-13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2	2015-4-17		2.50%	1,000,000.00	2015-5-1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33	2015-4-17		2.50%	2,000,000.00	2015-5-19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7	2015-4-22	5,600,000.00	2.20%	5,600,000.00	2015-4-2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5	2015-5-21	1,000,000.00	1.70%	500,000.00	2015-5-25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6	2015-5-21		1.70%	500,000.00	2015-5-26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5	2015-5-22	6,0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5-26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7	2015-5-22		2.20%	2,000,000.00	2015-5-28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5	2015-5-22		2.20%	500,000.00	2015-6-5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19	2015-5-22		2.20%	1,000,000.00	2015-6-9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1	2015-5-22		2.20%	1,000,000.00	2015-6-11
中国 农业 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益型	28	2015-5-22		2.20%	500,000.00	2015-6-18
中国 农业 银行	保本浮动收	2	2015-6-17	6,000,000.00	1.70%	3,000,000.00	2015-6-18

“本利丰步步高”	溢型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	2015-6-17		1.70%	1,000,000.00	2015-6-1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9	2015-6-17		2.20%	500,000.00	2015-6-25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3	2015-6-17		2.20%	1,500,000.00	2015-6-2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	2015-7-14	2,000,000.00	1.70%	1,000,000.00	2015-7-15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0	2015-7-14		2.20%	1,000,000.00	2015-7-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5-7-20	5,000,000.00	1.70%	5,000,000.00	2015-7-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1	2015-7-27	4,300,000.00	2.20%	2,000,000.00	2015-8-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6	2015-7-27		2.20%	1,000,000.00	2015-8-11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3	2015-7-27		2.20%	800,000.00	2015-8-18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1	2015-7-27		2.20%	500,000.00	2015-8-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7	2015-8-20	1,000,000.00	2.20%	1,000,000.00	2015-8-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6	2015-8-21	7,000,000.00	1.70%	4,000,000.00	2015-8-2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0	2015-8-21		2.20%	500,000.00	2015-9-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1	2015-8-21		2.20%	500,000.00	2015-9-10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7	2015-8-21		2.20%	2,000,000.00	2015-9-16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5-9-21	8,000,000.00	1.70%	8,000,000.00	2015-9-24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2	2015-9-23	4,500,000.00	1.70%	2,000,000.00	2015-9-24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3	2015-9-23		1.70%	1,000,000.00	2015-9-25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17	2015-9-23		2.20%	1,500,000.00	2015-10-9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4	2015-10-20	2,000,000.00	1.70%	800,000.00	2015-10-23
中国 农 业 银 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 溢型	8	2015-10-20		2.20%	1,200,000.00	2015-10-27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	2016-6-20	2000000	2.20%	2000000	2016-6-29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益型	9	2016-7-4	2000000	2.20%	1000000	2016-7-12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	2016-7-4		2.20%	1000000	2016-7-14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益型	2	2016-8-3	1500000	1.70%	500000	2016-8-4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步步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	2016-8-3	1500000	2.20%	1000000	2016-8-12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	2014-11-24	11,510,000.00	1.80%	11,510,000.00	2014-11-25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	2014-11-25	3,510,000.00	1.80%	510,000.00	2014-11-28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	2014-11-25		1.96%	2,000,000.00	2014-12-1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7	2014-11-25		2.01%	500,000.00	2014-12-11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8	2014-11-25		2.01%	500,000.00	2014-12-12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	2014-12-5		1.96%	50,000.00	2014-12-12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2	2014-12-5	6,000,000.00	2.01%	3,000,000.00	2014-12-26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6	2014-12-5		2.01%	2,950,000.00	2014-12-30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1	2014-12-10		2.01%	1,050,000.00	2014-12-30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	2014-12-15	5,000,000.00	2.01%	3,100,000.00	2014-12-30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1	2014-12-15		2.01%	1,900,000.00	2015-1-4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	2014-12-31	6,500,000.00	1.80%	100,000.00	2015-1-4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3	2014-12-31		1.96%	2,500,000.00	2015-1-12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7	2014-12-31		2.01%	3,900,000.00	2015-1-26

建设银行乾元— 日积利	非保本浮动 收益型	18	2015-1-9	5,100,000.00	2.01%	5,100,000.00	2015-1-26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和“建设银行乾元一日积利现金丰利”均系按天计算利息，当天申请赎回，次日到账，不会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多为三个月以内，期限较长的为半年，主要系公司于2014年7月2日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该理财产品已经于2014年年末赎回。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已经全部赎回报告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

（2）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账务处理

2014年收益118,182.35元，2015年收益90,406.53元，2016年1-8月收益2,735.62元，公司的账务处理为：购入理财产品时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赎回理财产品时将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3）公司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依据

根据证监会会计部的会计监管工作通讯（2012年第2期）关于企业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理财产品的分类及列报问题：“实务中企业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依发售银行所制定的合同条款规定，有些在持有期间现金流确定，具有债权特点；有些则既不保证本金也不承诺相关的收益。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四分类要求，具有债权特点的理财产品，持有企业依其意图可以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类或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于收益不确定的理财产品投资则一般应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财务报表列报时依其出售期间等的判断列报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是其他流动资产等。持有期间的利息通过“投资收益”科目核算。”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且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浮动收益型的产品，收益不确定，因此将理财产品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利息计入“投资收益”，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和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下列各

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一）贷款和应收款项。（二）持有至到期投资。（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及会计师根据上述准则规定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在赎回时将相关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公司财务核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财务核算规范。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2016年8月31日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10,409,283.93	18,174,060.27	2,488,831.00	460,836.66	351,345.88	3,400,171.92	35,284,52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0,929.75			36,392.31	76,457.32	2,323,779.38
（1）购置		2,176,949.16			36,392.31	76,457.32	2,289,798.79
（2）自建		33,980.59					33,98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5,800.00					5,800.00
（1）处置或报废		5,800.00					5,800.00
4. 2016年08月31日	10,409,283.93	20,379,190.02	2,488,831.00	460,836.66	387,738.19	3,476,629.24	37,602,509.04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2,641,998.51	5,791,544.79	815,003.28	127,842.55	324,990.76	1,229,100.50	10,930,48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097.12	1,216,021.50	157,294.06	569.75	26,532.21	543,764.72	2,277,279.36
（1）计提	333,097.12	1,216,021.50	157,294.06	569.75	26,532.21	543,764.72	2,277,279.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0.04					1,010.04
（1）处置或报废		1,010.04					1,010.04
4. 2016年08月31日	2,975,095.63	7,006,556.25	972,297.34	128,412.30	351,522.97	1,772,865.22	13,206,749.7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08月31日	7,434,188.30	13,372,633.77	1,516,533.66	332,424.36	36,215.22	1,703,764.02	24,395,759.33
2. 2015年12月31日	7,767,285.42	12,382,515.48	1,673,827.72	332,994.11	26,355.12	2,171,071.42	24,354,049.27

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530,457.93	19,522,973.33	2,745,156.00	430,308.19	369,565.10	2,943,381.50	32,541,84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8,826.00	2,696,649.58	-	32,408.81	21,283.94	1,069,467.23	7,698,635.56
(1) 购置	-	2,696,649.58	-	32,408.81	21,283.94	1,069,467.23	3,819,809.56
(2) 自建	3,878,826.00	-	-	-	-	-	3,878,82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4,045,562.64	256,325.00	1,880.34	39,503.16	612,676.81	4,955,947.95
(1) 处置或报废	-	3,612,726.28	256,325.00	1,880.34	39,503.16	612,676.81	4,523,111.59
(2) 其他减少	-	432,836.36	-	-	-	-	432,836.36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409,283.93	18,174,060.27	2,488,831.00	460,836.66	351,345.88	3,400,171.92	35,284,529.66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31,801.75	6,984,609.05	807,538.09	99,173.43	322,846.70	1,422,348.86	11,968,31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196.76	1,893,994.47	236,438.94	206,844.30	23,014.52	451,688.19	3,122,177.18
(1) 计提	310,196.76	1,893,994.47	236,438.94	206,844.30	23,014.52	451,688.19	3,122,177.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3,087,058.73	228,973.75	178,175.18	20,870.46	644,936.55	4,160,014.67
(1) 处置或报废	-	2,966,532.35	228,973.75	178,175.18	20,870.46	644,936.55	4,039,488.29
(2) 其他减少	-	120,526.38	-	-	-	-	120,526.38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641,998.51	5,791,544.79	815,003.28	127,842.55	324,990.76	1,229,100.50	10,930,480.39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767,285.42	12,382,515.48	1,673,827.72	332,994.11	26,355.12	2,171,071.42	24,354,049.2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198,656.18	12,538,364.28	1,937,617.91	331,134.76	46,718.40	1,521,032.64	20,573,524.17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530,457.93	12,999,521.64	944,496.00	388,717.04	266,449.41	1,824,416.85	22,954,058.87
2. 本期增加金额	-	7,093,879.05	1,800,660.00	41,591.15	106,000.69	1,120,464.65	10,162,595.54
(1) 购置	-	7,093,879.05	1,800,660.00	41,591.15	106,000.69	1,120,464.65	10,162,595.54
(2) 自建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570,427.36	-	-	2,885.00	1,500.00	574,812.36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2) 其它	-	570,427.36	-	-	2,885.00	1,500.00	574,812.36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530,457.93	19,522,973.33	2,745,156.00	430,308.19	369,565.10	2,943,381.50	32,541,842.05
二、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83,466.35	5,109,596.47	551,719.15	24,418.28	231,685.38	1,137,719.18	9,038,60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335.40	1,892,788.12	265,883.56	81,565.67	93,764.23	291,278.09	2,973,615.07
(1) 计提	348,335.40	1,892,788.12	265,883.56	81,565.67	93,764.23	291,278.09	2,973,615.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7,775.54	10,064.62	6,810.52	2,602.91	6,648.41	43,902.00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2) 其它	-	17,775.54	10,064.62	6,810.52	2,602.91	6,648.41	43,902.00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31,801.75	6,984,609.05	807,538.09	99,173.43	322,846.70	1,422,348.86	11,968,317.88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1) 其他减少	-	-	-	-	-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198,656.18	12,538,364.28	1,937,617.91	331,134.76	46,718.40	1,521,032.64	20,573,524.17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546,991.58	7,889,925.17	392,776.85	364,298.76	34,764.03	686,697.67	13,915,454.0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配电房	210,000.00	由于使用未办理产权证的集体土地
宿舍	1,760,627.30	
厂房	3,431,289.55	
办公楼	586,376.80	
厂房 B	3,878,826.00	
新仓库建筑物	542,164.28	
合计	10,409,283.93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5HP 定载式离心机及抽气管	-	-	-	-	-	-	6,991.45	-	6,991.45
负压百页窗风扇及支架安装	-	-	-	-	-	-	61,384.61	-	61,384.61
力通负压喇叭扇支架电控材料	-	-	-	-	-	-	38,875.22	-	38,875.22
天驰流利式货加 20 组	-	-	-	-	-	-	79,487.18	-	79,487.18
半自动铜管切管机项目	398,038.14	-	398,038.14	398,038.14	-	398,038.14	-	-	-
骏益振动盘	-	-	-	33,980.59	-	33,980.59	-	-	-
合计	398,038.14	-	398,038.14	432,018.73	-	432,018.73	186,738.46	-	186,738.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08 月 31 日
------	----------------	-------	-----------	-------	------------------

半自动铜管切管机项目	398,038.14	-	-	-	398,038.14
骏益振动盘	33,980.59	-	33,980.59	-	-
合计	432,018.73	-	33,980.59	-	398,038.14

(续)

项目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HP 定载式离心机及抽气管 1 套	6,991.45	-	6,991.45	-	-
负压百页窗风扇及支架安装	61,384.61	-	61,384.61	-	-
力通负压喇叭扇支架电控材料	38,875.22	-	38,875.22	-	-
天驰流利式货加 20 组	79,487.18	-	79,487.18	-	-
半自动铜管切管机项目	-	398,038.14	-	-	398,038.14
晋诚机械单头弯管机 1 台	-	28,205.13	28,205.13	-	-
力通负压喇叭扇 1 台	-	3,037.61	3,037.61	-	-
开式双点压力机 4 台	-	1,965,811.97	1,965,811.97	-	-
三井冷冻干燥机 1 台	-	17,094.02	17,094.02	-	-
佳盟超声波清洗机/电解槽	-	33,333.33	33,333.33	-	-
骏益振动盘	-	33,980.59	-	-	33,980.59
光谱仪	-	396,581.20	396,581.20	-	-
厂房 B	-	3,878,826.00	3,878,826.00	-	-
合计	186,738.46	6,754,907.99	6,509,627.72	-	432,018.73

(续)

项目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仪表车床\外圆磨送料\仪表车床控制系统	-	47,498.17	47,498.17	-	-
半自动滚镀线 1 套	-	41,262.14	41,262.14	-	-
高性能强力钢架冲床 1 台	-	166,666.67	166,666.67	-	-
气压模垫 2 式	-	39,316.24	39,316.24	-	-
高精密强力钢架冲床	-	598,290.60	598,290.60	-	-
单边倒角机控制电箱 5 台	-	16,990.29	16,990.29	-	-

自动车铜层机电箱 5 套	-	19,417.48	19,417.48	-	-
计数器 10 套	-	1,650.50		1,650.50	-
美的空调 25 套	-	47,273.50	47,273.50	-	-
铭盛变压器 1 台	-	102,991.46	102,991.46	-	-
金盛电动门 3 套	-	18,737.86	18,737.86	-	-
塘厦华通冷水塔 1 套	-	5,000.00	5,000.00	-	-
博莱特螺杆机 1 套	-	68,888.88	68,888.88	-	-
宏企储气罐 1 个	-	3,589.74	3,589.74	-	-
冷冻式干燥机 1 台	-	7,008.55	7,008.55	-	-
X 光金属镀层测厚仪 1 台	-	123,931.62	123,931.62	-	-
5HP 定载式离心机及抽气管 1 套	-	6,991.45	-	-	6,991.45
空压机 1 台	-	116,239.32	116,239.32	-	-
负压百页窗风扇及支架安装	-	61,384.61	-	-	61,384.61
悬臂货架\起重架	-	52,991.45	52,991.45	-	-
力通负压喇叭扇支架电控材料	-	38,875.22	-	-	38,875.22
锻压开式双点压力机	-	503,076.92	503,076.92	-	-
液压自动车床 3 台	-	71,794.87	71,794.87	-	-
自制 9 台单边倒角机	-	112,747.95	112,747.95	-	-
改良 8 台无心磨床	-	538,775.30	538,775.30	-	-
改良自动车铜层机 12 台	-	111,853.47	111,853.47	-	-
华力格力空调	-	4,358.97	4,358.97	-	-
天驰流利式货加 20 组	-	79,487.18	-	-	79,487.18
合计	-	3,007,090.41	2,818,701.45	1,650.50	186,738.46

10、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旧设备处置	-	41,997.17	-
其他	-	-	-
合计	-	41,997.17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125,250.00	3,125,2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6 年 08 月 31 日	3,125,250.00	3,125,250.00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06,282.50	406,28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70.00	41,670.00
摊销	41,670.00	41,67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6 年 08 月 31 日	447,952.50	447,952.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677,297.50	2,677,297.5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718,967.50	2,718,967.50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125,250.00	3,125,2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外购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125,250.00	3,125,250.00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43,777.50	343,77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2,505.00	62,505.00
摊销	62,505.00	62,50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06,282.50	406,282.50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718,967.50	2,718,967.5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81,472.50	2,781,472.50

(续)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0,170.94	3,125,250.00	3,125,2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外购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40,170.94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3,125,250.00	3,125,250.00
二、累计摊销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085.48	281,272.50	281,27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	62,505.00	62,505.00
摊销	-	62,505.00	62,50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20,085.48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343,777.50	343,777.50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81,472.50	2,781,472.50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085.46	2,843,977.50	2,843,977.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南城工业豪迈路 23.15 亩土地	2,677,297.50	属于集体土地，补办产权手续中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08 月 31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修缮工程	3,276,096.32	463,531.56	1,042,287.50	-	2,697,340.38	-
合计	3,276,096.32	463,531.56	1,042,287.50	-	2,697,340.38	-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修缮工程	2,321,901.50	1,842,243.00	888,048.18	-	3,276,096.32	-
其他	40,844.29	-	40,844.29	-	-	-
合计	2,362,745.79	1,842,243.00	928,892.47	-	3,276,096.32	-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修缮工程	-	2,321,901.50	-	-	2,321,901.50	-
其他	182,178.40	89,183.38	230,517.49	-	40,844.29	-
合 计	182,178.40	2,411,084.88	230,517.49	-	2,362,745.79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6,645.87	149,496.88	873,261.13	130,989.17	701,311.20	105,196.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可抵扣亏损	-	-	-	-	-	-
合计	996,645.87	149,496.88	873,261.13	130,989.17	701,311.20	105,196.68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无。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480,000.00	480,000.00	176,888.07
预付设备款	2,105,012.22	2,762,130.00	690,093.20
合计	2,585,012.22	3,242,130.00	866,981.27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08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0,385.30	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5,778,293.6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125,250.00	抵押借款
合计	9,433,928.95	-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东莞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 60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贷款期限 1 年，至 2016 年 10 月 14 日，年利率 6.3%。同日，同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的土地（15,440 平米）、厂房（4,380 平米）、宿舍（2,600 平米）、办公楼（480

平米)。

2016年2月2日,金瑞五金有限与东莞银行道滘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号:东银(1700)2016年最高抵字第004016号),主合同为债权人与债务人金瑞五金有限于2016年2月2日起至2018年2月1日期间所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该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额为人民币1,600万元,抵押财产为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豪迈路的土地(占地面积或建筑面积15,440平方米)、厂房(占地面积或建筑面积4,380平方米)、宿舍(占地面积或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办公楼(占地面积或建筑面积480平方米)。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350,000.00	1,800,000.00	-
保证借款	6,000,000.00	-	-
抵押借款	5,000,000.00	6,000,000.00	-
质押借款	-	-	-
合计	12,350,000.00	7,800,000.00	-

2015年11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东莞市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8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贷款期限1年,期限为2015年11月19日至2016年11月18日,年利率5.70%。截止2016年08月31日,该借款的余额为1,350,000.00元;

2016年2月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50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贷款期限1年,贷款分两次发放,其中2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3月29日至2017年3月28日,年利率6.09%;其中3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4月28日至2017年4月27日,年利率6.31%。截止2016年08月31日,该借款的余额为5,000,000.00元;

2016年6月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贷款期限1年，期限为2016年6月29日至2017年6月28日，年利率6.53%。截止2016年08月31日，该借款的余额为6,000,000.00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材料采购款	2,576,894.78	2,178,674.40	7,396,484.06
辅料采购款	2,724,534.63	3,596,463.09	2,360,758.14
暂估材料款	1,780,052.40	2,982,053.15	-
其他	4,496,352.84	1,026,067.03	706,145.14
合计	11,577,834.65	9,783,257.67	10,463,387.3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6年08月31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天乙铜业有限公司	153,472.5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3,472.52	-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业务内容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4,463.94	1年以内	8.93	加工费
常州市鹏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3,891.50	1年以内	8.24	原材料
佛山市兆熙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300.84	1年以内	5.38	原材料
东莞市新海电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860.34	1年以内	5.28	加工费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030.63	1年以内	4.60	原材料
合计	-	3,755,547.25	-	32.44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	业务内容
常州市鹏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198.80	1 年以内	11.00	原材料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1,654.69	1 年以内	7.38	原材料
东莞市石碣志威精密五金加工部	非关联方	511,685.00	1 年以内	5.23	加工费
东莞市腾益模具钢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685.55	1 年以内	3.32	加工费
东莞市虎门德红抛光材料店	非关联方	254,330.00	1 年以内	2.60	原材料
合计	-	3,460,796.21	-	35.37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	业务内容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7,544.78	1 年以内	28.17	原材料
佛山市华鸿铜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9,374.83	1 年以内	23.60	原材料
常州市鹏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506.82	1 年以内	9.75	原材料
东莞市泽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035.75	1 年以内	3.88	原材料
东莞市博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598.24	1 年以内	2.91	原材料
合计	-	7,148,060.42	-	68.31	-

(4) 应付账款说明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年末、2014 年度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1,577,834.65 元、9,783,257.67 元、10,463,387.34 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38.30%、18.01%、24.55%。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设备购置款、原材料、加工费等款项。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为 98.57%，公司具有较好的商业信用，能够得到供应商的信用支持，不存在无故延期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情形。

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销货款	69,628.83	23,888.16	39,464.63
合计	69,628.83	23,888.16	39,464.63

(2)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礼恩派华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49.18	1 年以内	货款	85.24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2-3 年	货款	14.36
仁化县恒达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65	1 年以内	货款	0.40
合计	-	69,628.83	-	-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货款	41.86
无锡礼恩派华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88.16	1 年以内	货款	58.14
合计	-	23,888.16	-	-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25.34
福安市天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40.00	1 年以内	货款	74.09
丽程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63	1 年以内	货款	0.57
合计	-	39,464.63	-	-	100.00

(3) 预收账款说明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9,628.83 元、23,888.16 元、39,464.63 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23%、0.04%、0.09%。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收取客户款项。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预收账款占比为 85.64%。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202,054.50	17,683,653.81	16,866,405.81	4,019,302.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44,950.63	1,744,950.63	-
合计	3,202,054.50	19,428,604.44	18,611,356.44	4,019,302.50

(续)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355,000.00	24,537,292.64	22,690,238.14	3,202,05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21,188.52	1,621,188.52	-
合计	1,355,000.00	26,158,481.16	24,311,426.66	3,202,054.50

(续)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248,570.00	19,611,499.65	19,505,069.65	1,355,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10,245.99	510,245.99	-
合计	1,248,570.00	20,121,745.64	20,015,315.64	1,355,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1,469.00	15,716,984.00	14,909,466.00	3,928,987.00
2、职工福利费	8,198.00	1,574,946.19	1,566,900.19	16,244.00
3、社会保险费		365,703.62	365,703.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7,973.70	247,973.70	
工伤保险费		79,775.12	79,775.12	
生育保险费		37,954.80	37,954.8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387.50	26,020.00	24,336.00	74,071.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02,054.50	17,683,653.81	16,866,405.81	4,019,302.50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5,000.00	21,157,822.33	19,310,767.83	3,202,054.50
2、职工福利费	-	2,905,725.41	2,905,725.41	-
3、社会保险费	-	388,714.40	388,714.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72,131.28	272,131.28	-
工伤保险费	-	111,593.70	111,593.70	-
生育保险费	-	4,989.42	4,989.42	-
4、住房公积金	-	12,643.00	12,64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2,387.50	72,387.5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合计	1,355,000.00	24,537,292.64	22,690,238.14	3,202,054.50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8,570.00	16,823,742.48	16,717,312.48	1,355,000.00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职工福利费	-	1,979,294.01	1,979,294.01	-
3、社会保险费	-	397,059.33	397,059.3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62,384.84	262,384.84	-
工伤保险费	-	134,674.49	134,674.49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4,344.50	14,344.5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248,570.00	19,611,499.65	19,505,069.65	1,355,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674,589.77	1,674,589.77	
2、失业保险费		70,360.86	70,360.8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44,950.63	1,744,950.63	

(续)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1,505,391.13	1,505,391.13	-
2、失业保险费	-	115,797.39	115,797.3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621,188.52	1,621,188.52	-

(续)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402,830.01	402,830.01	-
2、失业保险费	-	18,313.92	18,313.92	-
3、企业年金缴费	-	89,102.06	89,102.06	-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	510,245.99	510,245.99	-

(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结清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上的应付职工薪酬。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65,785.06	100,072.41	495,801.67
企业所得税	-	528,116.71	578,620.88
个人所得税	54.49	29,069.03	1,314.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01.82	7,229.62	27,079.95
教育费附加	53,101.82	7,229.62	27,079.95
堤围费	-	4,956.90	5,850.36
房产税	-	27,427.93	80,143.70
土地使用税	-	79,520.00	35,000.00
合计	1,072,043.19	783,622.22	1,250,890.90

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往来	-	31,890,295.01	29,502,595.01
押金	258,766.53	242,651.54	10,000.00
代垫个人住房公积金	80.50	7,374.00	-
租金	879,032.67	580,241.42	-
合计	1,137,879.70	32,720,561.97	29,512,595.01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
----	--------	----	----	------	------------

					例(%)
村委会	非关联方	879,032.67	1 年以内	租金	77.2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非关联方	168,976.32	1 年以内	水电费	14.85
新华总公司	非关联方	36,718.48	1 年以内	加工费	3.23
展诚劳务派遣公司	非关联方	24,726.00	1 年以内	劳务工资	2.17
东莞市道滘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21,382.24	1 年以内	水费	1.88
合计	-	1,130,835.71	-	-	99.3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金龙	关联方	31,890,295.01	1 年以内	往来款	97.46
村委会	非关联方	580,241.42	1 年以内	租金	1.77
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06,040.43	1 年以内	水电费	0.63
东莞市道滘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15,892.98	1 年以内	水电费	0.05
东莞虎门沙角新华电镀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1.53	1 年以内	水电费	0.04
合计	-	32,706,111.37	-	-	99.9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金龙	关联方	29,502,595.01	1 年以上	往来款	99.97
东莞敏华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办公家具	0.03
合计	-	29,512,595.01	-	-	100.00

(3)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付款说明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

别为 1,137,879.70 元、32,720,561.97 元、29,512,595.01 元，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2015 年其他应付款增加 10.87%，系公司 2015 年向股东借周转金所致。公司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主要为往来款、水电费、租金等款项。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陈金龙	34,256,41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刘海慧	8,564,103.00	6,000,000.00	6,000,000.00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333,333.00		
合 计	46,153,846.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016 年 1-8 月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出资比例
陈金龙	24,000,000.00	10,256,410.00	-	34,256,410.00	74.22%
刘海慧	6,000,000.00	2,564,103.00	-	8,564,103.00	18.56%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3,333,333.00	-	3,333,333.00	7.22%
合计	30,000,000.00	16,153,846.00	-	46,153,846.00	100.00%

（2）2015 年度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出资比例（%）
陈金龙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80.00
刘海慧	6,000,000.00	-	-	6,000,000.00	20.00
合计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00.00

（3）2014 年度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出资比例（%）
------	----------------	------	------	------------------	---------

陈金龙	250,000.00	23,750,000.00	-	24,000,000.00	80.00
刘海慧	250,000.00	5,750,000.00	-	6,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	29,500,000.00	-	30,000,000.00	1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28,090,796.18	-	28,090,796.18
合计	-	28,090,796.18	-	28,090,796.18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1,487,273.46	861,359.47
任意盈余公积	-	49,931.87	49,931.87
合计	-	1,537,205.33	911,291.34

（1）2016 年 1-8 月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8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87,273.46	-	1,487,273.46	-
任意盈余公积	49,931.87	-	49,931.87	-
合计	1,537,205.33	-	1,537,205.33	-

（2）2015 年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1,359.47	625,913.99	-	1,487,273.46
任意盈余公积	49,931.87	-	-	49,931.87
合计	911,291.34	625,913.99	-	1,537,205.33

（3）2014 年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00,068.13	661,291.34	-	861,359.47
任意盈余公积	49,931.87	-	-	49,931.87
合计	250,000.00	661,291.34	-	911,291.34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0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5,207,436.85	9,574,210.94	3,622,588.9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207,436.85	9,574,210.94	3,622,588.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32,201.18	6,259,139.90	6,612,913.37
盈余公积补亏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5,913.99	661,291.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利润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5,207,436.8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32,201.18	15,207,436.85	9,574,210.94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1）公司股东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龙、刘海慧夫妇。陈金龙持股比例为 74.22%，刘海慧持股比例为 18.56%。陈金龙、刘海慧二人系配偶关系，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92.78%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股东	股东性质	与公司关系
陈金龙	自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刘海慧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董事

（2）公司其他关联自然人

姓名	与公司关系
潘国华	董事、总经理
王绪洲	董事、副总经理
陈敬威	董事
谢第勤	董事
王庆友	董事
黄传军	监事会主席
文双玉	职工代表监事
叶任航	监事
丁爱雪	财务总监
赖治刚	报告期内曾经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基	董事会秘书

上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东莞市金煜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陈金龙持有 90%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目前已经注销
东莞市龙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陈金龙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刘海慧持股 10% 并担任监事
东莞市金慧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陈金龙持有 1%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海慧持有 29.50% 合伙份额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兄弟陈金培持有其 72.73% 的股权
东莞市虎门奇美塑料制品厂	实际控制人的兄弟陈金培个人经营企业
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兄弟陈金培持有 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兄弟陈金培持有 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市祖裕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兄弟陈金培持有其 70% 的股权

上述关联方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8家关联法人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二）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不存在。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本金	截至 2016 年 08 月 31 日担 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陈金龙、刘海 慧	45,000,000.00	45,000,000.00	2015-10-14	2018-10-14	否
	1,800,000.00	1,800,000.00	2015-11-27	2018-11-27	否
	16,000,000.00	16,000,000.00	2016-02-02	2018-02-01	否

报告期内，关联方与公司签订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担保 人	被担 保人	担保 方式	担保 金额	债权 人	主债权	履行 状态
1	东银（1700） 2015 年最高 保字第 035473 号	陈金龙	金瑞五 金有限	最高额 保证 （连带 责任保 证）	最高 本金 额 4500 万元	东莞 银行 股份 有限 司道 滘支 行	债权人与金瑞五 金有限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3 日期间 签订的一系列合 同项下发生的债 权	正在 履行
2	东银（1700） 2015 年最高 保字第 035474 号	刘海慧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3	XQ[2015]88 00-8100-883	陈金龙	同上	同上	本金 180 万 元	中国 建设 银行 股份 有限	XQ[2015]8800-10 1-527 号《人民币 流动资金贷款合 同》项下全部债务	同上

						公司 东莞 市分 行		
4	XQ[2015]88 00-8100-884	刘海慧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5	东银（1700） 2016 年最高 抵字第 002626 号	陈金 龙、刘 海慧	金瑞五 金有限	最高额 抵押	最高 本金 额为 人民 币 500 万元	东莞 银行 股份 有限 司道 滘支 行	债权人与债务人 金瑞五金有限于 2016 年 2 月 2 日 起至 2026 年 2 月 1 日期间所签订的 一系列合同及其 修订或补充（包括 但不限于展期合 同）项下发生的债 权	同上
6	东银（1700） 2016 年最高 保字第 002627 号	刘海慧	同上	最高额 保证 （连带 责任保 证）	最高 本金 额为 人民 币 1600 万元	同上	债权人与债务人 金瑞五金有限于 2016 年 2 月 2 日 起至 2018 年 2 月 1 日期间所签订的 一系列合同及其 修订或补充（包括 但不限于展期合 同）项下发生的债 权	同上
7	东银（1700） 2016 年最高 保字第 002628 号	陈金龙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2）关联租赁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金慧投资签订了《租赁合同》，将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区豪迈路 88 号的办公楼出租给金慧投资，租期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租金为 960 元/月。

（3）关联方应收应付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账款	陈金龙	0.00	31,890,295.01	29,502,595.01

公司董事长陈金龙与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签订《借款协议书》，陈金龙愿意无息为公司提供经营所需的借款。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再次向股东陈金龙借款 2,000,000.00 元，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还清。2016 年 4 月 30 日股东陈金龙垫付公司的南城土地使用权开票税金 175,701.6 元，该笔款项已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归还陈金龙。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还清报告期末欠股东陈金龙的款项，公司账上无应付关联方陈金龙的款项。

3、关联方资金占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收取资金占用费用情况：

不存在。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收取资金占用费用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收入	本期发生次数
陈金龙	0.00	5,440,000.00	5,440,000.00	0.00	0.00	1 次
合计	0.00	5,440,000.00	5,440,000.00	0.00	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陈金龙已归还上述欠公司款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收取资金占用费用情况：

不存在。

审查期间公司与关联方、非关联方之间的借款均未签订书面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且未对还款方式和期限进行明确约定。上述行为未经过公司内部决策机构的审议、批准，合规性上存在瑕疵。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追认。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大力加强对上述不合规资金拆借行为的清理工作，与上述关联方、非关联方就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情况进行了梳理和回收，拆借的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31 日

之前全部收回。2016 年 12 月 1 日至申报审查期间未发生新增资金拆借情形。上述向关联方、非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行为在未来不具有可持续性。

陈金龙的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已经违反其原作出的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相关承诺,但其发生资金占用行为,系对相关规则理解不到位造成。

规范情况如下: (1) 陈金龙于申请挂牌前归还占用公司的全部资金; (2)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详细规定; (3) 陈金龙认真学习并遵守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及股转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 (4) 陈金龙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不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其将向公司进行赔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不存在再次违反资金占用承诺、规范的情形。

4、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机构及其权限、程序,以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依据《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四章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程序如下:

第八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

(三)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它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四条第（二）款第4项的规定）；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四条第（二）款第4项的规定）；
- 6、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四条第（二）款第4项的规定）；
- 6、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7、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8、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九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一）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不足3000万元的关联交易，或金额虽然在3000万元以上，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不

足 5%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不足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金额虽然在 3000 万元以上，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不足 5%关联交易，必须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三）其余关联交易由总经理通过办公会议决定并报董事会备案。

董事会秘书必须列席参加做出该等决定的有关会议。

第十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以上，以及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要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可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租赁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向东莞市道滘镇九曲股份经济联合社租赁道滘镇九曲村大众路 2 号的厂房、宿舍楼及空地。

最低租赁付款额信息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3,968.6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643,968.6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643,968.64
3 年以上	2,877,668.09
合计	4,809,574.01

（一）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原	诉讼请求	最新进展
----	----	----	-----	------	------

			因		
1	东莞市亨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瑞五金	因外协厂商加工质量问题引起的承揽合同纠纷	被告支付原告加工费人民币 145,810.44 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担保费用	被告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加工费人民币 145,810.44 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担保费用。公司已经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	惠州市宏利得实业有限公司	金瑞五金	因外协厂商加工质量问题引起的承揽合同纠纷	被告支付原告加工费人民币 241,129.56 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担保费用	被告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加工费人民币 241,129.56 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担保费用。公司已经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3	金瑞五金	亨锋五金	因外协厂商加工质量问题引起的承揽合同纠纷	被告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 941,884.44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原告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起诉。

上述诉讼涉及金额较小，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产生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

七、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中联羊城评字[2016]第 XHMQY005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依据该评估报告：

（一）资产评估目的

资产评估报告是为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的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范围

评估对象是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净资产），对应的评估范围是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

（三）资产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

（四）资产评估结果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计算，东莞市金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股东权益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总计：账面值为人民币壹亿零壹佰零伍万捌仟元（RMB10,105.80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壹亿零肆佰壹拾柒万伍仟壹佰元（RMB10,417.51 万元），评估增值人民币叁佰壹拾壹万柒仟壹佰元（RMB311.71 万元），增值率 3.08%；

负债总计：账面值为人民币伍仟肆佰叁拾壹万叁仟肆佰元（RMB5,431.34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伍仟肆佰叁拾壹万叁仟肆佰元（RMB5,431.34 万元），评估无增减；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肆仟陆佰柒拾肆万肆仟陆佰元（RMB4,674.46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肆仟玖佰捌拾陆万壹仟柒佰元（RMB4,986.17 万元），评估增值人民币叁佰壹拾壹万柒仟壹佰元（RMB311.71 万元），增值率 6.6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
1	流动资产	6,686.18	6,840.46	154.28	2.31
2	非流动资产	3,419.62	3,577.05	157.43	4.60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2,435.40	2,589.63	154.23	6.33
9	在建工程	43.20	43.20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4.20	0.00	-4.20	-100.00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271.90	271.90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327.61	335.01	7.40	2.26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0	13.10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21	324.21	-	-
20	资产总计	10,105.80	10,417.51	311.71	3.08
21	流动负债	5,431.34	5,431.34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5,431.34	5,431.34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674.46	4,986.17	311.71	6.67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不适用。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八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规定：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25%）。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实施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连续性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分配利润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将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06%、80.51%和 88.42%，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的占比较高，且主要集中在第一大客户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和第二大客户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虽然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相比 2014 年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但是仍然保持较高的比例，若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发生不良变化，将对公司销售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1）公司持续与现有客户加强合作，不断提高产品及服务质量，确保客户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2）公司将不断通过提升产品质量、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升品牌形象等多种途径，积极开拓新的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以降低客户集中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管、无缝钢管、不锈钢、酸洗板、冷轧板、双光料等，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若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频繁波动，公司未能加强存货管理、及时调整定价策略，可能无法避免受到原材料波动的影响，将可能导致公司采购、销售定价等经营决策失误，进而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1）公司将发挥采购的规模优势，通过对库存的调整，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2）公司与原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采购的信息优势，加强市场趋势研判，有效制定科学的采购方案。

（三）土地厂房权属瑕疵风险

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签订《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合同书》，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将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城工业园豪迈路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金瑞有限，土地面积 23.15 亩，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50 年。但因南城股份经济联合社没有办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故公司受让该土地使用权后，暂不能办理土地使用证。公司在该块土地上自建有厂房、宿舍、办公楼以及配电房合计**建筑面积 11,681 平方米**。基于公司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办理报建手续，存在被主管部门责令拆除的风险。

应对措施：

（1）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场所的可替代性较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租赁经营场所；（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金龙、刘海慧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自建的厂房、宿舍、办公楼被主管部门责令拆除而被迫搬迁，将以现金方式补偿公司的搬迁损失。因此，公司存在的上述问题不会对其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安全生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多起员工工伤事故，系因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或员工未按要求操作所致。虽然公司已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采取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范的措施，但是，公司未来仍存在因安全管理不到位、设备及工艺不完善、人为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

为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第一、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要求员工熟悉机器设备的操作规程；第二、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并不定期为员工

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第三、增加安全防护措施，为生产员工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确保生产安全。

（五）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400067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据此，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经通过公示期。若未来因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要求或国家针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优惠所得税率，公司的净利润将受到直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正积极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以增强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技术成熟度，同时公司内部正积极加强技术储备以应对未来可能面临的变化。公司增强研发力量，以满足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条件，一方面使得公司继续享受税收优惠，另一方面增强公司整体的竞争力。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龙和刘海慧夫妇，二人合计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二。陈金龙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刘海慧担任公司的董事，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应对措施：为防范公司治理风险，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避免侵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此外，公司将进一步落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工作，全面提高管理层规范意识。

（八）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大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用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抵押。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5,778,293.65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23.69%，如果公司资产安排或使用不当，资金周转出现困难，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金融机构将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固定资产的抵押风险，公司主要从财务、销售等方面避免这一风险的发生，主要在报告期内销售水平的基础上积极推进销售，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加公司的净资产，为固定资产抵押贷款提供支持。

（九）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4、3.39、6.85，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2015年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126.13%，主要是公司2015年销量下降，存货增多所致，存在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

针对存货积压、减值的风险，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针对存货积压，公司在 2016 年将积极扩展客户，促进存货的销售，公司在完成股份制改造的同时，针对公司的存货管理也建立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予以规范。

（十）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风险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570,513.90 元、-2,946,631.83 元、-12,740,634.19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公司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票据，公司每月都会结合收支预算及各个时点、各个金融机构的贴现利率，对承兑汇票进行贴现，以此补充公司的现金流。同时，公司也在拓展融资方式，在 2014 年度主要采取了票据质押借款，2015 年度主要采取抵押贷款、信用贷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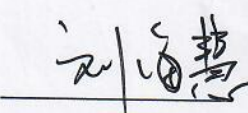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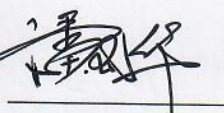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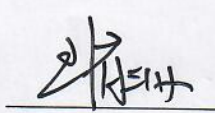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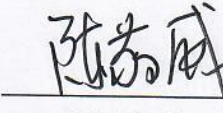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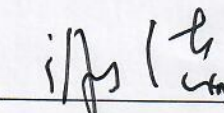

陈金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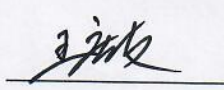

刘海慧


潘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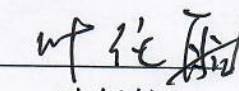

王绪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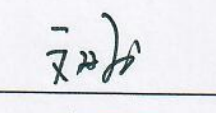

陈敬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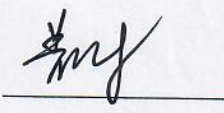

谢第勤


王庆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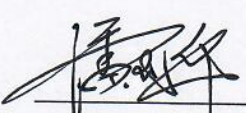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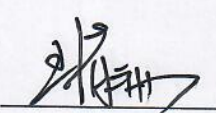

叶任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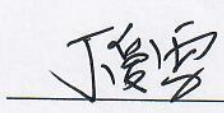

文双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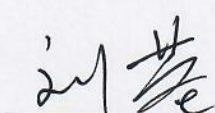

黄传军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潘国华


王绪洲


丁爱雪


刘基

东莞市金瑞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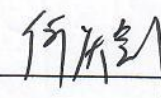
陈照星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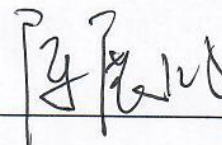


赵昱博

项目小组成员：



何庆剑



陈展鸿



赵昱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书

委托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受托人：陈照星

根据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授权陈照星同志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

授权期限：2017年2月26日至公司选举产生新的董事长之日止。

委托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签字：

陈照星 谭其明
张庆文 周润书 张琳
邓志书 李强 黄池

受托人：

陈照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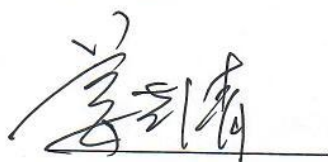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6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姜尧清



姚茂渊



蔡君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树



2017 年 3 月 15 日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00300014

刘梨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02100118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先石印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2月15日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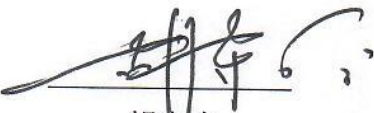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许恒
44100023
许恒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邱军
44000047
邱军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东全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